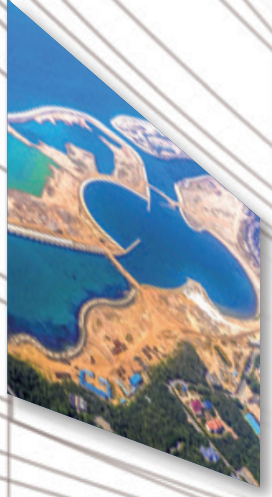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號：1800



年度報告 2018

(H股)



目錄

公司簡介	2
業績概要	3
董事長致辭	5
業務概覽	9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26
董事會報告	38
監事會報告	62
企業管治報告	66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75
投資者關係	8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85
獨立核數師報告	101
合併損益表	105
合併綜合收益表	106
合併財務狀況表	107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9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1
財務報表附註	113
詞匯及技術術語表	229
公司信息	231

公司簡介

本公司成立於2006年10月8日，是經國務院批准，由中交集團(國務院國資委監管的中央企業)整體重組改制並獨家發起設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12月15日，首次公開發行的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掛牌上市(股份代號：01800.HK)，是中國首家實現整體海外資本市場上市的特大型國有基建企業。2012年3月9日，公司首次公開發行的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股份代號：601800.SH)，成為公司發展歷程中一次質的飛躍。

本集團為中國領先的交通基建企業，公司的核心業務領域—基建建設、基建設計和疏浚業務均為業內領導者。憑藉公司六十年來在多個領域的各類項目中積累的豐富營運經驗、專業知識及技能，公司能為客戶提供涵蓋基建項目各階段的綜合解決方案。本公司是世界最大的港口設計建設公司、世界最大的公路與橋樑設計建設公司、世界最大的疏浚公司；是中國最大的國際工程承包公司、中國最大的設計公司、中國最大的高速公路投資商；擁有中國最大的民用船隊。本公司擁有36家主要全資、控股子公司，業務足跡遍及中國所有省、市、自治區及港澳特區和世界139個國家和地區。

公司作為中交集團重要控股子公司，對其經營業績起著決定作用。中交集團2008-2018年連續11年入選美國《財富》雜誌評選的「世界500強企業」，隨著公司綜合實力的不斷增強，排名也從2008年的第426位提升至2018年的第91位。公司積極響應國家「走出去」戰略部署，廣泛參與對外經援項目和國際承包工程的合作與競爭，並成為踐行「一帶一路」倡議的領頭羊企業。中交集團連續3年榮膺ENR全球最大國際承包商第3名，連續12年穩居亞洲最大國際工程承包商和中國企業第1名。CCCC、CHEC、CRBC品牌享譽全球。

本集團在設計和承建的眾多國家重點項目中，創造了諸多國內乃至亞洲和世界水工、橋樑建設史上的「第一」、「之最」，蘇通長江大橋、上海洋山深水港、長江口深水航道整治工程、海南工程、港珠澳大橋等工程不僅反映了中國最高水平，也反映了世界最高水平。在國家開放鐵路建設市場後，本集團參與了哈大客專、京滬高鐵、蘭渝鐵路、魯南高鐵等70多個國家重點鐵路項目的施工。同時，本集團積極參與鐵路「走出去」項目，肯尼亞蒙巴薩—內羅畢鐵路項目採用中國鐵路建設標準，項目的設計施工全部由本集團獨立完成。

本公司十分重視科研開發對於經營實力的提升和引領作用，遵循「自主創新、重點跨越、支撐發展、引領未來」的指導方針，逐步完善了公司總部決策層、二級企業與創新平台實施層和三級公司與專案部應用層的三級聯動的科技創新組織體系。公司不斷進行創新平台結構和佈局的優化，確定以重點實驗室開展應用基礎研究、研發中心開展工程化與產業化研發、企業技術中心支援生產經營的三類科技創新平台建設為目標，打造以國家級、省部級和集團級的重點實驗室、研發中心和企業技術中心為核心的「三級三類」創新平台體系。公司共擁有15個國家級創新平台，44個省部級創新平台和17個集團級創新平台，各級各類創新平台總計76個，初步形成涵蓋創新鏈各環節，集應用基礎研究、技術研發、成果轉化與產業化於一體的創新平台集群。公司擁有13個博士後科研工作站，3個院士工作站，依託創新平台以及重大科研專案和重大工程建設，創建人才、團隊、平台「三位一體」的科技人才隊伍培養模式，系統地培養了一大批科技領軍人才和高水準創新團隊。

本集團擁有大批行業專用設備，包括現代化疏浚船隊、各類海上工程船舶設備及陸用工程機械以及各類先進的勘察設計科研機器及設備，具備贏得及履行大型及複雜的挑戰型項目合同的競爭優勢。

中國交建堅持以「讓世界更暢通、讓城市更宜居、讓生活更美好」為願景，秉承「固基修道、履方致遠」的企業使命，堅守「交融天下、建者無疆」的企業精神，致力於中國乃至世界交通建設事業。公司願與世界朋友攜手共贏，共同創造更加輝煌燦爛的明天。

業績概要(註1)

人民幣百萬元(每股資料除外)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變化(%)
收入	488,666	460,067	6.2
毛利	64,611	60,437	6.9
營業利潤	33,321	31,768	4.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本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	19,819	17,913	10.6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註2)	1.16	1.23	(5.7)

人民幣百萬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變化(%)
總資產	960,476	849,888	13.0
總負債	720,794	644,294	11.9
總權益	239,682	205,594	16.6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資本及儲備	197,178	180,922	9.0

新签合同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化(%)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個數	合同額	合同額 (重分類 ^(註3))	
基建建設業務	1,960	770,994	783,044	(1.5)
— 港口建設	314	27,284	29,677	(8.1)
— 道路與橋梁建設	702	317,534	298,140	6.5
— 鐵路建設	19	8,678	15,487	(44.0)
— 市政與環保等	732	266,466	230,929	15.4
— 海外工程	193	151,032	208,811	(27.7)
基建設計業務	4,505	49,087	37,528	30.8
疏浚業務	1,075	56,983	48,495	17.5
其他業務 ^(註4)	不適用	13,809	11,939	15.7
合計	不適用	890,873	881,006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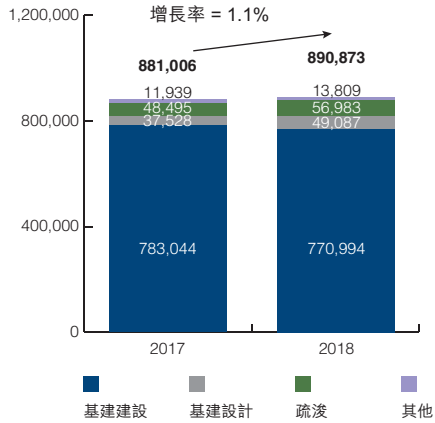
未完工合同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化(%)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個數	合同額	合同額	
基建建設業務	5,582	1,526,365	1,242,188	22.9
基建設計業務	9,597	77,171	62,341	23.8
疏浚業務	1,268	79,312	62,093	27.7
其他業務	不適用	6,890	5,483	25.7
合計	不適用	1,689,738	1,372,105	23.1

- 註：
- 振華重工股權轉讓已完成，振華重工被分類為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
 -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金額時，總額10.175億元利息／股息應從盈利中予以扣除。
 - 2017年公司對PPP投資類項目計入新签合同額的項目歸屬進行了重分類，涉及對2017年同期基建建設業務新签合同額的追溯，但不影響基建建設業務新签合同額總數。2017年累計新签合同額為8,810.06億元，為扣除振華重工新签合同額影響的同比數據。
 - 包括原裝備製造業務板塊除振華重工之外的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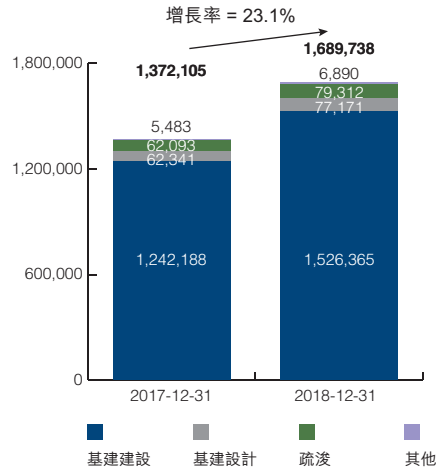
業績概要

主要經營數據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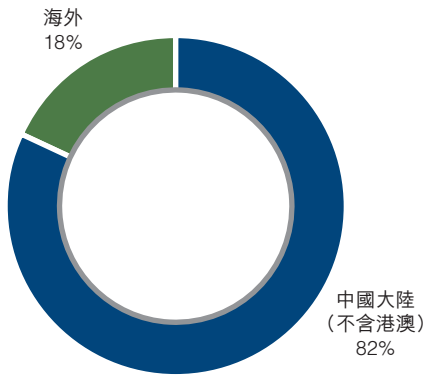
新簽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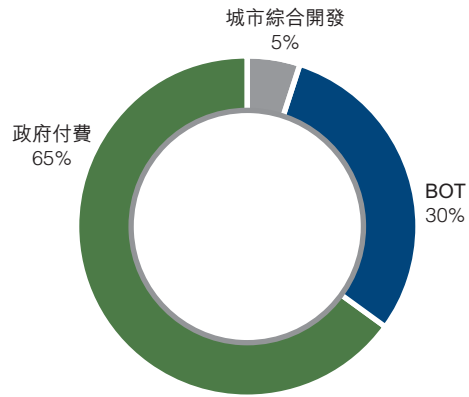
在執行未完工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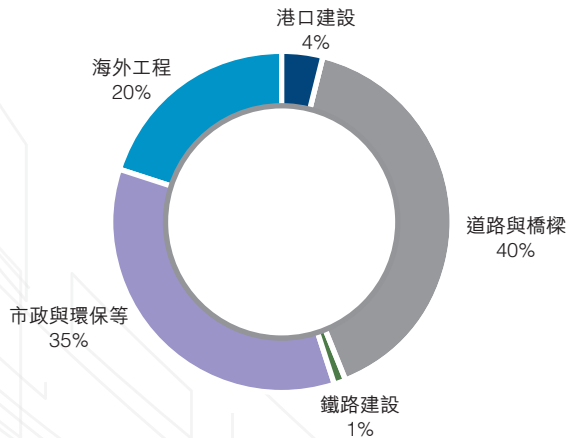
境內外新簽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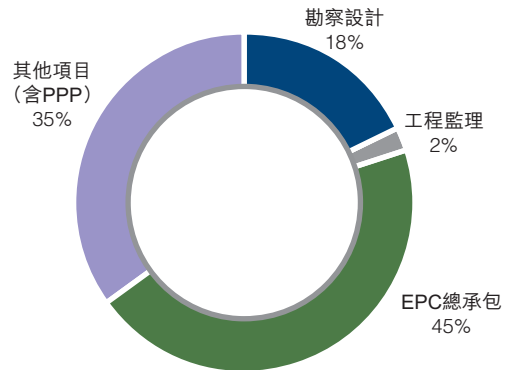
投資類項目新簽合同



基建建設業務新簽合同



基建設計業務新簽合同



董事長致辭



尊敬的各位股東：

2018年，面對錯綜複雜的外部環境，在中交集團大股東的戰略引領下，在各位中小股東的支持下，公司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堅持「五商中交」戰略和「三者」定位，不忘初心促改革，融入大局謀發展，各項工作穩中有進，高質量發展實現良好成效。

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4,886.66億元，增長6.2%；母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為198.19億元，每股收益為1.16元。新簽合同額8,908.73億元，增長1.1%。截至2018年12月31日，在執行未完工合同金額為16,897.38億元，業務儲備充足，為公司持續穩健發展提供強有力的支持與保障。

過去的一年，公司緊緊圍繞高質量發展這一核心任務，固基礎、優佈局，拓市場、調結構，促改革、強管理，抓黨建、聚合力，各方面工作取得積極進步：

一是戰略踐行彰顯企業擔當。以海南工程、港珠澳大橋、巴布亞新幾內亞「獨立大道」為代表的戰略項目成功交付和通車再立新功，參與「一帶一路」建設成效顯著，推動京津冀、長江經濟帶、粵港澳大灣區等區域發展取得佳績，降槓桿減負債等三大攻堅戰紮實推進。

二是發展態勢保持穩中向好。生產經營穩健提升，運行質量不斷優化，人均利潤、毛利率等主要指標在同業公司排名持續第一，特色優勢保持領先。

董事長致辭

三是深化改革工作有序推進。在各位股東的理解與支持下，利潤分配、關聯交易等提交股東大會的議案全部獲得審議通過，試點改革邁出關鍵步伐，專業化整合取得新成效，專項改革順利推進，適應性組織不斷完善。

四是轉型升級實現重要突破。業務結構加快調整，市場佈局更趨完善，創新引領不斷增強。

五是黨建工作邁上更高台階。黨的領導更加強化，特色黨建更加突出，黨管幹部更加科學，黨風企風更加清明，發展合力更加凝聚。

公司作為中交集團重要控股子公司，對其經營成績起著決定作用。2018年，中交集團位列世界500強第91位，在國務院國資委對中央企業經營業績考核中連續13年為A級；連續3年榮膺ENR全球最大國際承包商第3名，連續12年穩居亞洲最大國際工程承包商和中國企業第1名。

2019年是新中國成立70週年，是決勝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的關鍵之年，也是公司基本建成具有全球競爭力的世界一流企業的關鍵之年。中央經濟工作會議對當前形勢作出了總體研判，我國發展仍處於並將長期處於重要戰略機遇期，呈現長期向好發展前景，同時穩中有變、變中有憂，不確定性加大。為此，我們將牢牢把握重要戰略機遇期的深刻內涵、牢牢把握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牢牢把握改革開放再出發的重要任務、牢牢把握「鼓勵創造性貫徹落實」的工作要求，準確識變、科學應變、主動求變，開創新時代中交發展新篇章。

一是登高望遠，準確識變。準確把握發展之「勢」，積極搶抓中國參與全球治理帶來新機遇、推動高質量發展帶來新機遇、全面深化改革帶來新機遇、科技創新帶來新機遇。

二是保持定力，科學應變。以不忘初心的定力鞏固「穩」的大局，以砥礪前行的闖勁增強「進」的態勢，始終奮進在時代前列，跨過思想解放的陡坡，翻過轉型升級的高山，闖過改革發展的難關，突破制約高質量發展的藩籬，越過風險挑戰的險灘。

三是乘勢而進，主動求變。應對形勢變化和公司發展需要，在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方面持續發力，以更有力的「進」，把「穩」的基礎打得更牢固；以思想解放的「新」和工作執行的「實」，確保高質量發展在公司落地生根。

2019年公司將全力推動高質量發展，朝著具有全球競爭力的世界一流企業目標持續奮進。公司經營目標計劃為：新簽合同額同比增速不低於8%，收入同比增速不低於10%。進一步提高運營質量，資產負債率、帶息負債總額力爭有所降低，成本費用及管理費用增幅控制在合理範圍內，「兩金」增幅不超過同期收入增幅。為此，我們將著力抓好五個方面的工作。

一是強化使命擔當，將「融入國家戰略謀發展」作為總體戰略選擇，在做強大基建產業生態體系的基礎上，聚焦「交通、城市、生活」三大主題，做好「出海」「入灣」「進城」「聯網」「悅人」五篇文章，在踐行國家戰略部署中展現中交擔當。

二是強化發展升維，加強戰略牽引，優化資源配置，提升投資能級，深化創新驅動，為新時代高質量發展提供中交方案。

三是強化革新奮進，加快管控機制改革變活變優，發揮公司在中交集團的頂樑柱和壓艙石作用，為全面深化國企改革打造中交樣板。

董事長致辭

四是強化全球發展，主動對標全球領先企業，加快從國際化中交向全球化中交的全方位躍升，綜合防控非市場性風險、建立長效機制規避合規風險、以人為本積極應對安全風險，以海外優先優質協同發展為中國參與全球治理構建中交支撐。

五是強化黨建統領，全力抓好具有中交特色的黨建實踐，突出強化「六個堅定不移」，在黨的建設新的偉大工程中當好先鋒表率，在新起點上為全面提升國企黨建質量做好中交實踐。

公司面對波瀾壯闊的新時代，站在高質量發展新起點，以闊步向前的昂揚鬥志、與時俱進的創新精神，勇做奮鬥擔當者、追夢前行者，唱響建設世界一流企業好聲音，書寫中交高質量發展新篇章，以優異成績迎接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70週年。在改革與發展前行的道路上，希望各位股東和長期關注公司的各界人士、朋友繼續給予幫助與支持！




劉起濤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9年3月29日



2018年11月28日，公司參建的廣西河池至百色高速公路正式通車運營，該高速串聯起廣西眾多旅游資源，被譽為「廣西最美高速」。

業務概覽

2018年，公司以高質量發展為核心，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調整產業結構，轉變發展方式，經營業績持續提升，經營質量總體向好。

本集團新签合同額為8,908.73億元，同比增長1.1%。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在執行未完成合同金額為16,897.38億元。

本集團來自於海外地區的新签合同額為1,590.13億元(約折合235.32億美元)，佔本集團新签合同額的18%，同比減少26.0%(主要由於馬來西亞東海岸鐵路項目導致上年同期基數較高，否則為同比增長12.0%)。其中，新签合同額在3億美元以上項目16個，總合同額129.91億美元，佔本集團全部海外新签合同額的55%。經統計，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共在139個國家和地區開展業務，其中，在建對外承包工程項目共計850個，總合同額約為1,093億美元。

本集團來自於PPP投資類項目確認的合同額1,523.25億元(參股項目按照股權比例確認的合同額為379.51億元)，佔本集團新签合同額的17%，同比減少18.8%。本集團預計可以承接的建安合同金額為2,397.14億元。

一. 業務回顧與市場策略

(一) 國內市場

2018年，中國經濟保持總體平穩、穩中有進的發展態勢，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6.6%，經濟運行保持在合理區間。基礎設施固定資產投資同比增長3.8%，增速比上年明顯回落。其中，道路運輸業投資增長8.2%，公共設施管理業投資增長2.5%，鐵路運輸業投資下降5.1%。上半年，受PPP項目全面清查、金融監管落地、地方債務管控加強、環保力度加大等政策疊加影響，整體投資增速放緩，特別是基礎設施投資增速回落較多。對此，下半年政府出台多項托底舉措：一方面，加大基礎設施補短板的力度，出台專項指導意見，提出防止基建投資大起大落，多地基建投資項目審批明顯增多。另一方面，督促地方加快今年1.35萬億元地方政府專項債券發行和使用進度，有效緩解前期基建投資資金來源不足的問題，10月以來基建投資增速開始止跌反彈，特別是12月底中央經濟工作會議提出保持基建設施領域補短板力度，市場對基建投資反彈預期逐步升溫。

2018年，公司堅持穩中求進總基調和內涵式發展，整體運行穩中趨優。傳統業務直面嚴峻形勢，提升策劃與引領，加大經營力度，繼續深挖市場存量，夯實發展根基，搶抓基建「補短板」和區域戰略通道、港口整合等機遇，快速跟進、佔得先機。新興業務擴容增效，在軌道交通、流域綜合治理、城市相關業務等方面取得新突破。這一年，公司以使命擔當圓滿完成海南工程、港珠澳大橋建設等一批永載史冊的重大工程；以全產業鏈優勢助推京津冀協同發展、長江經濟帶發展、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等區域協調發展；以責任踐行綠色發展理念，構建美麗中國，推進永定河、錦江、沱江等治理項目實施，在交通強國、海洋強國、綠色中國等關鍵領域和重要關頭，挺起大國重器脊梁。

(二) 海外市場

2018年，共建「一帶一路」深度發展，推動構建人類命運共同體、建設開放型世界經濟、維護多邊貿易體制等中國倡議、中國方案得到國際社會廣泛歡迎，經濟全球化潮流不可逆轉。但同時，經濟全球化遭遇波折，多邊主義受到衝擊，國際金融市場震盪，中美貿易摩擦曲折多變，國際形勢中不確定因素和風險日益加劇。

2018年，公司以共贏之舉彰顯全球發展貢獻者的中交力量。畫好「工筆畫」，推進「一帶一路」走深走實，以高端對接、高端運作推動高維發展，在中非合作論壇北京峰會、首屆中國國際進口博覽會等國家重大外交和商務活動中提供「中國方案」，發出「中國聲音」；致力於打造連心橋、致富路、發展港、幸福城，中馬友誼大橋、巴布亞新幾內亞「獨立大道」等標誌性項目竣工移交，為世界交通版圖暢通和當地經濟社會發展貢獻了中交力量；連續3年榮膺ENR全球最大國際承包商第3名，連續12年穩居亞洲最大國際工程承包商和中國企業第1名，在全球打響中國路、中國橋、中國港、中國島、中國城、中國裝備等「中國名片」，重新定義中國基建內涵。

業務概覽

一. 業務回顧與市場策略(續)

(三) 分業務情況

1. 基建建設業務

基建建設業務範圍主要包括在國內及全球興建港口、道路、橋樑、鐵路、隧道、軌道交通、機場及其他交通基礎設施的投資、設計、建設、運營、養護與管理等。按照項目類型劃分，具體包括港口建設、道路與橋樑、鐵路建設、市政與環保等工程、海外工程等。

2018年，本集團基建建設業務新签合同額為7,709.94億元，同比下降1.5%。其中，來自於海外地區的新签合同額為1,510.32億元(約折合223.51億美元)；來自於PPP投資類項目確認的合同額為1,426.97億元，本集團預計可以承接的建安合同金額為2,257.14億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持有在執行未完成合同金額為15,263.65億元。

按照項目類型及地域劃分，港口建設、道路與橋樑、鐵路建設、市政與環保等工程、海外工程的新签合同額分別為272.84億元、3,175.34億元、86.78億元、2,664.66億元、1,510.32億元，分別佔基建建設業務新签合同額的4%、40%、1%、35%、20%。

(1) 港口建設

本集團是中國最大的港口建設企業，承建了建國以來絕大多數沿海大中型港口碼頭，具有明顯的競爭優勢，與本集團形成實質競爭的對手相對有限。

2018年，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港口建設新签合同額為272.84億元，同比下降8.1%，佔基建建設業務的4%。其中，來自於PPP投資類項目確認的合同額為42.12億元。新签合同額減少主要是由於傳統市場需求萎縮所致。

2018年1-11月，按照交通運輸部公佈的數據顯示，沿海與內河建設交通固定資產投資完成約為1,060.92億元，同比減少4.6%。受港口建設接近飽和、行業產能過剩、地方政府投資不足等不利影響，市場總體增長空間受限，沿海傳統水運建設工程市場投資持續負增長但跌幅收窄，內河水運建設市場投資小幅增加。

隨著深入推進長江經濟帶戰略的啓動和《關於全面深入推進綠色交通發展的意見》的發佈，國內港口不斷整合、內河航道發展提速，以推進綠色交通發展，服務交通強國建設為目標的內河航運建設市場和流域綜合治理工程建設市場將會為傳統的水運建設提供新的增長點。

業務概覽

一. 業務回顧與市場策略(續)

(三) 分業務情況(續)

1. 基建建設業務(續)

(2) 道路與橋樑建設

本集團是中國最大的道路及橋樑建設企業之一，在高速公路、高等級公路以及跨江、跨海橋樑建設方面具有明顯的技術優勢和規模優勢，與本集團形成競爭的主要是一些大型中央企業和地方國有基建建設企業。

2018年，本集團於中國內地道路與橋樑建設新签合同額為3,175.34億元，同比增長6.5%，佔基建建設業務的40%。其中，來自於PPP投資類項目確認的合同額為681.34億元。新签合同額增長主要得益於公司在傳統市場份額穩固，以及PPP投資類形式開展項目拉動所致。

2018年1-11月，按照交通部公佈的數據顯示，公路建設交通固定資產投資完成約為19,867.33億元，同比增長0.2%。上半年，受去槓桿、PPP項目庫清理影響，公路項目實施進度放緩。下半年，為防止基建投資大起大落，國家提出基礎設施建設補短板政策，結合「西部大開發」、「區域經濟發展熱點」和《「十三五」現代綜合交通運輸體系發展規劃》，中西部地區開發以及公路運輸樞紐建設投資增加，交通強國建設行穩致遠。

2018年，深耕細作，夯實傳統業務主體地位，充分發揮全產業鏈優勢，推動G312線清水驛至苦水段項目、鄭州至西峽高速公路樂川至雙龍段項目、鎮雄至赫章高速公路雲南段等多個對國家重大戰略有重要支撐作用的地方高速公路和重點省區沿邊公路。

(3) 鐵路建設

本集團是中國最大的鐵路建設企業之一，憑藉自身出色的建設水平和優異的管理能力，已經發展成為我國鐵路建設的主力軍，但與中國中鐵和中國鐵建兩家傳統鐵路基建企業在中國區域的市場份額方面還有較大差距。然而在境外市場方面，公司成功進入非洲、東南亞鐵路建設市場，建成運營及在建多個重大鐵路項目，市場影響力舉足輕重。

2018年，本集團於中國內地鐵路建設新签合同額為86.78億元，同比下降44.0%，佔基建建設業務的1%。其中，來自於PPP投資類項目確認的合同額為4.00億元。

今後，國家將以中西部為重點，加快推進高速鐵路「八縱八橫」主通道項目，拓展區域鐵路連接線，進一步完善鐵路骨幹網絡。按照2019年政府工作報告，2019年鐵路固定資產投資計劃完成8,000億元，保持強度規模，投產新線6,800公里，其中高鐵3,200公里。

業務概覽

一. 業務回顧與市場策略(續)

(三) 分業務情況(續)

1. 基建建設業務(續)

(4) 市政與環保等工程

本集團廣泛參與軌道交通、機場、城市綜合管網等城市基礎設施建設，具有較強的市場影響力。同時，公司加快生態環保、水環境治理等新興產業佈局，努力培育新的增長點。

2018年，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市政與環保等工程新签合同額為2,664.66億元，同比增長15.4%，佔基建建設業務的35%。其中，來自於PPP投資類項目確認的合同額為563.07億元。

2018年，根據國家統計局數據，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投資增長3.3%，其中，生態保護和環境治理業固定資產投資額增長43.0%。生態修復和海岸帶保護等短板領域受政策性支持，為行業形勢注入新的增長點。同時，伴隨我國城鎮化進程不斷加速，城市軌道交通基礎設施需求呈增長態勢，類型上以地鐵、輕軌為主體，其他制式為補充，發展格局多元化。

公司圍繞「深耕城市、運營城市、服務城市」，對接美麗中國、健康中國戰略，優化商業思維和商業模式，在城市綜合開發、城市公共事業運營、生態環保與文旅休閒康養等領域搶灘佈點，開啓向城市進軍和水環境業務高質量發展新篇章。繼烏魯木齊、成都地鐵後，公司以整條線形式進入杭州、廣州地鐵市場，市場佔有率穩步提升；簽約鹽城市快速路網三期工程、銅仁市地下綜合管廊等重大市政項目，佈局城市成效顯著；斬獲上海、武漢、河北等污水處理及生態水系項目，新型業務健康發展。

業務概覽

一. 業務回顧與市場策略(續)

(三) 分業務情況(續)

1. 基建建設業務(續)

(5) 海外工程

本集團基建建設業務海外工程範圍包括道路與橋樑、港口、鐵路、機場、地鐵、房建等各類大型基礎設施項目，市場競爭優勢明顯。

2018年，本集團基建建設業務中海外工程新簽合同額1,510.32億元(約折合223.51億美元)，同比下降27.7%(主要由於馬來西亞東海岸鐵路項目導致上年同期基數較高，否則為同比增長11.1%)，佔基建建設業務的20%。其中，來自於PPP投資類項目確認的合同額為136.43億元。其中，新簽合同額在3億美元以上項目16個，總合同額129.91億美元，佔本集團全部海外新簽合同額的55%。

按照項目類型劃分，道路與橋樑、鐵路、市政、港口、房建等其他項目分別佔海外工程新簽合同額的42%、16%、15%、12%、15%。

按照項目地域劃分，非洲、東南亞、大洋洲、港澳台、南美、其他等分別佔海外工程新簽合同額的28%、28%、28%、6%、2%、8%。

2018年，公司堅持以市場為導向，統籌佈局，鞏固現匯項目市場份額，探索開拓新興項目領域，取得顯著成效。簽約匈塞鐵路塞爾維亞第二段，極大鞏固了公司在塞爾維亞的鐵路市場份額。落實巴拿馬運河第四大橋項目，成為迄今為止中資企業在美洲取得的單體最大政府現匯項目。中標治理佩托爾卡水資源綜合利用投資項目，成為公司在智利中標的首個特許經營項目，填補了公司在境外水資源綜合利用領域的空白。全年新進入克羅地亞、東帝汶、格魯吉亞、多米尼加等國別市場，在全球範圍內的國別市場達139個。

2018年，公司系統梳理、全面完善海外發展整套制度體系，印發實施《海外板塊管理辦法》等涉及海外業務統領統籌、境外區域管控的14項制度。修訂《境外項目實施管理辦法》，重點完善海外項目履約信用評價體系和風險防控機制，健全項目全壽命週期管理。印發《中國交建境外項目職業健康、安全、環保監察管理辦法》，牢固樹立海外「大安全」理念，通過強化組織領導、加強隱患排查治理與落實教育培訓等組合拳，海外安全生產基礎不斷夯實，突發事件應急處置能力不斷提升，海外安全生產形勢平穩向好。

業務概覽

一. 業務回顧與市場策略(續)

(三) 分業務情況(續)

2. 基建設計業務

基建設計業務範圍主要包括諮詢及規劃服務、可行性研究、勘察設計、工程顧問、工程測量及技術性研究、項目管理、項目監理、工程總承包以及行業標準規範編製等。

本集團是中國最大的港口設計企業，同時也是世界領先的公路、橋樑及隧道設計企業，在相關業務領域具有顯著的競爭優勢。與本集團相比，其他市場參與主體競爭力相對較弱。但是，中低端市場領域正在湧入更多參與者，市場競爭呈加劇態勢。

在鐵路基建設計業務方面，本集團在「十一五」期間進入該市場領域，2018年通過併購獲取鐵路系統外唯一的鐵路甲級設計資質，取得了可喜成績。

2018年，本集團基建設計業務新签合同額為490.87億元，同比增長30.8%。其中，來自於海外地區的新签合同額為24.73億元(約折合3.66億美元)。來自於PPP投資類項目確認的合同額為26.60億元，本集團預計可以承接的建安合同金額為29.84億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持有在執行未完成合同金額為771.71億元。

按照項目類型劃分，勘察設計類、工程監理類、EPC總承包、其他項目(含PPP類項目)的新签合同額分別是88.41億元、11.53億元、219.90億元、171.03億元，分別佔基建設計業務新签合同額的18%、2%、45%、35%。2017年同期，上述項目的新签合同額分別佔比為28%、2%、51%、19%。

2018年，受制於港口建設接近飽和、行業產能過剩，沿海港口建設市場需求持續低迷；內河水運建設進入攻堅期，公司港口設計向水環境治理、海綿城市等新型領域轉型，承接了襄陽市城區水系連通及生態治理工程、三峽庫區長江幹流庫岸綜合整治工程等項目。公路與橋樑勘察設計項目與上年同期持平，京津冀交通一體化、粵港澳大灣區、長三角一體化交通運輸發展深入實施，帶來新的市場機遇。

業務概覽

一. 業務回顧與市場策略(續)

(三) 分業務情況(續)

3. 疏浚業務

疏浚業務範圍主要包括基建疏浚、維護疏浚、環保疏浚、吹填工程以及與疏浚和吹填造地相關的支持性項目等。

本集團是中國乃至世界最大的疏浚企業，在中國沿海疏浚市場有絕對影響力。

2018年，本集團疏浚業務新签合同額為569.83億元，同比增長17.5%。其中，來自於海外地區的新签合同額為53.18億元(約折合7.87億美元)；來自於PPP投資類項目確認的合同額為69.68億元，本集團預計可以承接的建安合同金額110.16億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持有在執行未完成合同金額為793.12億元。

2018年，按照購船計劃，新建1艘專業大型船舶加入本集團疏浚船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的疏浚產能按照標準工況條件下約7.86億立方米。

受環保政策升級影響，國家嚴格管控圍填海，對疏浚吹填業務產生極大影響。面對壓力與困難，公司加大新興業務政策研究，聚焦業務現狀、分析競爭情況、指導轉型方向。一方面，深耕傳統業務，穩固主體地位，做大市場存量，牽頭做好大型項目標前策劃工作，以PPP模式簽約舟山千島中央商務區基礎設施建設項目、浙江台州東部新區軟基處理項目等大項目，國內沿海疏浚吹填市場佔有率保持在70%左右。另一方面，積極拓展新興業務，逐步做大市場增量，以市場為導向，抓住內河發展機遇，以「環境+」理念為引領深入開展環境業務，紮實推進「五大流域」環境治理項目實施，跟蹤落實湖南吉首市「峒河—萬溶江」河道綜合整治項目、廣西貴港市郁江兩岸綜合治理項目等，業務結構實現傳統疏浚吹填向疏浚吹填與流域治理轉化。同時，公司努力踐行海外發展戰略，完成海外區域中心結構調整、轉型升級，本年疏浚業務海外簽訂合同額超過50億元，佔該業務新签合同額比例接近10%。

業務概覽

一. 業務回顧與市場策略(續)

(三) 分業務情況(續)

報告期內簽訂的部分主要經營合同(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1. 基建建設業務

港口建設

序號	合同名稱	金額
1	重慶港新生作業區一期首批工程PPP項目	2,454
2	廣州港南沙港區11號12號通用泊位及駁船泊位項目	1,146
3	京杭運河航道整治項目(八堡船閘)	1,121
4	228國道福建省長樂市外文武圍壩堤至下沙段路堤結合項目	941
5	四川省岷江捷為航電樞紐主體工程土建IV標段	743

道路與橋樑建設

序號	合同名稱	金額
1	貴陽至黃平高速公路BOT項目	8,570
2	鄭州至西峽高速公路樂川至雙龍段施工總承包項目	4,509
3	襄陽市東西軸線道路工程魚樑洲段PPP項目	4,348
4	杭州市崇賢至老余杭連接線(高架)工程PPP項目	4,302
5	二廣高速公路蘇尼特右旗至張家口聯絡線蘇尼特右旗至化德段項目	3,845

鐵路建設

序號	合同名稱	金額
1	新建魯南高速鐵路日照至臨沂段RLTJ-2標段項目	1,942
2	新建鹽城至南通鐵路站前工程YTZQ-6標段項目	1,485
3	新建北京至雄安城際鐵路站前工程項目	1,479
4	新建重慶鐵路樞紐東環線站前工程施工總價承包項目	880
5	浙江省台州市域鐵路S1線一期土建工程	654

業務概覽

一. 業務回顧與市場策略(續)

(三) 分業務情況(續)

1. 基礎建設業務(續)

市政與環保等項目

序號	合同名稱	金額
1	溫州市高鐵新城產城融合PPP項目	11,993
2	成都市軌道交通17號線一期工程PPP項目	7,027
3	汕頭市中山東路道路橋樑及配套工程PPP項目	5,774
4	天津市陳塘片區綜合開發項目	4,621
5	廣東省中山(石岐)總部經濟區城市綜合開發運營PPP項目	3,990

海外工程

序號	合同名稱	金額
1	香港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1期項目	27,198
2	柬埔寨金港高速公路BOT項目	13,643
3	澳大利亞墨爾本西門隧道前期工程	12,526
4	澳大利亞墨爾本地鐵隧道及站台項目	8,116
5	尼日利亞拉各斯自貿區萊基深水港一期項目	7,095

2. 基礎設計業務

序號	合同名稱	金額
1	京杭運河濟寧至台兒莊航道「三改二」EPC項目	2,381
2	海南省儋州市白沙快速出口路EPC項目	2,176
3	濟寧市京杭運河湖西航道(二級壩-蘇魯界)改造EPC合同	1,064
4	深圳液化天然氣應急調峰站項目配套碼頭EPC項目	789
5	莆炎高速公路尤溪中仙至建寧里心段沙溪特大橋EPC項目	700

3. 疏浚業務

序號	合同名稱	金額
1	巴拿馬科隆集裝箱港口EPC項目	2,256
2	浙江省台州東部新區涂面整理及軟基處理PPP項目	1,405
3	深圳市海洋新興產業基地陸域形成工程2A標段項目	1,340
4	河南省鞏義市生態水系建設工程PPP項目第二標段	1,196
5	日照港嵐山港區北作業區南港池航道項目	960

業務概覽

二. 科技創新

科技創新是發展形勢所需，是企業命運所系。多年來，公司始終堅持創新驅動發展，2018年公司研發開支為96.63億元，佔收入的比重為2.0%，相比五年前提高0.9個百分點。近年來，公司科技創新能力全面提升，科技創新支撐作用明顯增強，科技創新引領發展成效顯現。2018年，公司科技創新再次取得新突破，主要體現在以下幾個方面：

一是，創新平台建設穩步推進，新增2個研發中心，評估2個研發中心，1個重點實驗室獲得交通運輸行業「十大創新平台」稱號，企業創新能力進一步增強。

二是，研發項目精準發力，面向前沿引領和關鍵共性技術。實施了包括智能橋樑技術研究與應用(一期)、雄安新區智能交通和綠色生態關鍵技術研究(一期)等在內的一批重大科技研發項目和國家科技支撐項目，推動公司重大科技攻關能力顯著提升。

三是，國際科技交流與合作務實推進，被建築智慧國際聯盟吸納為戰略諮詢委員會成員，是該聯盟理事會自成立以來首次吸納中國公司代表進入決策層。與法國拉豪集團和瑞士西卡集團聯合在全球範圍內開展國際創新活動，這也是中國企業首次在全球開展類似雙創活動。

四是，知識產權創造取得新成就。公司主導編製的2項挖泥船國際標準通過了國際標準化組織審核併發佈實施。獲國家科技進步獎4項，技術發明獎1項，詹天佑獎6項，省部級科技類獎項182項。主參編頒佈的國家標準9項、行業標準25項、編譯行業標準23項，頒佈企業技術標準3項。獲得授權專利1712項、軟件著作權220項、省部級工法84項。

三. 金融創新

2018年，在PPP項目全面清查、金融監管趨嚴的環境下，公司加強基金投融资模式創新：積極引入中國PPP基金、社保基金、中國人壽等戰略合作方，年內各方累計投放資金171億元，拉動項目投資超過500億元。與國開行簽訂總額500億元的《風險補償機制合作協議》，進一步拓寬PPP項目融資渠道。

統籌推進資產證券化業務，優化財務結構。為盤活存量資產，降低「兩金佔用」，公司選取4家試點單位同步推進出表型資產證券化業務，成功發行5單出表型應收賬款資產支持產品，發行總規模約55.59億元，優先級發行票面利率均創公司同類型產品發行票面利率新低。中交疏浚發行40億元公司債，低於銀行同期利率10.5%。

業務概覽

四. 主要生產經營數據(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一) 報告期內竣工驗收項目情況

項目總數量(個)			不適用
項目總金額			192,699
		個數	金額
按地域劃分	境內	不適用	151,275
	境外	不適用	41,424
按業務類型劃分	基建建設	300	177,220
	基建設計	1,411	7,730
	疏浚	111	5,901
	其他	不適用	1,848

(二) 報告期內在建項目情況

項目總數量(個)			不適用
項目總金額			3,596,828
		個數	金額
按地域劃分	境內	不適用	2,791,662
	境外	不適用	805,166
按業務類型劃分	基建建設	8,780	3,184,188
	基建設計	21,590	200,620
	疏浚	1,671	197,038
	其他	不適用	14,982

註： 本公司收到業主馬來西亞鐵路銜接有限公司來函，要求東海岸鐵路項目立即暫停施工，暫停期限未明確。本公司在收到業主來函後，依據其要求，已將進行中的項目全線停工。同時，本公司將根據項目合同條款，積極保護本公司作為設計施工總承包商的合法權益。按照經營預算，該項目的暫停施工對本公司2018年的經營業績不構成重大影響。

業務概覽

四. 主要生產經營數據(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續)

(三) 投資類項目情況

2018年，在國家防控地方債務、投資監管新政、PPP項目庫清理等影響下，全年市場環境先抑後揚，根據促基建補短板要求，年末政策回暖。受地方政府隱性債務管控影響，可行性缺口補貼項目較受青睞，在相關行業政策鼓勵之下，環保、文旅等項目開始升溫。

在經營管理上，公司加強政策研究和學習培訓，在央企中首先制定《PPP業務專項規劃》，強化自身基本功建設。繼續加強制度建設，從投資業務全生命週期策劃、全過程風險管理、大數據統計、直屬項目考核等方面夯實制度基礎。在行業內首創PPP項目正、負面清單，並推行清單式標準管理，引導投資方向，控制投資底線，劃定風險類別，明確防範路徑，建立逐級上報機制。

在市場開拓上，公司持續加強投資對市場高端和前端引領，與浙江、山東、山西等省簽訂戰略框架類協議，提前鎖定近百個優質投資項目，保障穩增長大局。堅持以市場為導向，主動作為，靠前服務，推進大連新機場商務區項目、江蘇南沿江高鐵等重大投資項目的前期工作。持續優化戰略佈局、區域佈局、領域佈局，「城市綜合運營商」市場地位進一步鞏固，傳統主業向重點城市、重點區域優化佈局，全面進入河湖綜合治理、黑臭水體治理、生態水系建設等生態環保領域。

1. 新簽投資類項目情況

2018年，公司積極應對政策調整，合理把握投資節奏，適時調整投資策略，實施差異化管控，來自PPP投資類項目確認的合同額為1,523.25億元，預計可以承接的建安合同金額為2,397.14億元。其中：BOT類項目、政府付費項目、城市綜合開發項目的確認的合同額分別是458.62億元、984.56億元和80.07億元，分別佔PPP投資類項目確認合同額的30%、65%和5%。

2. 政府付費項目以及城市綜合開發項目情況

本集團政府付費項目累計簽訂合同額為3,837.86億元，累計完成投資金額為1,810.17億元，累計收回資金為551.49億元。

本集團城市綜合開發項目累計簽訂合同預計投資金額為2,530.43億元，累計完成投資金額為713.46億元，已實現銷售金額為511.91億元，實現回款為395.46億元。

業務概覽

四. 主要生產經營數據(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續)

(三) 投資類項目情況(續)

3. 特許經營權類項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經統計(本集團對外簽約並負責融資的並表項目，如有變化以最新統計數據為準)，本集團BOT類項目累計簽訂合同投資概算為3,999.02億元，累計完成投資金額為2,030.09億元，尚未完成投資金額為1,968.93億元。特許經營權類進入運營期項目18個(另有12個參股項目)，2018年運營收入為46.07億元。

(1) 新簽投資類項目(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序號	項目名稱	項目類型	總投資 概算	按股比 確認合同額	預計建 安合同額	建設期 (年)	是否 經營性 項目	是否 並表	運營/ 付費期限 (年)
1	東埔寨金邊—西哈努克港高速公路項目	BOT	13,643	13,643	12,042	4	是	是	50
2	溫州市高鐵新城產城融合項目	PPP	19,988	11,993	14,070	5	否	是	12
3	貴陽至黃平高速公路項目	BOT	21,974	8,570	15,985	3	是	否	30
4	成都市軌道交通17號線一期工程項目	PPP	16,730	7,027	9,608	4	否	否	22
5	河南焦作至唐河高速公路方城至唐河段項目	BOT	7,788	7,009	4,336	3	是	是	30
6	廣東省汕頭市中山東路道路橋樑及配套工程項目	PPP	6,415	5,774	4,521	3	否	是	17
7	天津市河西區陳塘片區綜合開發項目	城綜	7,832	4,621	2,607	5	否	是	8
8	湖北襄陽市東西軸線道路工程魚樑洲段項目	PPP	4,831	4,348	3,677	3	否	是	17
9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區崇賢至老余杭連接線工程項目	PPP	8,604	4,302	5,074	3	否	是	15
10	江蘇省句容市烏背山科技產業園綜合環境整治及園區運營項目	PPP	4,656	4,190	3,460	4	否	是	10
11	廣東省中山(石岐)總部經濟區城市綜合開發運營項目	PPP	4,583	3,990	3,521	3	否	是	13
12	青海省加定至西海項目第三標段工程	BOT	6,635	3,384	5,423	4	是	是	30
13	江蘇省328國道儀徵段改擴建工程項目	PPP	3,637	3,273	2,601	3	否	是	12
14	其他	-	203,005	70,201	152,789	-	-	-	-
合計			330,321	152,325	239,714				

業務概覽

四. 主要生產經營數據(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續)

(三) 投資類項目情況(續)

3. 特許經營權類項目(續)

(2) 特許經營權類在建項目

序號	項目名稱	總投資 概算	控股比 確認合同額	2018年 投入金額	累計投入 金額
1	廣東省連州至佛岡高速公路	23,106	23,106	4,661	6,469
2	廣西省貴港至隆安高速公路	19,021	19,021	5,216	10,713
3	河北省太行山等高速公路項目	47,000	14,570	-	參股
4	柬埔寨金邊-西哈努克港高速公路項目	13,643	13,643	2	2
5	廣東省開平至陽春高速公路項目	13,711	12,740	-	參股
6	貴州中交江玉高速公路	11,019	11,019	2,231	2,239
7	貴州省沿河至榕江高速公路劍河至榕江段項目	17,816	10,672	-	參股
8	新疆烏魯木齊至尉犁等公路項目	70,841	10,616	-	參股
9	文馬文麻高速公路	15,800	10,270	3,258	3,258
10	烏魯木齊市軌道交通4號線一期項目	16,249	8,287	-	參股
11	新疆烏魯木齊繞城高速(西線)項目	15,300	7,803	62	62
12	河南焦作至唐河高速公路方城至唐河段項目	7,788	7,009	14	14
13	貴州省荔波至榕江高速公路項目	10,480	6,288	-	參股
14	新疆G575高速公路項目	6,017	6,017	599	2,043
15	重慶三環高速合長段	10,077	5,139	2,727	5,718
16	福建省泉廈漳城市聯盟路泉州段項目	4,708	4,708	1,718	3,089
17	安徽省G3W德州至上饒高速合肥至縱陽段項目	9,228	4,522	-	參股
18	重慶萬州環線高速公路南段工程項目	4,151	4,151	42	42
19	湖北省武深高速嘉魚北段項目	3,802	3,802	1,546	2,870
20	其他	135,507	34,164	5,011	6,629
	合計	455,264	217,547	27,087	43,148

業務概覽

四. 主要生產經營數據(單位：人民幣百萬元)(續)

(三) 投資類項目情況(續)

3. 特許經營權類項目(續)

(3) 特許經營權類進入運營期項目

序號	項目名稱	累計投資 金額	本年運營 收入	收費期限 (年)	已收費 期限 (年)
1	雲南省新嵩崑、宣曲、蒙文硯高速公路	31,022	716	30	1
2	貴州省道瓮高速公路	26,327	629	30	3
3	貴州省江瓮高速公路	16,064	679	30	3
4	首都地區環線高速公路通州至大興段項目	9,807	73	25	0.5
5	貴州省沿德高速公路	10,673	91	30	3
6	貴州省貴黔高速公路	9,439	488	30	3
7	湖北省武深高速公路湖北嘉通段項目	9,085	62	30	2
8	重慶忠萬高速公路	7,791	66	30	2
9	貴州省貴都高速公路	7,502	767	30	8
10	重慶永江高速公路	6,001	66	30	4
11	重慶九龍坡至永川高速公路	5,403	154	30	1
12	湖北省武漢沌口長江大橋項目	5,084	316	30	1
13	牙買加南北高速公路	4,972	190	50	3
14	湖北省咸通高速公路	3,107	82	30	5
15	廣東省清西大橋及連接線	2,484	39	25	0.3
16	山西省翼侯高速公路	2,398	149	30	11
17	雲南省宣曲高速公路馬龍聯絡線	2,115	12	30	1
18	G109內蒙古自治區清水河至大飯鋪段	587	28	26	10
19	重慶豐都至忠縣段高速公路	參股	-	30	2
20	重慶西延高速公路	參股	-	30	3
21	安徽省望潛高速公路	參股	-	25	3
22	重慶銅永高速公路	參股	-	30	3
23	重慶萬州至四川達州、萬州至湖北利川高速公路	參股	-	30	4
24	重慶銅合高速公路	參股	-	30	4
25	重慶豐涪高速公路	參股	-	30	5
26	重慶豐石高速公路	參股	-	30	5
27	廣東省佛山廣明高速公路	參股	-	27	10
28	陝西省榆佳高速公路	參股	-	30	5
29	貴州省貴瓮高速公路	參股	-	30	3
30	湖北省通界高速公路	參股	-	30	4
合計		159,861	4,607		

業務概覽

五. 業務展望

我國目前正處於結構調整和轉型升級的關鍵階段，國內長期積累的結構性矛盾依然突出，經濟運行存在一定下行壓力，但中央經濟工作會議明確宏觀調控將聚焦「六穩」，貨幣政策適度寬鬆、財政政策更加積極，金融監管將專項穩槓桿和結構性去槓桿為主。長期來看，我國發展仍處於並將長期處於重要戰略機遇期，基建投資仍是穩增長的重要拉動力。2018年下半年國家陸續出台促進基建投資穩定發展的政策措施，基建的重心將轉移到城際高速鐵路和城市軌道交通、物流、市政基礎設施，以及5G、人工智能、工業互聯網等新型基礎設施建設。同時，2019年國家將較大幅度增加地方政府專項債券規模支持重點基礎設施項目，加大項目用地、用海、環評等支持力度，交通基礎設施補短板還將帶來難得機遇。

國際市場方面，全球經濟增長速度進一步放緩，將導致貿易保護主義情緒反覆以及金融市場無序波動的可能性增加，各經濟體增長態勢、通脹水平、貨幣政策和金融市場將進一步分化，各類風險和不確定性因素增加。不過，隨著美聯儲加息預期的弱化，2019年新興市場國家資本流出和匯率貶值壓力將減輕，基礎設施投資計劃增加；第二屆「一帶一路」國際合作高峰論壇召開在即，或將成為海外工程的重大催化劑。

縱觀內外部環境深刻變化，公司認真研判，預計2019年面臨的市場形勢將呈現以下特點：我國基礎設施補短板力度加大，交通基礎設施投資建設規模保持高位運行；西部大開發、京津冀協同發展、長三角區域一體化、粵港澳大灣區等國家戰略深入推動，區域發展空間廣闊；「公路審批權」下放，投資依然堅挺；鐵路建設成為補短板急先鋒，項目推進；城市軌道交通加快審批，將帶來新一輪發展機遇；「美麗中國」戰略持續推進，生態環保市場份額不斷攀升；擴大地方政府專項債規模，創新融資方式，緩解交通建設資金來源瓶頸；國家對於「走出去」的政策支持和服務保障體系逐步完善，加強多、雙邊合作、互聯互通及「一帶一路」建設，帶來更多市場發展機會。

面對錯綜複雜的國內外形勢，公司將繼續堅持「五商中交」戰略，立足「三者」定位，持續鞏固並保持港口、公路、橋樑等傳統業務的龍頭地位，加大開發並全面進入軌道交通、流域治理、機場建設等新興市場，抓住機遇、防控風險、穩步推進，實現投資業務做優做強，加速海外優先優質協同發展，向具有全球競爭力的世界一流企業穩步邁進。

六. 經營計劃

2018年，經統計本集團新签合同額為8,908.73億元，完成目標的94%，其中來自PPP投資類項目確認的合同額為1,523.25億元，完成目標的102%；持續經營業務營業收入為4,886.66億元，完成目標的100%。

2019年本集團新签合同額目標計劃為同比增速不低於8%，其中PPP投資類項目合同額目標計劃為1,500億元；收入目標計劃為同比增速不低於10%。

2018年8月30日晚，馬爾代夫第一座跨海大橋——中馬友誼大橋開通典禮現場，煙花在大橋上空綻放。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概覽

於2017年7月18日，本集團與中交集團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集團有條件地同意出售，而中交集團及中交集團香港有條件地同意收購振華重工合共1,316,649,346股普通股，佔振華重工已發行總股本的29.99%。本公司已於2017年12月27日完成出售振華重工，且振華重工被分類為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轉讓完成後，本集團持振華重工已發行總股本的16.24%。2017年損益表的可比數據不包括振華重工的影響。

2018年，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增長6.2%至4,886.66億元，其中來自中國境外地區的外界客戶收入達951.77億元，與上年同期相比下降10.2%。基建建設業務、基建設計業務、疏浚業務及其他業務分別佔2018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總收入之85.0%、6.2%、6.4%及2.4%。

2018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為646.11億元，較2017年的604.37億元增加6.9%。基建建設業務、基建設計業務、疏浚業務及其他業務的毛利分別較2017年增長6.5%、4.2%、5.6%及102.3%。基建建設業務、基建設計業務、疏浚業務及其他業務2018年的毛利率分別為12.1%、20.9%、14.4%及9.1%，而2017年則為12.0%、23.5%、13.1%及5.8%。

2018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營業利潤為333.21億元，較2017年的317.68億元增加4.9%，主要因毛利增長所致。基建建設業務、基建設計業務及其他業務的營業利潤較2017年分別增長7.3%、9.4%及1,308.0%，而疏浚業務的營業利潤則較2017年下降36.0%。

2018年，母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為198.19億元，而2017年則為209.43億元。2018年，本集團的每股盈利為1.16元，而2017年則為1.23元。

以下是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的比較。

持續經營業務合併業績

收入

2018年的收入為4,886.66億元，較2017年的4,600.67億元增長6.2%。基建建設業務、基建設計業務及其他業務的收入分別為4,318.17億元、315.57億元及124.02億元(全部為抵銷分部間交易前)，較上年同期分別增長5.3%、17.0%及29.9%。疏浚業務的收入為327.96億元(為抵銷分部間交易及計入未拆分成本前)，較上年同期下降3.8%。來自中國境外地區的外界客戶收入達951.77億元，佔總收入的19.5%。

銷售成本及毛利

2018年的銷售成本為4,240.55億元，較2017年的3,996.30億元增長6.1%。基建建設業務、基建設計業務及其他業務的銷售成本分別為3,794.13億元、249.49億元及112.75億元(全部為抵銷分部間交易前)，分別增長5.2%、21.0%及25.4%。疏浚業務的銷售成本由2017年的296.41億元輕微減少至280.79億元。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分包成本、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的成本、僱員福利開支、商品銷售成本及經營租賃之最低租金付款額的成本。2018年，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的成本、僱員福利開支及商品銷售成本分別增長14.3%、3.3%及45.0%，而經營租賃之最低租金付款額及分包成本則分別下降1.8%和0.1%。

由於2018年的收入及銷售成本同時增加，因此，2018年的毛利為646.11億元，較2017年的604.37億元增加6.9%。基建建設業務、基建設計業務、疏浚業務及其他業務的毛利較2017年同期分別增長6.5%、4.2%、5.6%及102.3%；毛利率由2017年的13.1%增至2018年的13.2%。基建建設業務、基建設計業務、疏浚業務及其他業務的毛利率分別為12.1%、20.9%、14.4%及9.1%，而2017年同期則為12.0%、23.5%、13.1%及5.8%。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持續經營業務合併業績(續)

管理費用

2018年的管理費用及金融和合同資產減值損失為345.53億元，較2017年的326.47億元增長5.8%。

營業利潤

2018年的營業利潤為333.21億元，較2017年的317.68億元增長4.9%。營業利潤增加主要由於毛利增加所致。

於2018年，基建建設業務、基建設計業務及其他業務的營業利潤較2017年分別增長7.3%、9.4%及1,308.0%(全部為抵銷分部間交易及計入未拆分成本前)，而疏浚業務的營業利潤較2017年減少36.0%(為抵銷分部間交易及計入未拆分成本前)。

營業利潤率由2017年的6.9%下降至2018年的6.8%。

財務收入

2018年的財務收入為53.14億元，較2017年的30.71億元增長73.0%。財務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利息收入增加。

財務費用淨額

2018年的財務費用淨額為126.60億元，較2017年的111.76億元增長13.3%，主要由於借款總額增加所致。

應佔合營企業利潤

2018年的應佔合營企業利潤為1.68億元，而2017年為虧損2.94億元。該利潤主要由於合營企業的利潤增加。

應佔聯營企業虧損

2018年的應佔聯營企業虧損為0.97億元，而2017年利潤為2.82億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2018年的除所得稅前利潤為260.46億元，較2017年的236.51億元增長10.1%。

所得稅費用

2018年的所得稅費用為56.08億元，較2017年的51.09億元增長9.8%。本集團2018年的實際稅率由2017年的21.6%下降至21.4%。

非控制性權益應佔利潤

2018年的非控制性權益應佔利潤為6.19億元，而2017年為7.83億元。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

2018年的母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為198.19億元，2017年為209.43億元；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母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為198.19億元，而2017年則為179.13億元。

於2018年，母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的利潤率由2017年的4.6%下降至4.1%。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分部持續經營業務討論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毛利及營業利潤的分部分析。

業務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營業利潤/(虧損) ⁽¹⁾		營業利潤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	2017年 (%)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	2017年 (%)
基建建設	431,817	410,014	52,404	49,211	12.1	12.0	27,726	25,846	6.4	6.3
佔總額的百分比	85.0	85.3	80.8	81.2	-	-	82.5	81.4	-	-
基建設計	31,557	26,965	6,608	6,342	20.9	23.5	3,510	3,207	11.1	11.9
佔總額的百分比	6.2	5.6	10.2	10.5	-	-	10.4	10.1	-	-
疏浚	32,796	34,108	4,717	4,467	14.4	13.1	1,769	2,766	5.4	8.1
佔總額的百分比	6.4	7.1	7.3	7.4	-	-	5.3	8.7	-	-
其他業務	12,402	9,546	1,127	557	9.1	5.8	604	(50)	4.9	(0.5)
佔總額的百分比	2.4	2.0	1.7	0.9	-	-	1.8	(0.2)	-	-
小計	508,572	480,633	64,856	60,577	-	-	33,609	31,769	-	-
分部間抵銷及未拆分利潤/(成本)	(19,906)	(20,566)	(245)	(140)	-	-	(288)	(1)	-	-
總計	488,666	460,067	64,611	60,437	13.2	13.1	33,321	31,768	6.8	6.9

(1) 營業利潤/(虧損)總額即分部利潤總額減去未拆分成本或加上未拆分利潤。

基建建設業務

本節所呈列的基建建設業務財務資料並未抵銷分部間交易及未計入未拆分成本。

下表載列基建建設業務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主要損益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431,817	410,014
銷售成本	(379,413)	(360,803)
毛利	52,404	49,211
銷售及營銷費用	(433)	(253)
管理費用	(26,699)	(24,759)
其他收入淨額	2,454	1,647
分部業績	27,726	25,846
折舊及攤銷	8,198	7,178

收入：基建建設業務於2018年的收入為4,318.17億元，較2017年的4,100.14億元增長5.3%。該增長主要是由於PPP投資類項目拉動的建造收入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及毛利：基建建設業務於2018年的銷售成本為3,794.13億元，較2017年的3,608.03億元增長5.2%。銷售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17年的88.0%輕微下降至2018年的87.9%。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分部持續經營業務討論(續)

基建建設業務(續)

基建建設業務於2018年的毛利為524.04億元，較2017年的492.11億元增長6.5%。毛利率由2017年的12.0%輕微增至2018年的12.1%。

銷售及營銷費用：基建建設業務於2018年的銷售及營銷費用為4.33億元，而2017年為2.53億元。

管理費用：基建建設業務於2018年的管理費用及金融和合同資產減值損失為266.99億元，較2017年的247.59億元增長7.8%，主要由於研發開支增加所致。管理費用及金融和合同資產減值損失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17年的6.0%增至2018年的6.2%。

其他收入淨額：基建建設業務的其他收入淨額由2017年的16.47億元增加至2018年的24.54億元，主要由於匯兌收益增加所致。

分部業績：基於上述各項，基建建設業務於2018年的分部業績為277.26億元，較2017年的258.46億元增長7.3%。分部業績的利潤率由2017年的6.3%輕微增至2018年的6.4%。

基建設計業務

本節所呈列的基建設計業務財務資料並未抵銷分部間交易及未計入未拆分成本。

下表載列基建設計業務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主要損益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31,557	26,965
銷售成本	(24,949)	(20,623)
毛利	6,608	6,342
銷售及營銷費用	(362)	(332)
管理費用	(3,268)	(2,943)
其他收入淨額	532	140
分部業績	3,510	3,207
折舊及攤銷	274	253

收入：基建設計業務於2018年的收入為315.57億元，較2017年的269.65億元增長17.0%。收入增加主要由於綜合性項目規模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及毛利：基建設計業務於2018年的銷售成本為249.49億元，較2017年的206.23億元增長21.0%。銷售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17年的76.5%增加至2018年的79.1%。

基建設計業務於2018年的毛利為66.08億元，較2017年的63.42億元增長4.2%。毛利率由2017年的23.5%下降至2018年的20.9%，主要由於毛利率相對較低的綜合性項目所產生的收入貢獻增加所致。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分部持續經營業務討論(續)

基建設計業務(續)

銷售及營銷費用：基建設計業務的銷售及營銷費用由2017年的3.32億元增加至2018年的3.62億元。

管理費用：基建設計業務於2018年的管理費用及金融和合同資產減值損失為32.68億元，較2017年的29.43億元增長11.0%。管理費用及金融和合同資產減值損失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17年的10.9%下降至2018年的10.4%。

其他收入淨額：基建設計業務於2018年的其他收入淨額為5.32億元，而2017年則為1.40億元，主要由於出售資產產生的收益所致。

分部業績：基於上述各項，基建設計業務於2018年的分部業績為35.10億元，較2017年的32.07億元增長9.4%。分部業績的利潤率由2017年的11.9%下降至2018年的11.1%。

疏浚業務

本節所呈列的疏浚業務財務資料並未抵銷分部間交易及未計入未拆分成本。

下表載列疏浚業務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主要損益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32,796	34,108
銷售成本	(28,079)	(29,641)
毛利	4,717	4,467
銷售及營銷費用	(128)	(90)
管理費用	(3,295)	(3,278)
其他收入淨額	475	1,667
分部業績	1,769	2,766
折舊及攤銷	1,140	1,073

收入：疏浚業務於2018年的收入為327.96億元，較2017年的341.08億元下降3.8%，主要由於疏浚活動減少所致。

銷售成本及毛利：疏浚業務於2018年的銷售成本為280.79億元，較2017年的296.41億元下降5.3%。疏浚業務銷售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17年的86.9%下降至2018年的85.6%。

疏浚業務於2018年的毛利為47.17億元，較2017年的44.67億元增加5.6%。疏浚業務的毛利率由2017年的13.1%增至2018年的14.4%，主要由於個別項目盈利水平較高所致。

銷售及營銷費用：疏浚業務於2018年的銷售及營銷費用為1.28億元，而2017年為0.9億元。

管理費用：疏浚業務於2018年的管理費用及金融和合同資產減值損失為32.95億元，較2017年的32.78億元略微增長0.5%。管理費用及金融和合同資產減值損失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17年的9.6%增至2018年的10.0%。

其他收入淨額：疏浚業務的其他收入淨額由2017年的16.67億元下降至2018年的4.75億元，主要由於2017年出售若干金融資產實現的利潤較多所致。

分部業績：基於上述各項，疏浚業務於2018年的分部業績為17.69億元，較2017年的27.66億元下降36.0%。主要由於其他收入下降所致。分部業績的利潤率由2017年的8.1%下降至2018年的5.4%。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分部持續經營業務討論(續)

其他業務

本節所呈列的其他業務財務資料並未抵銷分部間交易及未計入未拆分成本。

下表載列其他業務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銷售成本及毛利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12,402	9,546
銷售成本	(11,275)	(8,989)
毛利	1,127	557

收入：其他業務於2018年的收入為124.02億元，較2017年的95.46億元增長29.9%，主要由於2018年子公司出售資產所致。

銷售成本及毛利：其他業務於2018年的銷售成本為112.75億元，較2017年的89.89億元增長25.4%。銷售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由2017年的94.2%下降至2018年的90.9%。

其他業務於2018年的毛利為11.27億元，較2017年的5.57億元增長102.3%，主要由於收入增加所致。毛利率由2017年的5.8%增至2018年的9.1%。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業務需要大量營運資金，以在收取客戶付款前，為購置原材料及進行工程、建設及其他項目工作提供資金。本集團過往主要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滿足其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需求，而所需餘額則主要以借款籌集。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信貸額度9,031.00億元。本集團自於香港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公開發售後已進入金融市場，從而可獲得額外的籌資靈活性。

現金流量數據

下表列示自本公司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選取的現金流量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	9,098	42,741
投資活動所使用現金淨額	(50,312)	(45,619)
籌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	38,631	24,3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583)	21,431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9,197	108,7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虧損	799	(954)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7,413	129,197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續)

現金流量數據(續)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由2017年的427.41億元下降至2018年的90.98億元，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增加，以及2017年收到若干大型項目預付款所致。於2018年，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674.80億元，而2017年則增加351.76億元。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所使用現金淨額由2017年的456.19億元增加至2018年的503.12億元，增長10.3%，主要由於向聯營企業增加投資、向合營企業增加投資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增加於2018年分別增加48.82億元、84.73億元、及22.56億元所致，而2017年分別為21.24億元、57.40億元及8.68億元。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於2018年，籌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為386.31億元，較2017年的243.09億元增長58.9%，主要由於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所得款項增加及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減少所致。

資本性支出

本集團的資本性支出主要包括投資於BOT項目的支出，用於購置機器、設備及船舶以及建設廠房的支出。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業務劃分的資本性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基建建設業務	37,835	42,545
– BOT項目	23,829	34,173
基建設計業務	524	481
疏浚業務	1,503	1,654
其他業務	926	1,107
總計	40,788	45,787

2018年的資本性支出為407.88億元，而2017年則為457.87億元，下降10.9%，主要由於基建建設業務的資本性支出減少所致。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續)

營運資金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和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和平均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周轉期。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天數)	2017年 (天數)
平均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周轉期 ⁽¹⁾	59	61
平均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周轉期 ⁽²⁾	196	183

⁽¹⁾ 平均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等於年初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撥備)加年末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撥備)，再除以二。平均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周轉期(以天計算)等於平均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除以收入，再乘以365。

⁽²⁾ 平均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等於年初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加年末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再除以二。平均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周轉期(以天計算)等於平均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365。

下表載列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撥備)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六個月以內	61,140	47,570
六個月至一年	9,417	8,907
一年至兩年	9,218	7,838
兩年至三年	3,950	3,222
三年以上	4,071	1,769
總計	87,796	69,306

管理層定期緊密監控本集團的逾期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收回情況，並在適當時會就該等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作出減值撥備。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減值撥備為123.80億元，而於2017年12月31日則為108.81億元。

下表載列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214,046	191,288
一年至兩年	19,779	15,710
兩年至三年	4,943	2,816
三年以上	3,399	2,926
總計	242,167	212,740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其供應商達成的信貸條款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者維持不變。本集團或會因本集團客戶延遲結賬而延遲向供應商和分包商付款。不過，本集團一直並無因未按時根據本集團與供應商或分包商訂立的合同支付未清償餘額而產生任何重大糾紛。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債務

借款

下表載列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借款總額的到期日。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以內	79,243	82,680
一年至兩年	36,653	36,380
兩年至五年	50,666	32,831
五年以上	128,065	109,311
借款總額	294,627	261,202

本集團的借款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其次為日圓、港元及歐元。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以計值貨幣劃分的借款的賬面值。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	272,367	239,569
美元	14,925	14,144
日圓	3,992	3,786
港元	1,404	1,692
歐元	1,386	1,488
其他	553	523
借款總額	294,627	261,202

本集團根據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是以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而總資本是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權益總額加債務淨額計算。本集團的負債比率(以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於2018年12月31日為41.1%，而於2017年12月31日則為39.1%。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債務(續)

或有負債

	於12月31日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決訴訟 ⁽¹⁾	626	689
尚未償還的貸款擔保 ⁽²⁾	8,217	7,912
合計	8,843	8,601

- ⁽¹⁾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涉及多宗被訴官司。管理層在參考法律意見後可合理估計官司結果時，本集團已就其因該等索償可能蒙受的損失作出撥備。如官司結果未能合理估計或管理層認為經濟利益流出企業的可能性不大，則不會就上述未決訴訟6.26億元(2017年12月31日：6.89億元)作出撥備。本集團或有負債的披露不包括任何可能蒙受損失的機會甚微或被訴金額對於本集團不重大的未決訴訟。
- ⁽²⁾ 本集團就本集團若干合營及聯營企業所借的若干外部借款擔任擔保人。上述金額指根據融資擔保的最大違約風險敞口。於2018年12月31日，上述金額包括本集團對貴州中交貴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中交貴甯」)金額為64.30億元(2017年12月31日：63.25億元)借款的擔保。此外，中交貴甯以其高速公路項目100%的通行費收入收費權以及項下的全部收益對其借款進行質押擔保。對上述被擔保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財務狀況評估後，董事認為不存在重大違約風險，亦無須就有關擔保計提撥備。
- ⁽³⁾ 作為其正常業務的一部分，本集團與若干金融機構訂立若干協議，以設立資產支援證券及資產支援票據。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行的部分資產支援證券及資產支援票據規模合計為人民幣6,710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1,151百萬元)，其中包括優先順序份額人民幣6,322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1,040百萬元)。根據協議條款，本公司對該些資產支援證券專項計劃及資產支援票據信託各期可分配資金與各期應支付優先順序資產支援證券及優先順序資產支援票據的固定收益和本金的差額部分承擔流動性補足支付義務。本公司董事評估承擔流動性補足的可能性低。

市場風險

本集團承受多種市場風險，包括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利率變動風險及外匯風險。

宏觀經濟風險

本集團所從事的業務與宏觀經濟的運行發展密切相關，其中基建設計及基建設業務尤為如此，其行業發展易受社會固定資產投資規模、城市化進程等宏觀經濟因素的影響。

近年來，中國國民經濟保持高速增長，全球經濟逐漸走出金融危機的陰影，處於持續回暖的過程中，但未來不能排除宏觀經濟出現週期性波動的可能。若全球宏觀經濟進入下行週期或者中國經濟增長速度顯著放緩，則本集團經營業績存在下滑的風險。

市場風險

本集團在139個國家和地區開展業務，其中非洲、東南亞、大洋洲、港澳台地區及南美為本公司海外業務的重點市場。非洲、中東及東南亞由於各種原因，其政治及經濟狀況通常存在一定的不穩定因素。如果相關國家和地區的政治經濟局勢發生不利變化，或中國政府與相關國家和地區政府之間在外交和經濟關係方面發生摩擦或爭端，將給本集團在相關國家或地區的海外業務帶來一定的風險。

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借款。浮息借款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但浮息現金對沖了其中部份風險。於2018年及2017年，本集團的浮息借款主要以人民幣、美元、歐元及港元列值。

定息借款令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利率增加將導致新增借款成本及本集團尚未清償的浮息借款的利息費用增加，因此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管理層持續監控本集團的利率狀況，並參照最新市況作出決定。本集團可能會不時訂立利率掉期協議，以減低就浮息借款承擔的利率風險，但董事認為於2018年及2017年毋須訂立有關協議。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浮息借款約為1,782.16億元(2017年：1,610.14億元)。於2018年12月31日，若借款利率增加／減少1.00個百分點，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本年度除稅前利潤應減少／增加17.82億元(2017年：16.10億元)，主要是由於浮息借款的利息費用增加／減少所致。

外匯風險

本集團內大多數實體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大部份交易基於人民幣並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的海外業務收入、本集團向海外供應商購買機械及設備的款項以及若干支出以外幣結算。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外幣，而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所規限。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外幣(主要為美元)計值的資產淨值(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現金及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以及借款)合共為245.96億元。

為控制匯率波動的影響，本集團持續評估外匯風險，而部份風險會在管理層認為必要時利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

於2018年12月31日，若人民幣兌美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本年度除稅前利潤將會減少／增加約5.43億元，主要來自換算以美元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虧損／收益。

價格風險

由本集團持有的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分類為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或金融資產或其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令本集團承擔權益證券的價格風險。為控制權益證券投資所產生的價格風險，本集團分散其投資組合。本集團按照所制定的額度分散其投資組合。



公司設計承建的國內首座跨越活動斷層特大橋——海南鋪前大橋，是目前國內抗震設防烈度最高、設計基本風速最大的跨海大橋。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報告及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計財務報表。

主營業務

本公司為中國領先的交通基建集團，主要從事基建建設、基建設計及疏浚業務。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與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內的經審計財務報表。

股息

於2019年3月29日，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23077元(含稅，合共約人民幣37.33億元)。擬派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2019年6月1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為釐定有權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之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19年5月20日(星期一)至2019年6月18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份登記手續。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須於2019年5月17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擬派末期股息將根據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16,174,735,425股分派。本公司預期向在2019年7月4日營業開始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本公司將於2019年6月29日起至2019年7月4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於該期間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及宣派，並將以港元支付予H股股東。相關的匯率釐定為人民幣0.85779元相等於1.00港元，為股息宣派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元匯率的中間價。

根據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中國結算」)上海分處的相關規例，及按照有關A股股息分派所採納的市場慣例，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後另行刊發有關向A股股東分派2018年末期股息的公告，載列(其中包括)派息的記錄日期及除權日期。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等相關法律法規，以及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6月28日致香港稅務局的函件，本公司作為扣繳義務人，須為H股個人股東一般按照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取得股息的H股個人股東為低於10%稅率的協定國家居民，本公司可按規定，代為辦理享受有關協定待遇申請，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取得股息的H股個人股東為高於10%低於20%稅率的協定國家居民，本公司派發股息時應按協定實際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事宜。取得股息的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無稅收協定國家居民及其他情況，本公司派發股息時應按2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

就本公司的非居民企業股東而言，根據2008年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以下統稱「《企業所得稅法》」)的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凡中國境內企業向非居民企業股東(即法人股東)派發2008年1月1日起的會計期間之股息時，需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並以支付人為扣繳義務人。因此，本公司向於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18年度末期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對於截止至股權登記日的H股股東名冊上的所有以非個人名義登記的H股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團體及組織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本公司將扣除10%的所得稅後派發2018年度末期股息。

董事會報告

股息(續)

任何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的依法在中國境內成立，或者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居民企業(如《企業所得稅法》中所定義)，如不希望本公司代扣代繳上述10%的企業所得稅，請在2019年6月28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向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其中國相關政府機構出具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組織機構代碼證或相等文件之經香港律師或會計師核實的副本以證明其成立的地點或證明其屬於在中國註冊的居民企業(該詞語具有相關中華人民共和國稅務法規及規則下的涵義)的相關合法證明文件。

本公司將根據相關法律或相關政府部門的要求，嚴格按照2019年7月4日營業開始時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之登記記錄代扣代繳所得稅。本公司謹此建議，本公司H股投資者及有意投資者如對上述代扣代繳機制的影響有任何疑問，請諮詢專業稅務顧問。本公司不對任何人士因此而可能遭受的任何影響承擔任何責任。

向滬股通投資者派發末期股息有關事宜

對於投資上海證券交易所本公司A股股票的香港聯交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滬股通投資者」)，其末期股息將由本公司通過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向股票名義持有人賬戶以人民幣派發。本公司按照10%的稅率代扣所得稅，並向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扣繳申報。對於滬股通投資者中屬於其他國家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議規定現金紅利所得稅率低於10%的，企業或個人可以自行或委託代扣代繳義務人，向本公司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後，按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議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

滬股通投資者的股權登記日、除息日、末期股息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本公司A股股東一致。

向港股通投資者派發末期股息有關事宜

(1) 向上交所港股通投資者派發末期股息

對於投資香港聯交所本公司H股股票的上海證券交易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上交所港股通投資者」)，本公司已經與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簽訂《港股通H股股票現金紅利派發協議》，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作為上交所港股通投資者名義持有人接收本公司派發的末期股息，並通過其登記結算系統將末期股息發放至相關上交所港股通投資者。

H股上交所港股通投資者的現金股息以人民幣派發。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董事會報告

向港股通投資者派發末期股息有關事宜(續)

(2) 向深交所港股通投資者派發末期股息

對於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H股股票的深圳證券交易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深交所港股通投資者」)，本公司已經與中國結算深圳分公司簽訂《港股通H股股票現金紅利派發協議》，中國結算深圳分公司作為深交所港股通投資者名義持有人接收本公司派發的末期股息，並通過其登記結算系統將末期股息發放至相關深交所港股通投資者。

H股深交所港股通投資者的現金股息以人民幣派發。根據《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上交所港股通投資者及深交所港股通投資者股權登記日、除息日、末期股息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本公司H股股東一致。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2018年年度維持不變。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股本結構如下：

序號	項目	股本結構	
		股份數目	比例
1	A股	11,747,235,425	72.63%
2	H股	4,427,500,000	27.37%
	總計	16,174,735,425	100.00%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募集資金用途

本公司於2012年3月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發售新股所得的募集資金淨額約為人民幣48.64億元。

本公司於2013年10月30日召開的第二屆特別股東大會上通過一項決議案，內容有關變更A股發行募集資金用途，詳情載於2013年9月13日於香港聯交所刊登的通函，上述特別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於2013年10月30日分別於香港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刊登。

根據該決議案，本公司(1)終止疏浚船舶購置項目，原計劃使用資金約為人民幣18.92億元，使用投向變更為貴州省貴陽至瓮安高速公路BOT項目，計劃投入人民幣11.00億元，以及重慶沿江高速豐都至忠縣高速公路BOT項目，計劃投入人民幣3.30億元，而節餘約人民幣4.62億元募集資金，使用投向變更為永久補充公司流動資金；(2)終止工程船舶和機械設備購置項目，原計劃使用資金約為人民幣10.80億元，使用投向變更為購置2台起重船和8台盾構機；以及(3)擬將所有募集資金賬戶產生的利息，使用投向確定為永久補充公司流動資金。

於2018年12月31日，以上於首次公開發售的募集資金已全部使用完畢。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2012年發行公司債券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8月14日，內容有關本公司2012年公司債券發行結果的海外監管公告，本公司於2012年8月9日至2012年8月13日公開發行人民幣1,200,000萬元公司債券，募集資金總額扣除承銷費用後的淨募集款項，已於2012年8月14日匯入本公司賬戶。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8月7日，內容有關2012年公司債券發行的海外監管公告，本公司對以上公司債券募集資金的使用計劃具體如下：

1. 本次發行公司債券募集資金約人民幣120億元，其中人民幣30億元用於調整債務結構、置換銀行貸款；
2. 剩餘部份募集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用於補充流動資金，改善資金狀況。

於2018年12月31日，以上債券募集資金按原計劃使用完畢。

本公司2015年發行優先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發行優先股的情況如下：

優先股代碼	優先股簡稱	發行日期	發行價格 (人民幣元)	票面股息率 (%)	發行數量	上市日期	獲准上市	
							交易數量	終止上市日期
360015	中交優1	2015年8月26日	100	5.10	90,000,000	2015年9月22日	90,000,000	
360017	中交優2	2015年10月16日	100	4.70	55,000,000	2015年11月6日	55,000,000	

根據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優先股的批覆》(證監許可[2015]1348號)及《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優先股發行情況報告書》，本公司發行採用非公開發行方式，首期發行優先股的數量為0.9億股，二期發行優先股的數量為0.55億股，按票面金額(面值)人民幣100元發行，募集資金總額為人民幣145億元，扣除相關發行費共計約人民幣0.32億元，淨募集資金約人民幣144.68億元。

根據優先股發行申請文件承諾，優先股募集資金淨額將用於以下三類項目：第一類基礎設施投資項目使用金額人民幣49.09億元，第二類補充重大工程承包項目營運資金使用金額人民幣59.66億元，第三類補充一般流動資金使用金額人民幣36.25億元。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10月31日，內容有關使用募集資金置換預先已投入募集資金投資項目自籌資金的海外監管公告，本公司同意使用優先股募集資金置換已投入募投項目自籌資金。截止2018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資金總額為人民幣0.23億元(含募集資金銀行存款產生的利息並扣除了銀行手續費支出)。

公眾持股量

於本年報日期，基於本公司所獲公開資料，就董事所知，本公司能維持香港上市規則所規定及香港聯交所批准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下表載列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本年報日期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本公司職位	委任日期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止年度酬金 (除稅前) ^(註1) (人民幣千元)
劉起濤	61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2017年11月22日	1,024
陳奮健 ^(註2)	56	執行董事、總裁兼副董事長	2017年11月22日	821
傅俊元 ^(註3)	57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2017年11月22日	816
宋海良 ^(註4)	53	執行董事兼總裁	2018年11月20日及2018年10月22日	956
陳雲	55	執行董事	2017年11月22日	978
劉茂勛	63	非執行董事	2017年11月22日	0
齊曉飛	61	非執行董事	2017年11月22日	0
黃龍	65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7年11月22日	60
鄭昌泓	63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7年11月22日	60
魏偉峰	56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7年11月22日	128
李森	54	監事會主席(股東代表)	2017年11月22日	813
王永彬	53	監事(股東代表)	2017年11月22日	907
姚彥敏	55	監事(職工代表)	2017年11月22日	908
王海懷	50	副總裁	2017年11月22日	910
孫子宇	56	副總裁	2017年11月22日	907
王建	54	副總裁	2017年11月22日	994
文崗	52	副總裁	2017年11月22日	611
周長江	53	董事會秘書兼公司秘書	2017年11月22日及2017年12月13日	742
彭碧宏 ^(註5)	55	財務總監	2018年9月27日	184

註1：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於2018年的酬金詳情請參閱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9。應付予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乃經參考彼等各自的職責、服務年期及表現、本集團業績及當前市場水平釐定。

住房津貼及退休金計劃供款亦被計入2018年度董事及監事酬金。

註2：陳奮健先生於2018年7月16日辭任執行董事、總裁兼副董事長。

註3：傅俊元先生於2018年9月27日辭任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註4：宋海良先生於2018年11月20日獲選為執行董事並於2018年10月22日獲委任為總裁。

註5：彭碧宏先生於2018年9月27日獲選為財務總監。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續)

關於本公司每一高級管理層(兼任董事職位的除外)2018年酬金的詳情如下所列：

姓名	基本薪金、住房津貼 及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酌定花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王海懷	221	55	634	910
孫子宇	221	55	631	907
王建	501	55	438	994
文崗	483	55	73	611
周長江	469	55	218	742
彭碧宏 ^(註1)	74	19	91	184

註1： 彭碧宏先生於2018年9月27日獲選為財務總監。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詳情載列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確認收到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身份發出之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其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包括戰略及投資委員會、審計及內控委員會、薪酬及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的組成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重大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12月31日，所有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和債券中擁有權益或淡倉的股東(本公司董事、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所持須由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備存的登記冊內記錄並予以披露的權益或淡倉記錄如下：

股東名稱 ^(註1)	持股數目	股份類別	佔有關股份 類別百分比 ^(註2) (%)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註3) (%)	持股身份
中交集團	9,689,540,204(好倉)	A股	82.48	59.91	實益擁有人
	1,460,234,680(淡倉)	A股	12.43	9.03	實益擁有人
BlackRock, Inc.	398,296,501(好倉)	H股	8.99	2.46	受控制公司權益
	1,232,000(淡倉)	H股	0.03	0.01	受控制公司權益
紐約梅隆銀行公司	266,889,268(好倉)	H股	6.03	1.65	受控制公司權益
	251,832,258 (可供借出的股份)	H股	5.69	1.56	認可借款代理
JPMorgan Chase & Co.	266,314,610(好倉)	H股	6.01	1.65	受控制公司權益 投資經理 於股份中擁有保證權益的人士 受托人
	21,209,558(淡倉)	H股	0.47	0.13	認可借款代理 受控制公司權益 投資經理
	202,422,498 (可供借出的股份)	H股	4.57	1.25	認可借款代理

註1：本表乃根據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就相關事件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公佈的主要股東的權益披露資料編製。

註2：佔有關股份類別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2018年12月31日分別擁有的11,747,235,425股A股及4,427,500,000股H股計算。

註3：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2018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本總數16,174,735,425股股份計算。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重大權益及淡倉(續)

於2018年12月31日，如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示，H股股東總數為13,929戶，A股股東總數為118,391戶。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十大股東詳情如下：

股東名稱	性質	持股比例	持股數目	持有有限售 條件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的 股份數量
1 中交集團	國家	50.88	8,229,305,524	0	無
2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27.11	4,385,098,983	0	未知
3 中交集團－非公開發行2017年可交換公司 債券質押專戶	國家	9.03	1,460,234,680	0	質押
4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2.99	483,846,096	0	未知
5 國新投資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1.63	264,226,951	0	未知
6 北京誠通金控投資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0.99	160,807,951	0	未知
7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時中證央企結 構調整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未知	0.78	125,687,365	0	未知
8 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國有法人	0.61	98,075,800	0	未知
9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銀瑞信上證50 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未知	0.29	46,503,500	0	未知
10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4	38,861,154	無	未知

註：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H股乃代表多個本公司股東持有。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各董事、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股本衍生產品的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授予其董事、監事或行政總裁或其各自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認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或債券的任何權利，且以上各人亦未行使認購股份或債券的任何有關權利。

董事會報告

競爭業務

本公司董事概無於構成或可能構成與本公司競爭之業務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財務、業務及家庭關係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概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關係。

董事及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同的權益

本公司與各董事及監事均訂立服務合同，為期三年，任期屆滿後可重選連任。

董事或監事概無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本集團若不支付賠償(不包括法定賠償)就無法於一年內終止的合同。

除與本公司或其子公司(如適用)訂立的服務合同外，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概無在本公司、其子公司或控股公司、本公司控股公司的子公司為訂約方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持有重大權益。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以建設美麗中國、促進綠色發展為己任，按照國家生態文明建設的統一部署，並結合企業特點，從綠色發展、技術創新、資金投入等6個方面覆蓋各子公司，已形成了分級推進生態文明建設的責任主體，大力開展「創建綠色基層」活動，實現施工項目「四節一環保」(節能、節地、節水、節材和環境保護)，節能減排工作縱深推進。

本集團堅持把環保節能工作融入生產、經營管理和項目建設全過程，進一步強化節能環保頂層設計，發佈了中英文版的《中國交建安全生產、品質監督、節能環保監督標準框架及導則》，以基礎標準、管理標準、工作標準以及作業標準四大類為基礎，內容涵蓋了公司各項業務領域的節能環保工作，將綠色理念貫穿到交通基礎設施規劃、設計、建設、運營和養護全過程。有關本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詳情請參見本報告內「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章節及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發的本集團的《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環境、社會及管治責任報告》。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本集團深知遵守監管規定的重要性。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中國的有關法律和法規，而本公司及其所有直接子公司已從有關監管部門取得對於中國經營業務乃屬重大的一切執照、批准和許可。由於本公司經營國際業務，因此除中國的法律外，本公司還須遵守本公司在境內經營業務多個國家和地區的法律和法規；同時，由於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因此亦須遵守上市地的上市規則和所適用的法律法規。就本公司所知，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亦已遵守海外法律法規、上市地的上市規則和所適用的法律法規。本集團已建立起較為成熟的內控制度，以監督和確保生產建設運營活動合法合規。

董事會報告

主要關係

本集團的成功亦有賴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的支持。

僱員

本集團堅持以價值創造者為本的責任理念，積極維護員工權益，構築多層次、多維度員工發展空間。本集團積極構建和諧勞動關係，為員工提供良好的職業發展空間和工作環境，保護員工職業健康，關心員工生活，讓員工共享企業發展成果，實現員工與本集團的共同成長。

客戶

本集團基建建設業務、基建設計業務和疏浚業務的大部份客戶為中國中央、省級及地方政府機構和國有企業。本集團在為客戶提供優質工程和產品的同時，誠信履約，積極為客戶創造價值，提升滿意服務。中國交建各級子公司均建立客戶回訪制度。

供應商

本集團建立合格供應商名錄，規範供應商管理制度，健全供應商准入與退出機制。在供應商准入方面，本集團對供應商的 legal 主體資格、生產經營許可、三大管理體系(質量管理體系、環境管理體系、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認證、售後服務跟蹤體系及良好的財務資金狀況、良好的商業信譽嚴格審核把關，優先選取行業內技術領先、業績突出的供應商，並進行動態考核，考核結果作為本集團下一年度選擇供應商的依據。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為其全體董事投購了責任險。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並無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董事會報告

過去五年財務資料概要

有關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五年期間內各年的營業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下表。

合併利潤表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2015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2014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收入	488,666	460,067	406,331	380,344	340,565
毛利	64,611	60,437	54,499	46,275	36,049
除所得稅前利潤	26,046	23,651	22,635	19,399	17,426
本年度利潤	20,438	18,542	17,458	15,768	13,734
以下人士應佔：					
— 本公司所有者	19,819	17,913	17,100	15,779	13,892
— 非控制性權益	619	629	358	(11)	(15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每股盈利 (以人民幣元列示)					
基本					
— 本年度利潤	1.16	1.23	1.00	0.96	0.86
— 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潤	1.16	1.04	0.99	0.96	0.86
攤薄					
— 本年度利潤	1.16	1.23	1.00	0.96	0.86
— 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潤	1.16	1.04	0.99	0.96	0.86
股息	3,733	3,913	3,145	3,079	2,778

註：受振華重工出售事項的影響，振華重工被分類為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且本集團2014年至2016年的損益表的可比數據已進行重新呈列。

合併資產負債表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總資產	960,476	849,888	801,082	731,313	630,180
負債總額	720,794	644,294	614,512	562,307	498,568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資本及儲備	197,178	180,922	159,323	146,724	116,531
非控制性權益	42,504	24,672	27,247	22,282	15,081

註：2017年及2018年的財務數據乃從2018年合併財務報表中摘錄。2014年至2016年的財務數據分別摘錄自2014年、2015年及2016年年度報告。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有關本集團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請參閱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33。

董事會報告

發行債務融資工具

公司於2018年8月20日及2018年8月21日發行了2018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期限為270天、起息日期為2018年8月22日、發行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發行價格為人民幣100元/百元面值、發行利率為3.75%。詳見公司日期為2018年8月24日的海外監管公告。

固定資產

有關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情況，請參閱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15。

資本化利息

有關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本化利息費用情況，請參閱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8。

儲備

有關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儲備變動的詳情，請分別參閱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53和39。

可分配儲備

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可分配儲備約為人民幣15,238百萬元。

捐款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慈善及其他捐款合共約為人民幣42百萬元。

子公司

有關在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主要子公司的詳情，請參閱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1。

董事會報告

重大投資及收購

有關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產生重大投資及收購之詳情，請參閱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16、17、18、19、20、21、22和43。

權益變動

有關權益變動的詳情，請參閱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37、38和39。

退休福利

有關退休福利的詳情，請參閱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35。

優先認股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並無優先認股權的條款規定本公司須按持股比例向現時股東發行新股。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公司多元化的業務結構決定了公司的供應商及客戶較為廣泛、集中度較低，不存在對單一供應商或客戶的依賴。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前五名客戶的銷售額合計為人民幣216.11億元，佔本集團收入4.40%；本集團向前五名供應商合計採購金額為人民幣78.43億元，佔本集團年度採購總額1.85%。

關連交易

本公司於2018年訂立了以下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續)

成立合資公司

於2018年2月1日，中交投資、中交西南投資(兩者均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綠城理想小鎮建設集團有限公司(「綠城小鎮集團」)(為中交集團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就成立合資公司訂立股東協議。根據股東協議，合資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億元，其中，中交投資、綠城小鎮集團及中交西南投資將分別出資人民幣1.84億元、人民幣1.8億元及人民幣0.36億元，並分別持有合資公司註冊資本總額的46%、45%及9%。

合資公司成立後，本公司將間接持有其合共55%權益。因此，合資公司將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將併入本集團之財務業績。

於2018年2月1日，綠城小鎮集團為中交集團的附屬公司，而中交集團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並持有本公司約63.84%權益，故綠城小鎮集團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股東協議項下之成立合資公司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股東協議項下之成立合資公司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股東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上述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2月1日的公告。

融資租賃協議及商業保理協議

本集團與中交建融及其子公司已自2018年1月1日起訂立若干新融資租賃協議及商業保理協議。根據融資租賃協議，中交建融及其子公司將通過直接租賃、經營租賃或出售及回租安排向本集團提供有關租賃資產的融資租賃服務。依照融資租賃協議，本集團應付中交建融及其子公司的融資租賃總額合計須為人民幣25.35億元；而根據出售及回租安排，中交建融及其子公司就購買租賃資產應付本集團的總費用為人民幣3.60億元。根據商業保理協議，中交建融及其子公司將透過保理或反向保理安排向本集團提供有關應收款項的商業保理服務。依照商業保理協議，本集團將向中交建融及其附屬公司轉讓的應收款項總額須為約人民幣43.00億元，而中交建融及其子公司將向本集團提供的融資金額須為約人民幣32.00億元。

中交建融於2014年成立，為本公司的子公司，分別由本集團及振華重工擁有70%及30%權益。中交建融主要從事與基建、工程設備、船舶及其他資產以及相關諮詢服務、擔保及保理業務有關的融資租賃服務，為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提供強大的財務支持。受振華重工股權轉讓影響，中交建融於2017年12月27日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成為本公司的關連子公司，而本集團與中交建融及其子公司之間的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關連交易。

由於融資租賃協議項下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0.1%但低於5%，因此，該等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由於商業保理協議項下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0.1%但低於5%，因此，該等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上述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8月2日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續)

成立項目公司

於2018年9月12日，為共同開發鹽城市快速路網工程PPP項目(第三期)，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一公局及三航局與振華重工、鹽城市路網公司及中國政企合作投資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中國PPP基金」)(代表中國PPP基金江蘇)就建議成立項目公司訂立合資協議。根據合資協議，項目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1.5620億元，其中鹽城市路網公司、一公局、三航局、本公司、振華重工及中國PPP基金江蘇將分別出資人民幣0.5781億元、人民幣1.1562億元、人民幣1.1562億元、人民幣2.3124億元、人民幣2.8905億元及人民幣3.4686億元，分別佔項目公司註冊資本總額的5%、10%、10%、20%、25%及30%。

於2018年9月12日，振華重工為中交集團的附屬公司，而中交集團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並持有本公司約59.91%權益。故振華重工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合資協議項下之成立項目公司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合資協議項下之成立項目公司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合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上述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9月12日的公告。

對中交美國地產的增資

於2018年10月19日，振華工程有限公司(「香港振華」)(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中交海外房地產有限公司(「中交海外地產」)(中交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訂立增資協議，據此，香港振華同意以現金對中交海外地產(美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中交美國地產」)注資55,513,457.62美元(相等於約435,131,134.86港元)。

於2018年10月19日，中交海外地產為中交集團的附屬公司，而中交集團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並持有本公司約59.91%的權益。故中交海外地產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增資協議項下的增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增資協議項下的增資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低於5%，故增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上述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0月19日的公告。

成立項目公司

於2018年10月31日，為共同投資建設天津市河西區陳塘片區綜合開發項目，中交一航局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中交一航局房地產」)及中交京津冀投資發展有限公司(「中交京津冀投資」)(兩者均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天津綠城北方置地有限公司(「綠城北方置地」)(為中交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訂立合作框架協議以成立項目公司。根據合作框架協議，項目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億元，其中綠城北方置地、中交一航局房地產及中交京津冀投資分別出資人民幣4.1億元、人民幣3.9億元及人民幣2.0億元，佔項目公司註冊資本總額的41%、39%及20%。

於2018年10月31日，綠城北方置地為中交集團的附屬公司，而中交集團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並持有本公司約59.91%的權益，故綠城北方置地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成立項目公司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成立項目公司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合作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上述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0月31日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續)

成立項目公司以開發項目地塊

於2018年12月19日，本公司附屬公司中交海西投資有限公司(「中交海西」)、福州地鐵置業有限公司(「福州地鐵置業」)及福州綠榕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福州綠榕」)訂立合作協議，以成立項目公司並合作開發項目地塊。根據合作協議，項目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8億元，其中福州地鐵置業、中交海西及福州綠榕將出資人民幣0.8億元、人民幣0.8億元及人民幣6.4億元，分別佔項目公司註冊資本總額的10%、10%及80%。在項目地塊開發建設過程中出現資金需求時，各方應按項目公司各自的持股比例向項目公司進一步出資。其中，中交海西的出資總額不超過人民幣2.31億元。項目公司成立後，中交海西、福州地鐵及福州綠榕將分別持有項目公司10%、10%及80%的股權。因此，項目公司將成為福州綠榕的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將併入福州綠榕的財務業績。

於2018年12月19日，福州綠榕為中交集團的附屬公司，而中交集團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並持有本公司約59.91%的權益，故福州綠榕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合作協議項下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合作協議項下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合作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上述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19日的公告。

對中交信息中心的增資

於2018年12月21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交水運規劃設計院有限公司(「水規院」)(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增資協議，據此，中交集團同意以現金對中交信息中心注資人民幣3.18億元；水規院同意以其持有的北京中交紫光科技有限公司(「中交紫光」)58%股權對中交信息中心注資(於評估基準日2017年12月31日的估值為人民幣547.47萬元)。

增資完成後，中交信息中心將由本公司透過水規院持有49%股權及由中交集團持有51%股權；同時，本公司將不再持有中交紫光任何股權。故此，中交信息中心及中交紫光均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將不會併入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

於2018年12月21日，中交集團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約59.91%的權益，故為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增資協議項下的增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增資協議項下的增資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低於5%，故增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上述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21日的公告。

與關連人士所發行證券有關的總回報掉期安排

於2018年12月21日，中交國際(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耀麗控股有限公司(「發行人」)、綠城中國控股有限公司(「綠城中國」)、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統稱「配售代理」)與瑞士信貸新加坡分行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統稱「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其中包括)發行人同意發行而認購人同意認購本金總額為500百萬美元的證券。同日，作為認購協議的先決條件之一，中交國際與各認購人訂立金融合約，據此，(其中包括)各認購人須向中交國際轉讓其根據認購協議所購買所有證券的經濟敞口。

於2018年12月21日，中交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約59.91%的權益。綠城中國為中交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而發行人為綠城中國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綠城中國及發行人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中交國際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認購協議及金融合約下有關發行人所發行證券的總回報掉期安排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上述關連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因此，上述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下的公告要求，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要求。

有關上述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21日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續)

出售聯合置業股份

於2018年12月27日，本公司與中交地產股份有限公司(「中交地產」)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出售及中交地產有條件地同意收購北京聯合置業有限公司(「聯合置業」)全部股份，代價為現金人民幣866,346,200元。

於聯合置業股份出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不再持有聯合置業任何股份。故此，聯合置業將不再為本公司的子公司，其財務業績將不會併入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

於2018年12月27日，中交地產為中交集團的子公司，而中交集團持有本公司約59.91%權益，故中交地產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聯合置業股份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聯合置業股份出售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因此，聯合置業股份出售事項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有關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上述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27日的公告。

持續關連交易

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經計及現行市價、歷史交易金額、本集團發展需求及當前產能等因素後做出年度上限建議，並按照香港上市規則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由董事會或股東大會(如適用)審議通過有關議案。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生情況均由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及內控委員會監控和確認，並根據實際發生情況及時提出修訂年度上限的建議並提交審議。本公司2018年度持續關連交易的實際發生額均在可控制的合理範圍內，符合本公司的預期。

本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相互項目承包框架協議

於2017年3月28日，本公司及中交集團訂立原相互項目承包框架協議，據此，於2017年3月28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間，本集團同意向CCCC集團提供工程承包服務，而CCCC集團同意為本集團的建築項目提供勞務及分包服務。

於2018年3月29日，為續訂原相互項目承包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本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相互項目承包框架協議，協議期由2018年3月29日至2018年12月31日。據此，本集團同意向CCCC集團提供項目承包服務，有關服務可能包括(i)為CCCC集團可能承接的房地產發展項目提供建設服務；(ii)臨時配套設施的設計、建造、運行、管理及拆除；及(iii)房地產項目開發可能所需的顧問及管理服務。CCCC集團同意就本集團的建造項目向本集團提供勞務及分包服務，有關服務可能包括(i)提供勞務服務；及(ii)為本集團可能承接的建造項目提供分包服務。

於2018年3月29日，中交集團乃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約63.84%的權益，故為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相互項目承包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相互項目承包框架協議項下進行的各項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高於0.1%但低於5%，故相互項目承包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各項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3月29日的公告。

上述的持續關連交易年度上限與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應收及應付交易金額之比較載列如下：

	2018年的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的實際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CCCC集團應付本集團的項目承包服務費用	2,550	2,290
CCCC集團應收本集團的勞務及分包服務費用	100	75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續)

中交財務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金融服務協議

於2016年8月12日，中交財務公司(本公司子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原金融服務協議，據此，中交財務公司將於2016年8月12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間向CCCCG集團提供金融服務。於2017年3月28日，中交財務公司與中交集團已更新由2017年3月28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金融服務協議。

於2018年3月29日，為繼續進行原金融服務協議及經更新原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中交財務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金融服務協議，協議期限自2018年3月29日至2018年12月31日。據此，中交財務公司同意向CCCCG集團提供存款服務、貸款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

中交集團乃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於2018年3月29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約63.84%的權益，故為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中交財務公司與CCCCG集團於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中交財務公司向CCCCG集團提供存款服務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符合本集團利益，且本集團並無就有關存款服務向CCCCG集團作出任何資產抵押，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90條的規定，中交財務公司向CCCCG集團提供金融服務協議項下之存款服務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公告、年度審閱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本公司預計在金融服務協議有效期內，中交財務公司向CCCCG集團提供貸款的每日貸款餘額(包括應計利息)不超過人民幣7.3億元。由於最高可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低於5%，故中交財務公司為CCCCG集團提供貸款服務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公告及年度審閱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於2018年8月28日，董事會預計中交財務公司向CCCCG集團提供貸款的每日最高餘額(包括應計利息)將可能超逾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現有每日最高貸款餘額(包括應計利息)。因此，於2018年8月28日，中交財務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金融服務協議的補充協議，以於金融服務協議項下修訂現有每日最高貸款餘額(包括應計利息)由人民幣7.3億元增至人民幣10.43億元。中交財務公司向CCCCG集團提供貸款的每日餘額(包括應計利息)應不超過CCCCG集團在中交財務公司平均每日存款餘額的75%，且不超過人民幣10.43億元。

於2018年8月28日，中交集團乃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約59.91%的權益，故為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關連人士。

由於已修訂最高貸款餘額(包括應計利息)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而財務服務協議項下規定的交易及經修訂最高日每日貸款餘額(包括應計利息)受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公告及年度審閱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儘管上述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獲香港上市規則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此等交易須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規定，受本公司股東大會的股東批准所限。本公司於2018年11月20日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就上述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尋求批准。

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3月29日及2018年8月28日的公告。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與中交財務公司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CCCCG集團提供的金融服務的實際貸款每日最高餘額(包括應計利息)之比較載列如下：

	2018年的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的實際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中交財務公司向CCCCG集團提供貸款的每日最高餘額(包括應計利息)	1,043	451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續)

中交建融與中交集團訂立的融資租賃框架協議

於2017年4月21日，中交建融(本公司子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融資租賃框架協議，據此，中交建融同意就租賃資產向CCCC集團提供融資租賃服務，期限為自2017年4月2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

於2018年3月29日，為續訂原融資租賃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交建融與CCCC集團訂立由2018年3月29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融資租賃框架協議。

於2018年3月29日，中交集團乃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約63.84%的權益，故為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融資租賃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為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融資租賃框架協議項下中交建融提供融資租賃服務的總金額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0.1%但低於5%，融資租賃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及總金額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於2018年8月28日，董事會預計中交建融向CCCC集團提供的融資租賃的總金額將可能超逾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現有融資租賃總金額上限。故此，於2018年8月28日，中交建融與中交集團訂立的融資租賃框架協議的補充協議經修訂後，融資租賃框架協議項下的融資租賃總金額由人民幣22億元修訂至人民幣30.8億元。

中交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於2018年8月28日持有本公司約59.91%的權益，故為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關連人士。

由於融資租賃框架協議項下融資租賃服務總金額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融資租賃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及融資租賃總金額的經修訂上限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儘管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上述的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此等交易須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規定，受本公司股東大會的股東批准所限。本公司於2018年11月20日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就上述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尋求批准。

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3月29日及2018年8月28日的公告。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與中交建融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CCCC集團提供的融資租賃服務的實際總金額之比較載列如下：

	2018年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實際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中交建融向CCCC集團提供融資租賃服務的總金額	3,080	1,381

本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相互產品銷售及購買協議

於2018年3月29日，本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相互產品銷售及購買協議，據此，於2018年3月29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間，本集團同意銷售而CCCC集團同意購買材料產品，同時，CCCC集團同意銷售而本集團同意購買工程產品。

於2018年3月29日，中交集團乃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約63.84%的權益，故為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相互產品銷售及購買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相互產品銷售及購買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各項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高於0.1%但低於5%，故相互產品銷售及購買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各項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續)

本公司與中交集團訂立相互產品銷售及購買協議(續)

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3月29日的公告。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與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CCCG集團應收及應付的實際總金額之比較載列如下：

	2018年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實際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應收CCCG集團的費用總額	300	286
本集團應付予CCCG集團的費用總額	2,000	1,604

對中交財務公司和中交建融持續關連交易的說明

中交財務公司是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於2013年7月成立的非銀行金融機構。中交財務公司由中交集團及本公司共同出資設立(中交集團5%，中國交建95%)，註冊資本金35億元。

中交財務公司作為專業化的金融服務企業，為本集團提供資金結算、存款、信貸、委託貸款、融資租賃、財務和融資顧問等多品種、專業化的金融服務。中交財務公司與關連人士發生的存、貸款關連交易是其主營業務之一，通過吸收中交集團成員單位的存款和參照市場定價發放貸款，提高資金使用效率，對本公司的發展具有積極意義，有利於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的利益。

1. 定價原則

中交財務公司向關連人士提供金融服務均採用市場化的公允定價原則。提供存款服務時，中交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獲得的存款利息的利率，不高於同期同類存款由中國人民銀行所定的利率範圍；也不高於中交財務公司向其他成員單位提供的同期同類型存款的利率；提供貸款服務時，向中交集團及其附屬公司貸款資金額度日均不高於其在中交財務公司日均存款餘額的75%，貸款利率在不違反中國人民銀行相關政策的條件下參照銀行同類產品價格執行。

2. 風險管理與審核程序

中交財務公司根據相關中國金融服務法律法規，制定了若干與管理及控制營運風險及信貸風險有關的內部規則及政策，有一套較為完善的內控制度；建立了規範的企業管治結構以確保內控有效，包括實行董事會領導下的總經理責任制，根據決策、執行及監管制度建立組織架構，並根據職責不同而制定不同的工作程序及風險控制系統；採用集中管理及安全有效的業務系統，能夠及時監控交易情況。

中交財務公司在開展業務前會做授信審查，並根據內部評級標準做信用評級和信貸資產評級，同時定期安排貸後檢查(每半年)。

中交財務公司決策程序為股東會、董事會、總經理辦公會三層架構。設有四個專業委員會，分別為審計與內控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信貸審查委員會及投資決策委員會，對中交財務公司的業務、風險、內控及重大投資予以管控。

3. 中國交建對中交財務公司的風控措施

本公司要求中交財務公司按月向本公司遞交關於向中交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提供存款服務和貸款服務的報告，按季度提供其財務報表，以及提供其呈交給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的監管報告副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將對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年度審閱。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續)

對中交財務公司和中交建融持續關連交易的說明(續)

4. 中交財務公司2018年度存貸款業務情況

2018年度中交財務公司吸收關連人士存款金額約450億元，佔中交財務公司存款總額的4%，支付關連人士存款利息0.78億元；給關連人士貸款金額6.70億元，佔中交財務公司貸款總額3%，收取貸款利息0.10億元。

中交建融於2014年5月在上海自貿區註冊成立，註冊資本金50億元。股權結構為：中國交建及其附屬公司合計持有70%(中國交建45%，中和物產15%，中交國際10%)，振華重工30%。2017年中交建融主體信用獲AAA評級。

中交建融致力於發揮公司產融優勢，提供融資租賃、經營性租賃、商業保理等綜合投融資服務，為中國交建主營業務發展拓寬了融資渠道。為擴大業務規模，中交建融同時向中交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提供融資租賃業務，並獲得相應收益。上述業務的開展，符合公司及全體股東的利益。

1. 定價原則

中交建融向中交集團提供融資租賃、商業保理服務。融資租賃包括但不限於直接租賃、售後回租等形式；融資租賃服務項下的固定資產主要包括工程設備、酒店設備及器械及商業地產物業及其設備等。商業保理方式包括但不限於有追索權保理、無追索權保理等形式。中交建融與關連人士(中交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之間融資租賃均採用市場化的公允定價原則。中交建融與關連人士進行融資租賃交易，融資租賃利率按照同期銀行貸款利率上浮一定比例(具體比例視承租人的資信情況而定)，由中交建融與承租人協商確定。中交建融向中交集團提供的商業保理服務的定價原則，其價格由中交建融提出報價，並經中交集團參考獨立第三方提供同類型保理服務的報價並考慮相關因素後與中交建融協商確定。中交集團指定部門或其指定人員主要負責核對獨立第三方提供同類型保理報價及市場成交價。

2. 風險管控與審核程序

中交建融制定了若干與管理及控制營運風險的內部規則及政策，有一套較為完善的內控制度；建立了規範的企業管治結構以確保內控有效，包括實行董事會領導下的總經理責任制，根據決策、執行及監管制度建立組織架構，並根據職責不同而制定不同的工作程序及風險控制系統；採用集中管理及安全有效的業務系統，能夠及時監控交易情況。

3. 中交建融2018年度融資租賃業務情況

2018年度，中交建融與關連人士發生的融資租賃5筆，合計發生額11.82億元，佔中交建融融資租賃當年發生額5%。

就本集團上述所列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有關協議及其項下進行之交易並確定有關交易：

- (i) 於本集團一般及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以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之條款進行；及
- (iii) 根據有關協議之相關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續)

對中交財務公司和中交建融持續關連交易的說明(續)

本公司核數師已執行若干程序，並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6條向董事會發出函件，表示其並未注意到任何事情，可使其認為該等交易：

- (i) 並未獲得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ii) 若交易涉及由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按照本公司的定價政策進行；
- (iii) 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及
- (iv) 年度實際發生額超出本公司已在先前公告中所披露的相關交易上限。

其他

除上述關連交易外，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其他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就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48所述的關聯方交易(同時亦為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而言，本公司已按照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作出披露。

僱員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與本集團簽訂勞動合同的在崗員工人數為135,813人，本集團需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為50,041人。截至2018年12月31日，員工結構如下：

1. 專業構成情況

專業	員工人數 (人)	佔員工總數的比例
經營管理人員	29,947	22.0%
專業技術人員	88,533	65.2%
技能人員	17,333	12.8%
合計	135,813	100.0%

2. 學歷構成情況

	員工人數 (人)	佔員工總數的比例
研究生及以上	12,324	9.1%
本科	80,527	59.3%
大專	22,833	16.8%
中專	4,484	3.3%
高中及以下	15,645	11.5%
合計	135,813	100.0%

註： 以上表格對百分比的表述已四捨五入至最近的一位小數。

董事會報告

僱員(續)

2. 學歷構成情況(續)

根據適用的規定，本集團向僱員的退休金計劃、醫療保險計劃、失業保險計劃、分娩保險計劃和人身傷害保險計劃供款，本集團供款數額按相關中國政府部門提供的僱員總工資的指定百分比計算。本集團亦根據中國的適用法規向僱員的住房基金供款。除法定供款外，本集團還向在職僱員和退休僱員提供自願發放的福利。本集團在職僱員亦可享受績效年度獎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需支付的薪酬及社會保障的詳情，請參閱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32。有關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薪酬資料，請參閱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9。有關本公司為僱員提供補充退休金津貼及醫療福利的詳情，請參閱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35。

業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請參閱本報告「管理層的討論與分析」一節。有關本集團的業務回顧及業務展望，請參閱本報告「業務概覽」一節。

重大訴訟及仲裁

於2018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除經審計財務報表附註42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未牽涉重大訴訟或仲裁，亦無面臨或遭受任何未決的重大訴訟或索賠。

審計師

於2016年4月26日，董事會通過決議建議分別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國際核數師及國內審計師；本公司於2016年6月16日舉行的2015年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及批准委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取代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及委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取代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年度的境內審計師，任期自2015年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決議案之日起至本公司2016年及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結束。本公司分別於2017年6月16日及2018年6月20日舉行的2016及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已審議及批准重新委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及重新委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的境內審計師，任期分別自2016年及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決議案之日起至本公司2017年及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當日結束。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審計隨附的財務報表，該等報表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2018年12月8日，墨竹工卡縣精準扶貧易地搬遷(二期)暨小康安居工程EPC總承包全面完工。該工程是拉薩市「以遷脫貧」重點工程。

監事會報告

2018年，公司監事會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監事會各項規章制度要求，恪盡職守，勤勉盡責，認真履行各項職責，依法行使監督職權，對公司財務狀況、重大決策以及股東大會、董事會決議的執行情況進行了全面檢查，並對公司依法運作情況和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情況進行了獨立監督，有力維護了公司及股東合法權益，促進了公司健康運營，切實為公司建設具有全球競爭力的世界一流企業保駕護航。

一. 規範議事監督，保障合規運行

2018年度，公司監事會共召開13次會議，共計審議議案61項，除監事姚彥敏因公不能出席第四屆監事會第8次會議，委託監事王永彬代為出席會議並表決外，公司監事均出席會議並表決，出席會議的人數和會議召開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除4月27日第四屆監事會第六次會議僅審議公司一季度報告按照規定無需公告外，會議形成的各項決議均按規定進行公告。公司監事會會議審議的議案情況如下：

報告期內，監事會共審議例行監督事項議案(包括公司定期財務報告、年度生產經營目標等)12項；審議資金使用情況相關議案6項，保證公司募集資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監管規定，符合募集資金的使用目的和相關方承諾；審議關聯(連)交易相關議案26項，確保關聯(連)交易計劃和金額上限的制定科學合理，各項關聯(連)交易定價公允，程序透明；審議關於擔保事項議案4項，進一步加強了公司擔保風險的防範；審議關於可轉債議案2項，確保公司嚴格履行程序義務，規範開展可轉債的發行；審議關於投資項目議題4項，促進公司合理控制投資規模，規範引入融資渠道，切實防範投資風險。

2018年度，監事會共召開2次定期會議，其中，3月29日的定期會議審議了2018年度監事會工作重點和2018年度監督檢查方案，明確監督檢查的方式和關注的重點領域，進一步提高了監事會工作的計劃性、科學性，為持續提升監督成效，發揮監督價值奠定了堅實基礎。

二. 開展監督檢查，提升運營質效

報告期內，公司監事會除定期召開會議審議相關議案外，以財務檢查為核心，堅持戰略導向、問題導向、市場導向、價值導向、高目標導向，通過境外實地檢查和境內專項調研的方式開展監督工作。在虧損項目專項調研方面，監事會選取二航局、四航局、一公局集團、二公局承建的重點項目，圍繞項目管理質量和經營效益，以聽取匯報、查看現場、反饋交流的方式，掌握項目虧損的深層次原因，分析管理短板，總結治虧減虧經驗，形成管理建議，反饋公司經營層。在境外實地檢查方面，選取非洲蒙內鐵路、中國路橋埃塞俄比亞辦事處、莫桑比克馬託普大橋，開展境外項目提質增效實地檢查，根據檢查情況，對加強大型項目統籌管控能力、加強境外區域總部資源配置和商務對接能力、提升運營項目的一體化管理能力提出優化建議。實地檢查和調研後，監事會還對所提建議的落實情況進行了持續跟蹤，確保相關措施落實到位，取得整改成效。結合全年監督工作情況，監事會梳理匯總共性問題，提出了年度監督意見，從提高信息化和標準化管理水平、加強人員隊伍建設、完善考核激勵機制等方面，對提升項目管理質量、提高項目經營效益提出建議，助力公司持續健康發展。

監事會報告

三. 加強職能建設，完善監督體系

報告期內，公司監事會進一步加強頂層設計，建立健全全資子公司監事會工作年度報告制度，形成了上下聯動的監督工作機制，推動各層級監事會落實監督職責，加大檢查力度，提高監督質效，全力維護公司出資權益。公司通過推動監事會工作機構建設，規範子公司監事會工作機構和人員配備，明確機構職能和業務流程，為各級監事會監督履職提供了有效保障；通過對子公司監事會加強業務指導和流程管控，進一步完善各級監事會制度體系建設，有效提升了公司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2018年，公司舉辦中國交建監事會工作培訓班，對二級子公司共93名監事進行業務培訓，通過講解監事會職能定位和履職程序、監管規定、內控建設和內部審計常見問題，提升各單位監事會成員的履職水平。培訓班以「如何發揮監事會監督成效、提升監督價值」為主題開展結構化研討，為提升各單位監事會監督成效作出有益探索。公司編製印發了《中國交建監事會工作手冊》，對監事會的理論淵源、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公司制度進行系統梳理，通過選取優秀案例、解答常見問題，為各單位監事會提升履職效率、提高監督成效提供了重要參考。

四. 監事會對公司報告期內有關事項的獨立意見

(一) 監事會對2018年度公司依法運作情況的獨立意見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情況進行監督，列席董事會，參加股東大會，對重大決策事項和決策程序進行監督。監事會認為：公司董事會能夠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關法律法規和制度的要求，依法經營；公司重大經營決策合理，其程序合法有效；公司進一步建立健全了內部管理制度和內部控制機制；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忠於職守、勤勉盡責，在執行公司職務時，均能認真貫徹執行國家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和股東大會、董事會決議；未發現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執行公司職務時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損害公司股東利益、公司利益的行為。

(二) 監事會對檢查公司財務情況的獨立意見

報告期內，監事會通過聽取公司財務負責人的專項匯報、審閱公司財務報表、審議公司定期報告、進行實地檢查等方式，對公司財務運作情況進行檢查、監督。監事會認為：2018年度公司財務制度健全，財務管控成效突出，各項定期報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及中國證監會的規定，真實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會計師事務所對公司的財務報告進行了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認定公司財務報告符合《企業會計準則》和《企業會計制度》的有關規定，客觀、公正、真實、準確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度的情況，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監事會報告

四. 監事會對公司報告期內有關事項的獨立意見(續)

(三) 監事會對募集資金使用的獨立意見

報告期內，公司確保募集資金使用和存放的安全，嚴格按照募集資金使用相關規定使用募集資金。監事會認為：報告期內公司募集資金實際投入情況與承諾一致，不存在損害公司和股東利益的情形。

(四) 監事會對關聯(連)交易情況的獨立意見

報告期內，通過對公司發生的關聯(連)交易進行監督，監事會認為：公司所有關聯(連)交易均認真執行了《公司法》、《證券法》、《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A股關聯交易管理辦法》、《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關聯(連)交易管理辦法》的規定，經公司董事會和經理層充分論證、謹慎決策，依據等價有償、公允市價的原則定價，履行了法定的批准程序，沒有違反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不存在損害公司和中小股東利益的行為。

(五) 監事會對《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的審閱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審閱了公司《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認為公司根據法律規定及監管要求，根據自身實際情況，進一步健全內部控制制度、完善內部控制組織機構，保證了生產經營活動的有序進行及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執行。2018年，公司內部重點控制活動規範、合法、有效，未發生違反國家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相關規定及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的情形。綜上所述，監事會認為：公司2018年度《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全面、客觀、真實地反映了公司內部控制體系建立、完善和運行的實際情況。

(六) 監事會對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實施情況的意見

報告期內，根據內幕信息管理制度的規定，公司對相關內幕信息事項進行了登記備案。經核查，監事會未發現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以及相關內幕信息知情人在影響公司股價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內幕信息買賣股票的情形。

2019年，監事會將一如既往地勤勉履職，通過創新工作方式、完善工作機制、細化履職程序，進一步加強職能建設，健全監督體系，提升監督價值，為公司不斷完善法人治理結構和持續健康發展做出新的貢獻。



2018年12月19日，廈門地鐵2號線全線四個大標段中，中國交建承建的二期工程率先實現全線貫通。

企業管治報告

概覽

本公司作為H股上市公司和A股上市公司，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等有關法律、行政法規和規範性文件的規定以及香港聯交所的有關規定規範運作，依法做好公司信息披瀝、投資者關係管理和服務工作。同時，本公司於2011年及2012年根據《上市公司治理準則》、《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年修訂)》以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2008年修訂)》等法律法規的要求，對《公司章程》及相關內部治理制度進行了修訂，逐步建立起符合境內上市公司監管要求的公司治理制度體系，公司治理水準進一步提升。報告期內，本公司有效地執行了《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獨立董事工作制度》、《監事會議事規則》、《總裁工作細則》等公司治理規章制度。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獨立運行且富有效率，切實履行應盡的職責和義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推行確保企業管治達致高水準。董事會相信，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會

1. 董事會組成

於2018年12月31日，董事會由8名董事組成，其中3名為執行董事，2名為非執行董事，而3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成員如下：

董事長：劉起濤

執行董事：劉起濤、宋海良及陳雲

非執行董事：劉茂勛及齊曉飛

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龍、鄭昌泓及魏偉峰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10A條，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應至少佔上市公司董事會三分之一，本公司已依此委任足夠人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2018年的獨立身份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3年，可重選連任及重新委任，但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得連續任職超過6年，以確保其獨立性。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2. 股東大會

2018年，本公司舉行了2次股東大會。下表載列2018年各董事出席股東大會的詳情：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劉起濤	2
陳奮健 ^(註1)	1
傅俊元 ^(註2)	0
宋海良 ^(註3)	0
陳雲	1
劉茂勛	2
齊曉飛	1
黃龍	2
鄭昌泓	2
魏偉峰	2

註1：陳奮健先生於2018年7月16日辭任執行董事。

註2：傅俊元先生於2018年9月27日辭任執行董事。

註3：宋海良先生於2018年11月20日獲選為執行董事。

3. 董事會會議

2018年，本公司舉行15次董事會會議，討論本公司的基本制度、內控制度、設立分支機構、資金籌措和投資機遇、董事會的選任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委任。下表載列2018年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應參加會議次數	親身出席 會議次數	委任代表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劉起濤	15	15	0	100%
陳奮健 ^(註1)	6	5	1	83%
傅俊元 ^(註2)	8	7	1	88%
宋海良 ^(註3)	4	4	0	100%
陳雲	15	12	3	80%
劉茂勛	15	15	0	100%
齊曉飛	15	15	0	100%
黃龍	15	15	0	100%
鄭昌泓	15	15	0	100%
魏偉峰	15	15	0	100%

註1：陳奮健先生於2018年7月16日辭任執行董事。

註2：傅俊元先生於2018年9月27日辭任執行董事。

註3：宋海良先生於2018年11月20日獲選為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4. 董事會的責任及運作

董事會的主要責任為(其中包括)作出有關業務策略、業務計劃及重大投資計劃的決策，制訂年度財務預算，提出利潤分配方案，委任及解聘本公司總裁及執行股東決議等。董事會目前下設四個委員會，即戰略及投資委員會、審計及內控委員會、薪酬及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均訂有其各自的運作規則，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的職權劃分嚴格遵守公司章程及有關法規的規定。董事長負責確保各董事妥善履行責任，並確保及時就重大事項進行討論。根據公司章程，總裁對董事會負責，其所獲授權包括主管本公司經營管理、執行董事會決策、實施投資計劃及建立內部管理制度等。儘管董事會時刻均全權負責指導及監控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惟董事會亦已授權本公司管理層在本公司執行董事領導下推行策略及負責日常營運。有關應留待董事會決定的事宜，包括資本、融資及財務報告、內部監控、與股東溝通及企業管治等事宜，亦已訂定清晰的指引。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劉起濤先生擔任董事長，而截至2018年7月16日止期間，陳奮健先生擔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兼總裁，宋海良先生則自2018年10月22日起擔任本公司總裁。

本公司的公司治理職責由董事會承擔。2018年，董事檢討了本公司有關公司治理的政策及常規，檢討並監察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5.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諮詢。各董事及監事均確認已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循標準守則規定。

6. 董事培訓

本公司鼓勵董事參加持續專業發展，藉以緊貼新知及提升技巧。本公司已向每名新委任的董事提供全面的就任須知，當中概述了香港上市公司董事的職責及法律責任、本公司的章程文件及由香港公司註冊處刊發的《董事責任指引》，以確保他們對本身在香港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下的職責及義務有全面瞭解。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齊曉飛參加國資委組織的中央企業專職外部董事黨員領導幹部培訓班一次，中央企業外部董事培訓班兩次，中央企業專職外部董事十九大精神輪訓班一次、新加坡淡馬錫董事會運作實務培訓一次；劉茂勳參加國資委組織的中央企業專職外部董事黨員領導幹部培訓班一次、中央企業外部董事培訓班一次、中央企業專職外部董事十九大精神輪訓班一次；黃龍參加國資委組織的中央企業外部董事培訓班一次；鄭昌泓參加上海證券交易所組織的第六十期獨立董事資格培訓並取得證書；魏偉峰參加超過60個小時有關上市規則及董事職責的會議培訓。

公司秘書不時以書面資料向董事匯報香港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及其他監管制度的最新變動及發展，並籌辦有關董事職責及責任的專業知識及監管規定最新發展的研討會。於2018年，公司秘書已參加超過15小時的專業培訓，以提升其技巧及知識。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7. 董事會委員會

(a) 戰略及投資委員會

戰略及投資委員會主要職責是(其中包括)審閱有關本公司戰略發展規劃、年度預算、資本分配方案、重大併購及重大融資計劃的建議，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於2018年12月31日，戰略及投資委員會由5名成員組成，包括劉起濤先生、宋海良先生、陳雲先生、劉茂勛先生及齊曉飛先生，並由劉起濤先生擔任該委員會主席。

戰略及投資委員會於2018年度召開3次會議，審議並討論公司基金的設立及認購計劃的相關事宜，以及就公司的國內及海外投資計劃等重大事宜提供推薦意見。下表載列2018年各董事出席戰略及投資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應參加會議次數	親身出席 會議次數	委任代表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劉起濤	3	3	0	100%
陳奮健 ^(註1)	2	2	0	100%
傅俊元 ^(註2)	3	3	0	100%
宋海良 ^(註3)	0	0	0	100%
陳雲	3	3	0	100%
劉茂勛	3	3	0	100%
齊曉飛	3	3	0	100%

註1：陳奮健先生不再擔任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成員，自2018年7月16日生效。

註2：傅俊元先生不再擔任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成員，自2018年9月27日生效。

註3：宋海良先生成為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成員，自2018年11月20日生效。

(b) 審計及內控委員會

審計及內控委員會主要職責是(其中包括)：

- 主要負責就委任、重新委任及解聘外部審計師，以及委聘外部審計師的薪酬及條款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 根據適用標準審閱及監管外部審計師的獨立性及審計程序的客觀性及效用；
- 監管本公司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及(如編製以供刊發)季度報告是否完備，以及審閱當中所載主要財務報告判斷；及
- 監管本公司財務報告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包括但不限於檢討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考慮董事會委派進行或其主動進行的內部監控事宜重大調查結果的行動及管理人員的回應，以及審閱本公司財務及會計政策及慣例。

於2018年12月31日，審計及內控委員會由4名成員組成，包括劉茂勛先生、黃龍先生、鄭昌泓先生及魏偉峰先生，並由魏偉峰先生擔任該委員會主席。在審計及內控委員會的4名成員中，3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7. 董事會委員會(續)

(b) 審計及內控委員會(續)

審計及內控委員會於2018年度召開12次會議，討論(其中包括)2017年經審計年度財務報表、2017年公司的內控報告、2017年內部審計總結及2018年方案、2017年審計及內控委員會的述職報告、2018年季度財務報告和2018年中期財務報告、2018年度續聘國際及國內審計師以及其薪酬、更改國內會計政策及有關關連交易事項。下表載列2018年各董事出席審計及內控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應參加會議次數	親身出席 會議次數	委任代表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劉茂勳	12	12	0	100%
黃龍	12	12	0	100%
鄭昌泓	12	12	0	100%
魏偉峰	12	12	0	100%

(c)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要職責是(其中包括)：

- 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訂有關薪酬的政策設立正式及透明的程序，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 獲授權負責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具體薪酬待遇，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補償款項(包括因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應付的任何補償)，以及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及
- 參照董事會不時議決的公司目的及目標，審閱及批准績效薪酬。

於2018年12月31日，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4名成員組成，包括齊曉飛先生、黃龍先生、鄭昌泓先生及魏偉峰先生，並由黃龍先生擔任該委員會主席。在薪酬與考核委員會4名成員中，3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於2018年度召開2次會議，審閱及討論關於中國交建2017年度工資總額清算情況的報告、關於中國交建2018年度工資總額預算方案的報告、《中國交建高級管理人員2017年度業績考核和薪酬的建議》以及監事會主席及董事會秘書的薪酬標準。下表載列2018年各董事出席薪酬及考核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應參加會議次數	親身出席 會議次數	委任代表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齊曉飛	2	2	0	100%
黃龍	2	2	0	100%
鄭昌泓	2	2	0	100%
魏偉峰	2	2	0	100%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續)

7. 董事會委員會(續)

(d)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是(其中包括)研究提名董事及總裁的委聘標準及程序,及審核董事或總裁候選人的資歷,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董事的提名標準包括個人誠信、與本公司核心業務相關工作經驗、表現記錄、專業背景、對上市公司企業管治規定的熟悉程度等。

於2018年12月31日,提名委員會由5名成員組成,包括劉起濤先生、宋海良先生、黃龍先生、鄭昌泓先生及魏偉峰先生,並由劉起濤先生擔任該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於2018年度召開了2次會議,以討論委任本公司的首席財務總監。下表載列2018年各董事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應參加會議次數	親身出席 會議次數	委任代表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劉起濤	2	2	0	100%
陳奮健 ^(註1)	0	0	0	100%
宋海良 ^(註2)	0	0	0	100%
黃龍	2	2	0	100%
鄭昌泓	2	2	0	100%
魏偉峰	2	2	0	100%

註1: 陳奮健先生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18年7月16日生效。

註2: 宋海良先生成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18年11月20日生效。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基本政策。提名委員會可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民族、教育、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期限等。在檢審董事會的規模和構成、搜尋及提出董事人選時,提名委員會應根據公司的發展戰略、業務需要和所缺職位的具體職能,考慮以上相關因素以盡力達到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提名委員會經篩選後,將按董事人選的優勢及與公司發展的契合程度,向董事會作出最終的委任建議。

監事會

監事會負責對董事會、其個別成員及高級管理人員進行監督,防止董事會、其個別成員及高級管理人員濫用職權,以保護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監事會由3名成員組成,包括李森先生、王永彬先生及姚彥敏先生(為員工代表)。監事的任期為3年,其後可獲重選。

監事會於2018年度召開13次會議,審議並通過2017年監事會報告、公司2017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報告等。下表載列2018年各監事出席監事會會議的詳情:

監事	應參加會議次數	親身出席 會議次數	委任代表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李森(主席)	13	13	0	100%
王永彬	13	13	0	100%
姚彥敏	13	12	1	92%

企業管治報告

審計師酬金

本公司分別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及國內審計師。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接受的審計服務及其他非審計服務向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支付的酬金細分如下：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21,800
其他非審計服務	2,456

本公司已於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上議決有關會計師聘任的議案，並提交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和通過。

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對本公司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制度負責，並透過審計及內控委員會檢討制度的有效性。本公司董事會及審計及內控委員會定期(每年至少一次)收到管理層有關公司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的資料。本公司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旨在管理風險、並無法確保消除所有風險。該系統僅能合理但非絕對保證並無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

公司構建了以全面風險管理為導向的內部控制體系。通過風險識別、風險評估確定內部控制重點；通過優化流程、完善制度，提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通過加強監督檢查，提高內部控制的執行力。本公司的風險管理系統主要對風險識別、風險分析、風險應對等工作進行評價，通過優化風險評估機制，將風險評估嵌入重大投資項目審核流程，持續推行年度風險管理報告制度，識別重大重要風險，結合內部控制組織制定重大重要風險的應對策略和措施，定期跟蹤重大風險應對措施實施情況，進一步提升公司風險管理水準。本公司已建立起一個層次清晰、授權合理的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公司職能部門和所屬單位根據各自職責開展重大風險識別及應對工作，按年度向公司審計及內控委員會匯報。本公司管理層和審計及內控委員會對各職能部門的風險控制情況進行年度評估和檢討。評估事項包括：自上年度審核後重大風險的性質及嚴重程度的轉變、公司應對重大風險的能力、對期內發生的重大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失誤或發現的重大風險管理與內部缺陷的評估等。審計及內控委員會就評估情況部署全年工作計劃，涵蓋本公司戰略、市場、運營、財務資金、法律及所屬單位各項主要程序，並督促相關單位對審計及內控委員會發現的問題進行整改，並就整改進展情況定期向公司管理層及審計及內控委員會匯報。

公司建立了內部控制監督機制，明確了內部監督機構的職責和權限、工作要求和方法。監事會對董事會建立與實施內部控制進行監督；董事會審計及內控委員會對公司內部控制系統進行監督；監察部門開展紀檢監察、效能監察，對公司有關招投標、大宗物資採購等工作實施監督檢查；審計部門對企業經營管理、財務收支、經濟效益等進行審計和監督。

公司內部控制評價工作嚴格執行基本規範、評價指引及公司內部制度規定的程序，成立由戰略發展部、財務資金部、審計部和各事業部等部門人員組成的內部控制評價小組，按照自我評價、缺陷整改、公司抽檢三個步驟開展工作。所屬單位按照公司統一部署開展自我評價工作。評價採用訪談、抽樣、穿行測試、實地查驗等方法，按照業務發生頻次進行抽樣，廣泛收集有關公司內部控制設計和運行的數據和資料，如實填寫評價工作底稿，如實反映公司內部控制情況。

本報告期內公司董事會審議評價了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系統，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系統有效。《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已在本公司網站內發佈。

企業管治報告

內幕消息

公司制定發佈了《內幕信息管理制度》，對內幕信息的處理、發佈和內部控制進行了詳細具體的規定。2018年公司嚴格執行該制度，進一步強化內幕信息的識別和評估工作，盡可能減少內幕信息知情人範圍，並在內幕信息依法公開披露前將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在案備查，嚴格管理。當發生需要暫緩或者豁免披露的重大事項時，具體工作的主要部門或人員除填寫《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表》外，還填寫《重大事項進程備忘錄》，內容包括但不限於籌劃決策過程中各個關鍵時點的時間、參與籌劃決策人員名單、籌劃決策方式等，相關參與人員在備忘錄上簽名確認，履行保密義務，防止信息洩露。

本公司高度重視內部控制並認真履行社會責任，《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社會責任報告》已在本公司網站內發佈。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負責監督各財政期間財務報表的編製。於編製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已選擇及貫徹採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並作出審慎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以真實及公允地反映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財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

股東權利

本公司致力與股東保持積極對話，並向股東、投資者及其他利益相關者披露與本集團的重大發展有關的資料。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提供有效的溝通平台。本公司會在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不少於45天向全體股東寄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連同會議資料。董事長及戰略及投資委員會、審計及內控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的主席(或如其未能出席，則由各委員會的其他成員代替)均獲邀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提問。外部審計師亦獲邀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有關審計工作、審計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審計師獨立性的問題。

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股份總數超過10%的股東可要求舉行股東大會。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股份超過3%的股東有權在股東大會上向本公司提出提案。單獨或合計持有本公司股份超過3%的股東可在股東大會舉行前10天提出臨時提案，並以書面方式向召集人提交有關提案。

除非另有規定及許可，否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所作的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投票的詳細程序將於股東大會開始時向股東說明，以確保股東熟悉該等投票程序。股東大會主席將會就每項重要事宜個別提出決議案。投票結果將於召開股東大會同一營業日內登載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

根據公司章程，任何兩名或多名股東可提交請求書要求召開特別股東大會，而該等股東須合共持有不少於10%的本公司已繳足資本，惟該資本在該請求書存放當日附有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的權利。該請求書必須述明會議的目的，並由請求人簽署及存放於本公司的辦事處。

如欲向董事會或本公司進行查詢，可電郵至ir@ccccltd.cn或透過本公司網站上的線上留言系統提出。本公司所有公告、新聞稿及有用公司資料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以提高本公司的透明度。

投資者關係

詳情請參閱「投資者關係」一章。

公司承建的湖南株洲航電樞紐二線船閘正式建成通航，將進一步提升湘江流域通航能力。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董事會

於2018年12月31日，董事會由8名董事組成，其中3名為執行董事，2名為非執行董事，3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簡歷如下：

劉起濤先生，1957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黨委書記，同時擔任中交集團董事長、黨委書記。劉先生擁有深厚的知識和廣泛的經營管理經驗，歷任水電十三局副局長，中國水利水電工程總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兼海外事業部總經理，中國水利水電建設集團公司副總經理兼中國水電國際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國水利水電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劉先生畢業於大連理工大學(原名為大連工學院)，獲得水利水電工程建築專業學士學位，一級建造師，教授級高級工程師，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劉先生自2011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2013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長。

宋海良先生，1965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總裁、黨委副書記，同時擔任中交集團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宋先生於1987年加入本公司，擁有豐富的經營管理經驗，歷任中交水運規劃設計院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上海振華重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本公司總裁助理、副總裁。宋先生畢業於武漢水運工程學院港口機械設計製造專業，後獲得清華大學項目管理碩士學位及天津大學工程管理博士學位，是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宋先生自2018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總裁。

陳雲先生，1963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黨委副書記，同時擔任中交集團黨委副書記。陳先生於1998年9月加入本公司，擁有廣泛的經營管理經驗，歷任中港集團副總經理、中交集團副總經理、本公司副總裁。陳先生畢業於河海大學(原名為華東水利學院)，獲得港口與航道工程專業學士學位，後獲得清華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碩士學位，是高級工程師。陳先生自2017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劉茂勳先生，1955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同時擔任中國東方電氣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劉先生擁有豐富的企業經營和財務管理經驗，歷任原中國化學工業部財務司幹部、直屬財務處副處長、處長、副司長，國家石油和化學工業局企事業改革與財務司副司長，原國家經貿委機關服務管理(離退休幹部管理局)副局長、局長，國務院國資委機關服務管理局(離退休幹部管理局)局長，國務院國資委巡視組副組長；曾任中國節能環保集團公司外部董事。劉先生畢業於中央財政金融學院函授部工業會計專業，後取得中央黨校研究生院法學專業研究生學位，是高級會計師。劉先生自2014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齊曉飛先生，1957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同時擔任中國國際技術智力合作有限公司和中糧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齊先生擁有豐富的政府機關工作經驗和企業經營管理經驗，曾任共青團貴州省委辦公室副主任、宣傳部副部長、研究室副主任，貴州省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體改所副所長，海南省委辦公廳秘書處副處長、常委秘書(正處級)、省委書記秘書、省長秘書(副廳級)，海南省商貿經濟合作廳副廳長、黨組成員，國家宗教事務局辦公室主任、機關黨委書記(兼)、培訓中心主任(兼)、副局長、黨組成員，中國鐵道建築總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鐵建」)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監事會主席；中國鐵道建築總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中國鐵建黨委書記、副董事長。齊先生畢業於貴州大學哲學系，獲得哲學學士學位，後取得長江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齊先生自2017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董事會(續)

黃龍先生，1953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時擔任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和中遠海運(香港)有限公司外部董事。黃先生擁有豐富的企業管理經驗，歷任華能國際電力開發公司國際合作部副經理、經理、國際合作及商務合同部經理，華能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副董事長，中國華能集團公司副總經理。黃先生畢業於美國北卡羅來納州立大學電機系通訊和自控專業，獲科學碩士學位，是高級工程師。黃先生自2014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昌泓先生，1955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時擔任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和華僑城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鄭先生擁有豐富的經營管理經驗，歷任北京二七機車廠副廠長，中國鐵路機車車輛工業總公司辦公室主任、董事兼副總經理，中國南車集團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副總經理、黨委書記兼副總經理、總經理兼黨委副書記，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總裁、董事長、黨委書記，中國中車集團執行董事、副董事長、黨委書記。鄭先生畢業於蘭州鐵道學院和北方交通大學，取得電子技術專業和會計學專業學歷，隨後在北京交通大學交通運輸規劃與管理專業學習取得博士研究生學歷和工學博士學位，擁有高級職業經理資格(特殊貢獻人才)，是教授級高級工程師、世界生產力科學院院士。鄭先生自2017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魏偉峰博士，1962年出生，中國國籍，香港特別行政區居民，無境外居留權，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魏博士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前稱為：信永方圓企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行政總裁，同時在多家於香港聯交所及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包括：波司登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寶龍地產控股有限公司、霸王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健合(H&H)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海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首創巨大有限公司、長飛光纖光纜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LDK Solar Co., Ltd.和SPI Energy Co., Ltd.的獨立董事。魏博士擁有超過20年的會計及融資以及企業管治經驗，曾領導或參與多個上市、收購合併、發債等重大企業融資項目，還曾擔任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魏博士是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的資深會員、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資深會員、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及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會員。魏博士為香港上市公司商會常務委員會成員，並於2016年獲中國財政部委任為會計諮詢專家。魏博士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前會長(2014-2015)，香港特別行政區經濟發展委員會專業服務業工作小組非官守成員(2013-2018)及香港會計師公會專業資格及考試評議會委員會成員(2013-2018)。魏博士分別獲得上海財經大學金融博士學位，香港理工大學企業融資碩士學位，英國華瑞漢普敦大學榮譽法律學士，美國密執安州安德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魏博士自2017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監事會

於2018年12月31日，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其中2名為股東代表監事，1名為職工代表監事。本公司監事簡歷如下：

李森先生，1964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現任本公司監事、監事會主席，同時擔任本公司人力資源部總經理、黨委組織部部長。李先生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歷任煤炭部人事司幹部管理處副處長，中組部幹部教育局綜合處處長，國家行政學院教務部副主任(副司級)，吉林省遼源市市委常委、副市長、宣傳部部長、組織部部長，北京聯合置業有限公司臨時黨委書記、副董事長，中交房地產集團監事會主席、臨時黨委副書記、臨時紀委書記、工會主席。李先生先後畢業於淮北煤炭師範學院漢語言文學專業、首都經濟貿易大學企業管理專業、同濟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取得同濟大學管理學博士學歷學位，是高級政工師。李先生自2017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及監事會主席。

王永彬先生，1965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現任本公司監事、審計部總經理，同時擔任中國市政工程東北設計研究總院有限公司監事、振華物流集團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振華工程(深圳)有限公司監事、中交海南建設投資有限公司監事、上海真砂隆福機械有限公司監事、中交產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監事、中交上海裝備工程有限公司監事，擁有豐富的經營管理經驗。王先生畢業於長沙交通學院，獲得工程財務學士學位，是教授級高級審計師。王先生自2006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

姚彥敏先生，1963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現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同時擔任本公司工會聯合會副主席兼機關工會主席、工會聯合會辦公室主任。姚先生於1992年加入本公司，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歷任中國公路橋樑建設總公司總裁事務部處長、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中交集團辦公廳副主任，本公司辦公廳副主任。姚先生畢業於廣州外國語學院及中國人民大學，分別獲得英語學士學位及法學學士學位。姚先生自2014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

公司高級管理人員

於2018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7名高級管理人員，其簡歷如下(同時擔任董事的高級管理人員宋海良先生的簡歷請參見上文所述)：

彭碧宏先生，1963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現任本公司財務總監、黨委常委，同時擔任中交集團黨委常委。彭先生擁有廣泛的經營及財務管理經驗，曾於中國保利集團有限公司(「保利集團」，前稱中國保利集團公司)任職近20年，歷任保利集團財務部主任，保利財務有限公司總經理，保利房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保利集團總會計師、黨委常委、兼任保利財務公司董事長、保利投資公司董事長。彭先生畢業於湖南財經學院財務專業，並取得武漢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是註冊會計師。彭先生自2018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

王海懷先生，1968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現任本公司副總裁、黨委常委，同時擔任中交集團黨委常委。王先生於1991年加入本公司，擁有豐富的經營管理經驗，歷任二航局董事長兼總經理，本公司港航疏浚事業部總經理。王先生畢業於重慶交通學院港口與航道工程專業，後獲得武漢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是成績優異高級工程師、高級經濟師。王先生自2014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續)

孫子宇先生，1962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現任本公司副總裁、總工程師、黨委常委，同時擔任中交集團黨委常委。孫先生於1983年加入本公司，擁有豐富的經營管理經驗和深厚的專業技術造詣，歷任一航院副院長、中港集團總工程師、中交集團總工程師、中國臺灣總經理及董事長、本公司海外事業部總經理、中國臺灣董事長。孫先生畢業於浙江大學(原為杭州大學)海洋地質地貌專業，後取得荷蘭代爾夫特工業大學碩士學位及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是教授級高級工程師，享受國務院特殊津貼，英國皇家註冊土木工程師，英國皇家註冊建造師。孫先生自2014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

文崗先生，1966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現任本公司副總裁、黨委常委，同時擔任中交集團黨委常委。文先生擁有豐富的經營管理經驗，歷任中交第一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國路橋董事兼副總經理、本公司海外事業部執行總經理、中國路橋董事長、本公司總裁助理。文先生畢業於廣州外國語學院法語專業，後取得長沙理工大學項目管理工程碩士學位，是教授級高級經濟師、副譯審。文先生自2016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

王建先生，1964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現任本公司副總裁、安全總監、黨委常委。王先生擁有豐富的經營管理經驗，歷任中交隧道工程局有限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本公司華東區域總部總經理、路橋軌道交通事業部總經理、總裁助理。王先生於西安公路學院橋樑及結構工程專業研究生畢業，後取得中南大學岩土工程博士學位，是教授級高級工程師。王先生自2016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

周長江先生，1965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現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同時擔任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周先生熟悉企業管理及公司治理、資本運營、信息披露和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具有豐富的經營管理經驗和專業技術知識。周先生歷任原國家物價局和國家計劃委員會幹部、中國機床總公司綜合處副處長、中國臺灣建設(集團)總公司企劃部副總經理、中交集團企業發展部副總經理。周先生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是教授級高級經濟師。周先生自2017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2017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公司秘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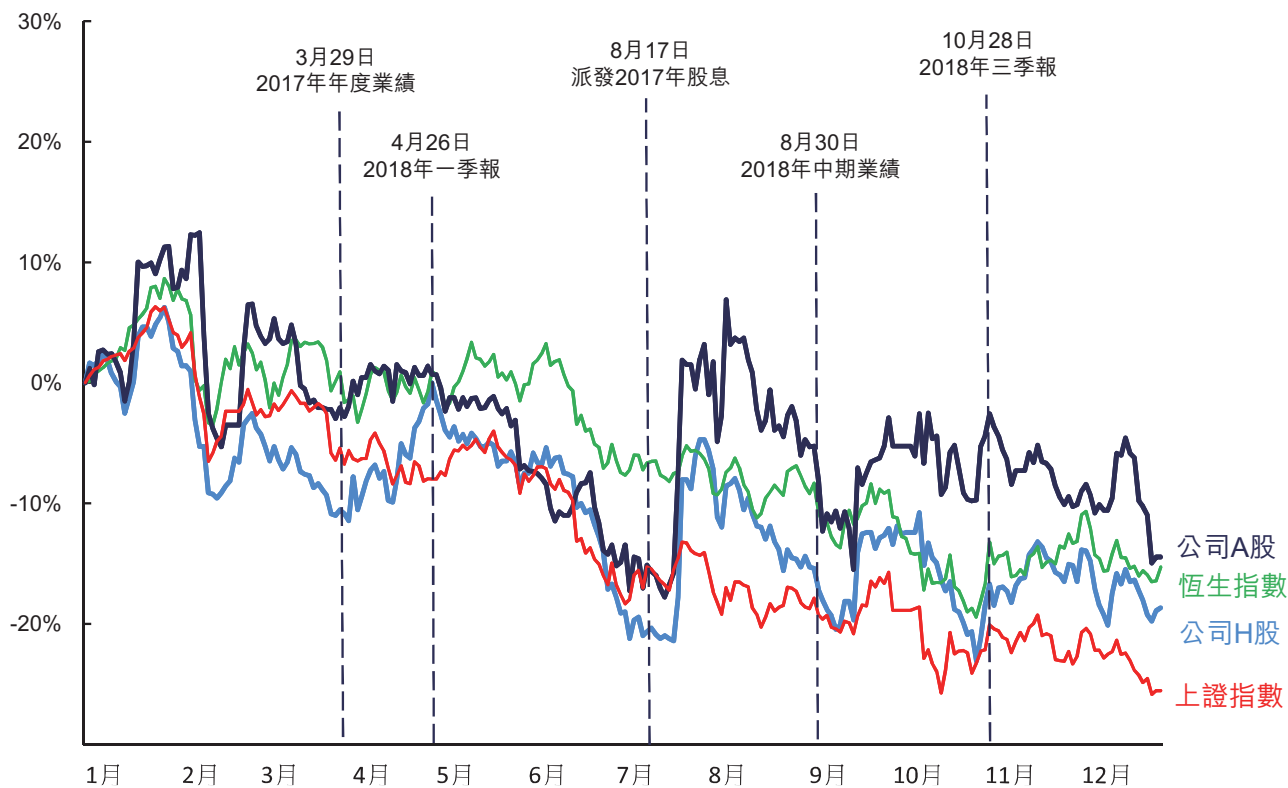
圖為絞吸船「天達」在唐山港京唐港區25萬噸級航道疏浚工程及第四港池25萬噸級疏浚工程中投入作業。



投資者關係

資本市場回顧

2018年12月31日，公司H股收盤價7.40港元，較2017年12月31日收盤價8.88港元下降16.7%；公司A股收盤價人民幣11.26元，較2017年12月31日收盤價人民幣12.80元下降12.0%。



投資者關係

全面、高效、互動的投資者交流

公司堅持以坦誠務實的作風和主動開放的姿態，積極與投資者進行溝通和交流，打造了全方位投資者關係服務體系。

(1) 業績說明會和非交易路演

2018年，公司在年度及中期業績發佈後及時召開業績說明會，並邀請分管投資業務領導及海外事業部主要負責人參加中期業績發佈及推介活動，與部份投資者進行了一對一會議和小組會議，在說明公司最新經營業績的同時，重點介紹公司海外業務、投資業務的發展情況及取得的成績，積極爭取廣大股東對公司的理解與支持，取得了較好的溝通效果。

為加強公司與中小投資者的溝通與交流，保障其合法權益，2017年年度業績及2018年中期業績之後，公司利用網絡互動平台召開業績說明會，主要與各類投資者，尤其是中小投資者，就公司的戰略規劃、運營情況、分紅政策以及相關業務問題進行了交流，取得了寶貴的經驗。今後我們將創造機會，更多地利用網絡互動平台，聽取中小投資者對公司的意見與建議。

(2) 反向路演

2018年6月，公司在貴州省貴陽市舉行投資業務專題反向路演活動，來自全球30位行業知名證券分析師以及機構投資者出席了活動。一方面，公司通過系統的梳理投資業務的發展整體情況，明確戰略定位和發展方向，為投資者提供了明晰的宏觀視角和豐富的資料信息，使投資者瞭解公司投資類項目的前期篩選、項目融資、施工建設、運營維護、資產證券化等全生命週期綜合管理，為公司市場價值重新獲得資本市場的認可提供了可靠的理論依據和真實的資料基礎。另一方面，結合代表項目實地參觀和細緻講解，把公司投資業務情況和競爭優勢更立體化地呈現給投資者，引領投資者深入瞭解投資業務從投資、融資和運營產業鏈整體發展，充分展示了公司的建設實力和高效的運營管理能力。針對投資者提出的各類問題，公司給予詳細的政策解讀、實施計劃，部份解除了投資者對市場不確定性的猜測和公司業務的片面理解，一定程度上增強了投資者對公司未來發展和盈利表現的信心。

(3) 參加投資機構策略會和海外投資者見面會

2018年，公司主動參加境內、外投資機構舉辦的投資策略報告會和海外投資者見面會23場，進行一對一及小組會議近百次，會見投資者近300人次，就國家宏觀經濟形勢、公司行業發展前景、公司經營發展情況等內容，在較短的時間與廣大投資者進行溝通交流，工作效率得到最大發揮。

投資者關係

全面、高效、互動的投資者交流(續)

(4) 接待投資者來訪

2018年，公司共安排近百次一對一投資者會議，以及12次投資者團隊會議，與400餘名機構投資者進行了交流。公司主要領導在時間允許的情況下均親自參加投資者交流活動，對來訪者提出的問題認真、坦誠回答，受到廣泛好評。同時，面對超過11萬名的中小股東，公司安排專人負責接聽IR熱線、處理IR郵件，全年共回覆各類問題數百件，使投資者逐漸理解了公司的戰略願景、一體化運營模式、各板塊業務發展特點等問題。公司也進一步明確了投資者所關注的問題，為保持良好的交流與互動，實現共同成長與發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礎。

2018年公司主要投資者關係活動一覽表

時間	活動內容	主辦	
1月	第十六屆德意志銀行中國概念北京峰會	德意志銀行	
	第十八屆大中華研討會	瑞銀證券	
	上市公司交流會	中信證券	
3月	2017年年度業績發佈	中國交建	
4月	網上業績說明會	中國交建	
	分析師會議	中國交建	
	新聞媒體發佈會	中國交建	
	非交易路演	中國交建	
	2018年春季京津冀上市公司交流會	國信證券	
	2017年第一季度報告	中國交建	
	5月	全球中國投資峰會	摩根大通
	創新中國論壇	美銀美林	
6月	中國投資年會	滙豐銀行	
	第二十三屆中信里昂證券中國投資論壇	中信里昂	
	北京轄區上市公司投資者集體接待日	中國交建	
	第四屆中國峰會	摩根士丹利	
	2018年中期投資策略會	安信證券	
	2018年中期投資策略會	華泰證券	
	工業及汽車行業投資峰會	大和證券	
	8月	2018年中期業績發佈	中國交建
	9月	網上業績說明會	中國交建
		分析師會議	中國交建
新聞媒體發佈會		中國交建	
非交易路演		中國交建	
第二十五屆中信里昂證券中國投資論壇		中信里昂	
10月	2017年第三季度報告	中國交建	
11月	第九屆中國投資論壇	瑞士信貸	
	2018中國投資論壇	高盛集團	
	2018中國投資峰會	美銀美林	
	2018年中國投資者年會	花旗集團	
	2019年資本市場投資年會	中信證券	
	2019年度策略會	華泰證券	
	12月	2019年度投資策略會	招商證券
		2019年度投資策略會	安信證券
		2019年資本市場年會	中信建投
「聚焦鐵路產業鏈」研討會		中信證券	

在與投資者溝通交流過程中，公司竭盡全力滿足各類投資者、研究機構、財經媒體的調研需求，認真解答提出的每一個問題。交流過程中，一方面我們將公司的經營策略、運營情況與投資者進行交流，做好全方位的信息披露解答工作；另一方面我們也積極聽取投資者提出的各項問題與建議，通過編製《市場週報》和《路演總結》，將投資者的問題及時、全面反饋給公司管理層。通過我們的工作與服務，為資本市場與上市公司架起了高效、互動的溝通、交流橋樑。

投資者關係

及時、準確的信息披露

報告期內，為方便投資者及時、準確地了解公司的經營情況，公司認真做好每一次的信息披露發佈工作，以淺白的用詞陳述公告內容，不含誤導或欺詐成分，並在規定時間內將公告上傳至兩地交易所及公司網站。其次，對於需要披露的公司重大決策、重大事項等內容，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發佈臨時公告的同時，在香港聯交所刊發海外監管公告，保證境內、外投資者獲得信息的公平、一致性，保護各類投資者利益，降低市場風險。此外，對於投資者常見問題、公司分紅情況、投資者關係活動日曆、代表項目中標等內容，通過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欄目、公司報紙(網絡版)進行發佈，發揮互聯網傳遞信息快速、廣泛、低成本的特點。最後，公司特別將項目中標、簽約等經營信息加以整理，每週以郵件形式發送給日常關注公司的廣大分析師及基金經理，使其能夠及時了解公司經營動態。

綜上，通過建立定期報告、臨時公告、公司網站的信息發佈傳遞系統，為各類投資者以及關注公司發展的各類人士，提供了一個全面、立體地了解公司信息的傳遞渠道，進一步拉近了公司與投資者的距離。

持續改進的投資者關係工作

通過上述一系列的活動，我們加強了公司管理層與資本市場各界朋友的溝通，增強了公司經營、管理各方面業務活動的透明度。經過相關評選，公司榮獲第八屆中國證券金紫荊獎•一帶一路最佳實踐上市公司獎、年度中國百強企業獎，美國《機構投資者》雜誌亞洲建築行業最佳投資者關係(買方)第二名、中國融資大獎•最佳投資者關係獎、第九屆天馬獎•中國上市公司最佳董事會獎、中國上市公司協會年度最受投資者尊重的上市公司獎、第四屆新浪財經金牌董秘獎，成功入選「融綠—財新ESG美好50指數」。此外，經上海證券交易所考核評價，公司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表現被評為A類—最高等級榮譽。以上成績的取得，充分體現了過去一年公司在公司治理、運營管理、信息披露和投資者關係管理方面所做出的不懈努力，贏得了廣大投資者的認可，進一步鞏固了公司在資本市場的良好形象。

2019年，公司將繼續加強資本市場管理，高度重視投資者關係工作，注重對中小投資者的價值塑造，進一步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持續提高公司透明度，將維護投資者關係作為一項持續性戰略進行管理，以平等、誠懇、相互尊重為原則，多渠道、多層次與投資者保持良好溝通，致力實現股東回報最大化。



公司承建的日照海州灣沙灘形成工程上層施工正式開工。該工程是國家首個退港還海工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本公司作為H股上市公司和A股上市公司，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等有關法律、行政法規要求以及香港聯交所的有關規定規範運作，依法做好公司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管理和服務工作。

本報告依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所編製。此外，《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社會責任報告》已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本公司網站內發佈。

本公司已設置一套綜合管理系統，包含依據國際標準建立的品質管制體系、環境管理體系、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這些管理體系均已通過2018年品質、環境、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再認證外部審核。

本公司致力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相關環境與社會責任的法律及規例，我們始終堅持強化企業社會責任管治，致力推動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與權益人在經濟、社會及環境領域共創同享可持續價值。

公司簡介與經營業績

詳情請參閱本年報之「公司簡介」與「業務概覽」章節。

董事會與社會責任管理工作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對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報告承擔整體責任，負責涉及或影響本公司業務或運作、股東與其他主要業務有關人士的可持續發展事宜，監察本公司的立場與實務並審批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的披露資料。

本公司深入落實《「十三五」企業文化建設規劃》，加強社會責任管理頂層設計，加強社會責任管理溝通，積極推進社會責任融入日常管理。健全社會責任組織機構，完善社會責任管理制度，開展多層級社會責任培訓，全面提升員工責任意識，全面提升責任管理和實踐水準。

公司將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標體系納入社會責任組織體系管理，成立了社會責任管理工作委員會，該委員會向公司董事會負責並定期匯報，統籌執行董事會的策略及政策、編備社會責任報告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編寫，並設立了社會責任管理工作執行機構，分層落實，在公司各子公司、各事業部、各區域公司、職能部門設置社會責任專崗，進行內部及外部重要性評核等不同工作的職權行使。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利益相關方識別與溝通

本公司秉承「讓世界更暢通、讓城市更宜居、讓生活更美好」的企業理念，在提升管理、創造價值的同時，公司為包括政府、投資者、僱員、客戶、供貨商、分包商、監管機構等在內的利益相關方開放多種管道，使之參與到公司生產經營活動中，通過持續溝通與交流，使其瞭解並監督公司經營，公司亦能充分瞭解其意見並積極予以回應。

利益相關方	溝通機制和形式	公司響應
監管機構(國務院國資委)	落實各類檔和會議精神； 對口部門業務溝通； 工作匯報、報告和報表。	綜合考核A類； 提升企業管控能力； 承擔企業社會責任。
各級政府(所在地政府)	專題會議匯報和信息報送； 戰略合作； 高端商務會談。	遵守法律法規； 執行國家政策； 依法誠信經營； 簽署戰略合作協議。
股東	定期或臨時報告； 股東大會、書面通知； 投資者見面會。	保持穩定盈利； 維護股東權益； 良好的信用等級。
業主和客戶	合同執行； 拜訪、會議溝通； 文檔函電來往； 業主評價與管理。	確保履約率和交工合格率100%； 持續的技術工藝和產品創新； 提供滿意服務。
供貨商	招投標、商業談判； 合同執行和業務函電溝通。	堅持誠信、互利和平等協商原則； 良好合作關係。
分包商	合同執行； 業務函電溝通。	嚴格管控分包工程質量； 良好合作關係。
員工	職工監事、職代會； 徵求合理化建議； 培訓會議； 日常工作溝通。	穩定的薪酬激勵； 保障員工權益； 關注員工發展； 開展各類活動。
社區與公眾	各種形式交流、慰問； 參與社會公益活動。	環境保護、文明共建； 支持所在地社會和諧發展； 公益捐贈。
NGO等第三方機構	保持密切聯繫，信息共用； 開展合作。	參與和組織社會貢獻活動； 保持溝通管道暢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利益相關方識別與溝通(續)

此外，為了進一步提升報告針對性與回應性，2018年，本公司根據社會責任議題實質性分析模型，分析比較不同社會責任議題對相關方的影響和對公司自身發展的重要性，識別關注度高的實質性議題。

第一步：識別階段

基於國內外社會責任標準、中國政府政策要求、標桿企業對標、利益相關方調研，並結合企業自身發展規劃，公司建立了社會責任議題池，並將議題分為責任管理、公司治理、優質工程、供應商管理、員工責任、社區責任、環境責任、海外履責八大類，共計35項。

利益相關方－議題識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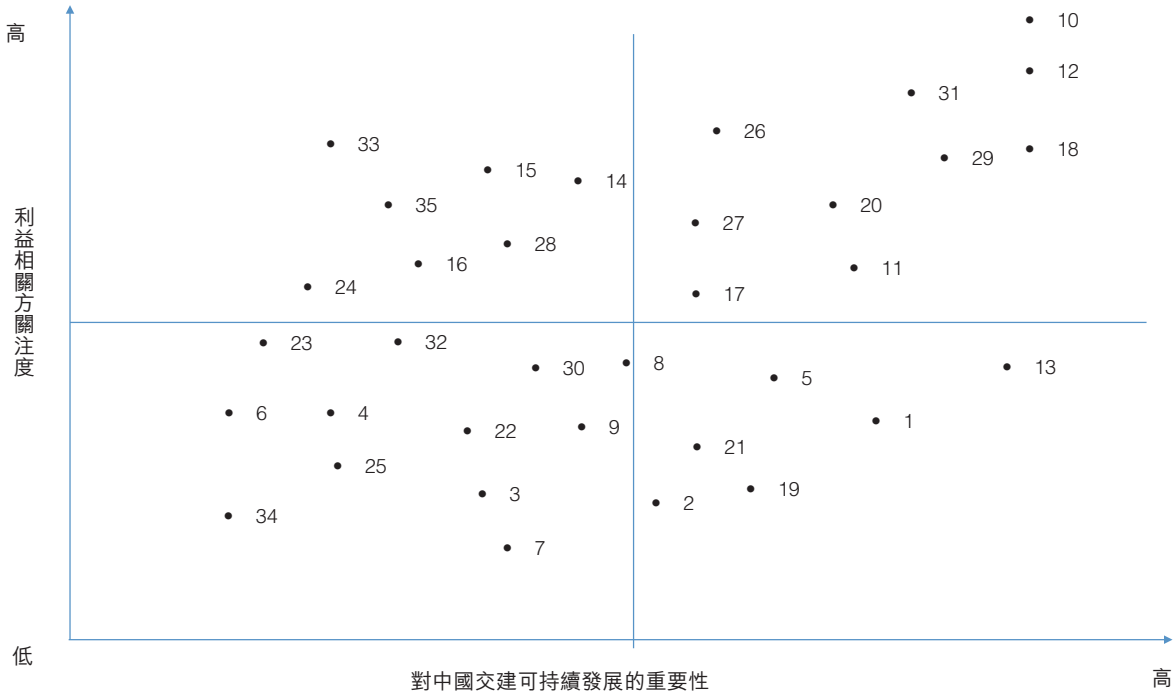
利益相關方	社會責任議題
責任管理	1. 責任戰略 2. 責任治理 3. 社會責任培訓
公司治理	4. 利益相關方溝通 5. 完善的治理結構 6. 投資者關係管理 7. 定期信息 8. 禁止商業賄賂及腐敗
優質工程	9. 知識產權保護 10. 工程質量 11. 科技創新 12. 安全生產
供應商管理	13. 提升客戶滿意度 14. 承包商／分包商篩選機制 15. 規範招投標環節 16. 推動承包商／分包商履行社會責任
員工責任	17. 農民工權益保護 18. 保障員工基本權益 19. 民主管理 20. 員工培訓與職業發展 21. 職業病防治
社區責任	22. 困難員工幫扶 23. 公益慈善 24. 精準扶貧
環境責任	25. 員工志願者活動 26. 建立環境管理體系 27. 節能減排 28. 循環利用 29. 生態保護
海外履責	30. 環保宣傳 31. 響應「一帶一路」倡議 32. 帶動當地就業 33. 當地語系化採購 34. 當地志願幫扶 35. 當地環境保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利益相關方識別與溝通(續)

第二步：議題分析

針對35項可持續發展議題開展利益相關方專項調查，通過在線問卷方式，邀請不同類別相關方反饋不同議題對他們的重要程度，共計回收8,239份問卷。通過建立「利益相關方關注度」和「對中國交建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二維矩陣，識別出公司的實質性社會責任議題。



圖：中國交建利益相關方實質性議題分析

環境

排放物

本公司嚴格執行《環保法》、《中央企業節能減排監督管理暫行辦法》等與空氣污染相關的國際規約、國內法律，並嚴格監控生產過程中排放物總量，加強環境監測能力建設。嚴格執行國家有關節能減排政策、標準，持續推進節能減排工作，推廣低能耗、無污染、高效率的工藝、設備和產品。因建築類企業生產經營活動屬於臨時項目，無固定污染排放源，按照環保部《關於印發「十二五」主要污染物總量減排統計、監測辦法的通知》要求，化學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4項排放資料不在建築類企業環境污染物統計要求範圍內。

一、廢氣和溫室氣體減排

本公司按照《中央企業節能減排監督管理暫行辦法》規定，對生產過程中的二氧化碳排放量進行核算。2018年，公司二氧化碳排放量為460.5萬噸，同比下降2.9%。

在溫室氣體減排方面，高度重視碳交易相關政策，11家在京單位進入北京市發改委碳排放報告單位名單，積極參與交通運輸行業碳交易市場的技術核算和標準制定，並按時向主管部門提交年度碳排放報告。

2018年，振華重工已不再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原主要廢氣排放源為為振華重工噴漆過程中產生的VOCs，故報告期內本公司不再單獨統計廢氣排放量的影響。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續)

排放物(續)

二. 廢棄物處置及污水處理

廢棄物分類中，由於行業屬性，相較於有害廢棄物，本公司主要廢棄物類別為無害廢棄物，無害廢棄物主要為鋼筋、混凝土、磚瓦物料等建築垃圾，且均按業主要求進行分揀、破碎、再利用處理。在推進基層項目「四節一環保」(節能、節地、節水、節材和環境保護)過程中，出現了一大批優質高效的綠色施工典範項目。如，中交南沙明珠灣總包部採用「移動式建築垃圾破碎設備」，對建築垃圾中的混凝土、廢磚、大理石等固廢物質進行破碎、分類和處理，製作一體化牆體、透水混凝土和道路基材等綠色建材，實現了固廢的零排放。

在減少廢水排放過程中，本公司通過引入環保設備、研發環保技術，實現綠色製造和可持續發展。加強水土污染防治技術在工程中的應用，堅持節能減排與技術並重。中交一公局重慶公司建設「花園式廠站」，實現廢水循環利用。引入循環水池，成功實現雨水回收再利用和廢水零排放，每年節省和保護水資源12,528噸，增加3萬元的經濟效益。

同時，公司積極承接污水處理、市政環保等新型環保業務，以主業促環保，實現社會責任和企業效益的有機結合。公司積極跟蹤開展雄安新區、泉州市山美水庫和成都錦江等生態治理項目，打造「中交環保」行業品牌。昆明海河作為滇池治理要求達標的16條主要入滇河道之一，被住建部和環保部列入雲南省12條城市黑臭水體河道。公司利用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環保技術，共清淤近萬米，清除污染底泥超過10萬方，在短時間內有效改變了海河水質黑臭局面。經第三方檢測單位定期檢測，四項黑臭指標均已達標，成為國內首個通過綜合整治消除「黑臭水體」稱號的成功案例。

資源使用

一. 能源管理

1. 強化頂層設計，加強體系建設

本公司以「節約優先、效率為本」為原則，按照《中央企業節能減排監督管理暫行辦法》以及《中國交建節能減排監督管理辦法》的總體要求，提升能源效率，降低大氣、廢水、廢棄物排放量，建立健全環境管理體系，逐步形成「組織—制度—監控—考核」的閉環管理。2018年，公司節能環保形勢總體穩定，未發生一般以上突發環境事件。

本公司進一步強化節能環保頂層設計，發佈了中英文版的《中國交建安全生產、品質監督、節能環保監督標準框架及導則》，搭建起了符合企業發展的綠色管理標準體系框架，以基礎標準、管理標準、工作標準以及作業標準四大類為基礎，內容涵蓋了公司各項業務領域的節能環保工作，將綠色理念貫穿到交通基礎設施規劃、設計、建設、運營和養護全過程。

2. 築牢管理基礎，落實主體責任

印發了《中國交建節能環保2017年工作情況通報和2018年工作要點》(中交股安發[2018]277號)，修訂了公司節能減排監督管理、考核、獎懲等辦法，推動開展環境保護檢查清單、基礎設施施工污染物排放統計等研究工作，落實生態環境保護「黨政同責」、「一崗雙責」。完成了《公路工程綠色施工評價標準》徵求意見稿和「溫拌瀝青混合料技術」等8個節能量核算細則的送審稿。明確了各級崗位的節能環保責任，對所屬38家單位進行了考核，將結果納入企業負責人年度經營業績考核，對發生突發環境應急事件和重大環境違法違規事件的單位，實行「一票否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續)

資源使用(續)

二. 能源使用及效益提升

1. 優化能源消費結構，完善適應企業轉型升級的能源管理體系

結合國家「一帶一路」戰略，大力發展海外基礎設施互聯互通業務，降低國內能源消耗比重。大力推廣太陽能、電力、天然氣等清潔能源應用，加大清潔能源在能源消費結構中的比重，調整能源消費結構。加快調整企業轉型升級步伐，結合新的組織架構和各板塊業務特點分類制定節能目標，通過分級責任明確了管理職責，通過創新激勵約束機制提高企業的主動性和積極性，通過分類考核獎懲引導企業將能源管理體系的工作流程和評價方法融入到日常管理工作中，建立節能環保長效管理機制。

2. 重視科技研發，提高能效水準

2018年，公司設立了446項技改項目，共投入技改資金2.9億元，年節能量2.8萬噸標煤，節約金額1.8億元。中交天航局通過搜集研究各種土質參數對挖掘生產率影響的施工資料，擬出土質參數、絞刀功率與生產率的關係曲線，將絞刀挖掘生產率預測值與實際挖掘生產率誤差控制在20%以內，提高生產效率。

3. 優化大型機械設備，加強重點耗能設備監管

制定淘汰落後生產力的計劃和方案，逐步淘汰低效高耗的老齡船舶，新建和改造以LNG等清潔能源為動力的新型節能環保船舶。嚴格新購置設備審核，達不到排放標準要求的，堅決予以一票否決。嚴格執行國家有關節能減排政策、標準，對於高能耗、高污染、低效率的工藝、設備和產品堅決退出。加強對重點用能設備能源利用率的實際監控，開展大型船舶燃油消耗監測系統，計劃到2020年完成56艘大型挖泥船燃油消耗監測系統的改造安裝。

4. 優化設備結構，增強企業競爭力

2018年，公司淘汰各類設備2,470台套，淘汰設備總值8.2億元，新購儀器設備2,700台套，資金投入23.1億元。中交疏浚自主研發的重型自航絞吸挖泥船「天鯤號」已完成各項試驗，準備出廠。該船為一款綠色環保、高效智慧的重型自航絞吸挖泥船，可實現自動挖泥、監控及無人操控。

與此同時，公司已建立節能環保信息統計報送的信息化管理系統，實現節能環保數據統計的廣泛覆蓋。

與報告期內，本公司在能源管理及節能減排方面的努力，獲得了以下認可：

- (1) 7個單位／項目獲得中國節能協會創新獎
- (2) 2個項目作為優秀案例入選國資委《中央企業節能發展報告》
- (3) 6個綠色施工示範項目
- (4) 16個綠色建造示範項目
- (5) 4個項目進入交通運輸重點節能低碳技術推廣目錄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續)

資源使用(續)

二. 能源使用及效益提升(續)

4. 優化設備結構，增強企業競爭力(續)

於報告期內，公司能源消耗及排放總體情況如下：

公司主要能源指標統計

指標	單位	2018年
全年能源消耗總量	萬噸標煤	174.75
能源節約量	萬噸標煤	1.93
二氧化碳排放量	萬噸	460.5
單位溫室氣體排放量	噸CO ₂ 當量	0.11
年度耗電量	萬千瓦時	270,197.02
年度耗氣量	萬標準立方米	2,829.18
年度燃油量	萬噸	91.91
綠色採購率	%	100%

註：為響應國家生態文明建設的戰略部署，國務院國資委於2019年3月印發了最新修訂的《中央企業能源節約與生態環境保護統計報表》並規範了統計口徑。根據此項要求，公司將於2019年開展產生無害廢異物總量及密度、總用水量及密度等指標的統一口徑的計算與披露，相關工作將進一步完善。

三. 水資源節約

在資源節約的制度架構層面，本公司亦不斷精進努力，大力開展「創建綠色基層」活動，要求各單位通過科學管理和技術進步，最大限度節約資源與減少對環境負面影響，向客戶提供綠色節能型產品或服務，實現施工項目「四節一環保」(節能、節地、節水、節材和環境保護)。目前各企業均建立了「綠色基層」評價標準，明確了工作目標、內容和相關責任，開展了「綠色基層」監督檢查與考核評比，充分調動了基層單位的主觀能動性，提高了全員節能減排意識，有效推動了基層節能減排工作向縱深開展。

在用水效益提升實際操作層面，本公司要求各施工項目依法申請取水許可證，繳納水資源費取得取水權。在取水點的選擇上，避開生態保護區、水源保護地等敏感地帶。同時，不斷優化改進施工及養護工藝，採用井點降水收集水資源循環利用技術、自動噴淋養生系統等減少用水量。施工用水經沉澱後用於沖洗車輛、澆灌等，提升水資源的循環使用率。

四. 包裝材料的消耗

本公司所屬行業為建築行業，主要從事基礎設施、城市綜合體等建設，生產經營過程中不涉及包裝材料的消耗，不涉及包裝材料相關業務，故不適用於本指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及天然資源

生態保護

本公司堅持保護環境與可持續發展之路，在每個項目的設計、開發和運營過程中都始終積極採取環境保護措施。

公司在項目開發過程中，注重對項目運營覆蓋區域自然環境和生物多樣性的保護，編製《中國交建環境風險管理指導手冊》，完善內部環境風險管控，構建設計、施工、驗收、運養和退出的全生命週期環境風險管理體系，降低建設項目對周邊環境及生物多樣性影響，致力於維護業務發展與自然環境的和諧共生關係。

與報告期內，公司在環境與天然資源、生態環保方面，做出了以下努力：

- (1) 完善制度，分級推進。按照國家生態文明建設的統一部署，認真學習國資委《關於中央企業加快推進生態文明建設有關重點工作的通知》，並結合企業特點，從綠色發展、技術創新、資金投入、重點耗能設備管理、統計監測和市場化機制6個方面向所屬單位提出了具體要求，已形成了分級推進生態文明建設的責任主體。

公司設立了《中國交建建設項目環境風險識別與控制》課題，形成節能因素識別清單，推進「公路／水運工程綠色設計、綠色施工評價標準」、「環境保護檢查清單」等標準編製，通過標準將綠色低碳理念貫穿到交通基礎設施全過程；首次開展「環境保護專項檢查」和「環境污染風險防控攻堅專項活動」，配合國資委完成中央企業建築建材行業環保督查。

健全突發環境事件應急管理體系，完成了《中交集團突發環境事件應急預案(徵求意見稿)》，建立了突發環境事件應急管理人員及中交環境應急專家庫，確保各單位及重點項目均建立涵蓋突發環境事件內容的應急預案。

- (2) 積極參與環保宣教及環保公益。公司每年定期組織全國節能宣傳周活動，切實推動公司綠色發展。2018年，公司按照國資委《關於開展2018年全國節能宣傳周和全國低碳日活動的通知》的部署和要求，圍繞節能周「節能降耗保衛藍天」與低碳日「提升氣候變化意識，強化低碳行動力度」兩大主題，展了「建設美麗中國，促進綠色發展」主題宣傳活動。

活動期間，公司與中國節能協會、交通運輸部科學研究院聯合組織「綠色交通創新技術交流會」，分享和交流裝配式建築及綠色施工；組織在京單位參加節能培訓；充分利用互聯網工具，開展節能知識有獎競賽，調動員工參與節能宣傳活動的積極性，強化員工綠色發展理念，提高全員節能低碳意識。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在生態環保方面取得了以下突出成績：

- (1) 港珠澳大橋島隧工程綠色循環低碳公路主題性項目實現節能總量54.7萬噸標準煤，二氧化碳減排總量120.97噸；
- (2) 26個綠色循環支撐項目完成率100%，節能量11.55萬噸標準煤；
- (3) 組織中華白海豚保護培訓，設置海上施工「觀豚員」，近900人取得證書，白海豚種群數量由開工之初的1,000多頭，到工程建成通車時變成2,000多頭。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

僱傭及勞工常規

一. 僱傭

本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同法》，積極貫徹以「價值創造者為本」的人才理念，構建和諧勞動關係。本公司的員工僱傭以公司戰略發展為指導，根據公司發展的需要，按照公開、公正、競爭、擇優的原則，引進滿足崗位要求、認同公司文化理念的各類人才。

堅決杜絕針對國籍、性別、年齡、種族、宗教、孕殘的歧視行為，平等對待全體員工；嚴格遵守《禁止使用童工規定》，禁止招用不滿16周歲的未成年人，加強對分包商非法使用童工情況的檢查，攜手供應鏈夥伴共同履責；加強屬地員工招聘，有效緩解當地失業率，改善當地人民生活品質，實現雙贏。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通過以下途徑吸納人才：

- (1) 內部招聘：通過內部晉升、工作借調、崗位輪換等方式從本公司人力資源儲備選拔合適的僱員從事空缺或急需的崗位。
- (2) 外部招聘：通過校園和社會招聘、校企合作定向培養、海外留學生專場招聘、公眾媒體、高端人才引進等方式吸納企業業務所需的高端管理人才、專業技術人才及能工巧匠。

2018年，本公司在崗僱員135,813人，其中女性員工佔比14%，社會保險覆蓋率達100%。

公司員工主要指標統計

指標	單位	2018年
員工總數	人	135,813
勞動合同簽訂率	%	100%
集體合同簽訂率	%	99%
工會入會率	%	95%
社會保險覆蓋率	%	100%
員工帶薪休假率	%	97%
體檢覆蓋率	%	96%
女性員工比例	%	14%
女性管理者比例	%	15%
研究生及以上學歷人數	%	9%
本科學歷的人數	%	59%
大專學歷的人數	%	17%
中專及以下學歷的人數	%	1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續)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一. 僱傭(續)

指標	單位	2018年
員工滿意度	%	98.0%
員工流失率	%	3.15%

本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公司制訂《考勤工作管理辦法》、《員工管理辦法》等相關制度進行人才管理及勞動保護。我們亦於招聘、培訓、晉升、調職、休假、薪酬、福利及終止合約等事宜提供公平及平等機會。本公司保證所有僱員享有國家規定的節假日和周休息日，年休假、探親假、婚喪假、計劃生育假等帶薪假期，以及勞動合同、集體合同約定的其他假期。公司實行每天8小時，每週40小時工作制，但因生產或其他特殊情況，我們確保在不違背國家規定的前提下，堅持僱員自願及不損害其身體健康的原則下，根據加班模式安排僱員延長工作時間。同時，公司堅持制定並強制落實年休假辦法，切實保障員工在報告期內的休假權益。

二. 薪酬與福利

本公司遵循「按勞分配，同工同酬」原則，建立和完善涵蓋中層及以上管理人員、普通僱員的績效考核體系，按職位要求及僱員的成就和貢獻提供具有市場競爭力的薪酬。同時，考核與評價的結果作為僱員崗位調整、解僱等的重要依據，持續優化人力資源隊伍。2018年，修訂《工資總額預算管理辦法》，推動差異化薪酬分配改革，提出股權激勵、分紅激勵和員工持股等激勵方式。

本公司每年組織全體僱員健康體檢，體檢覆蓋率100%。同時，公司堅持人才屬地化培養，在公司基本的員工薪酬福利制度基礎上，根據當地政府規定，為僱員每年提供完善的福利配套，及時、足額為員工繳納包括養老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企業年金、住房公積金等社會保險和福利，各項保險覆蓋率100%。公司於2006年建立了企業年金制度，成為全國首批建立企業年金制度的公司。

本公司積極推進職工之家建設。印發《關於深入推進新時代「創建模範職工之家、爭做職工信賴娘家人」活動指導意見》，提升員工歸屬感；推進落實「健康中交」行動，舉辦公司首屆羽毛球邀請賽、拔河比賽等文體活動，豐富員工業餘生活，增強員工幸福感。2018年，推進建設合格職工之家896個，全國示範書屋16個、愛心屋54個，EAP心理疏壓室31個。公司工會成立攝影社、羽毛球社、籃球社、足球社等多類型僱員社團，不定期組織多項業餘活動呼籲僱員參與，以豐富其多元化興趣。同時，在公司及所屬子公司中，構建中交「藍馬甲」志願服務體系，鼓勵僱員服務社會、積極參與志願活動的良好意識。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續)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三. 健康與安全

本公司重視對員工職業健康的保護。公司按照要求，依據相關法律法規建立了《職業健康安全環保責任制》，明確了各級主體責任，制定了職業健康相關管理辦法。基於公司多數項目為建築施工行業的特質，公司聚焦於項目安全生產及員工安全健康保護的水準提升工作。本公司持續健全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組織架構，完善安全管理制度建設，成立安全生產委員會，建立安全生產責任制，明確崗位責任，保障安全生產責任制有效落實。設立盾構施工安全、隧道安全生產監控中心，成立公路、水運安全品質環保研究中心，加強安全管理專業隊伍建設。2018年，公司6個項目獲評建設工程項目施工安全生產標準化工地，1家單位獲評全國「安全生產月」活動先進單位。

1. 加大安全資金專項投入

本公司主動發揮安全生產專項資金對安全工作的強有力支撐作用，編製和修訂《安全生產專項資金支援項目管理細則》，加大安全生產專項資金投入，為安全管理提供全方位經濟保障，進一步夯實安全管理基礎。

2. 強化分包商安全管理

針對分包商單位事故頻發的問題，本公司編製了「黑名單」清退制度，有效保障分包商品質管制，進一步築牢安全管理內控防線。2018年，公司頒佈實施《中國交建施工現場禁煙令》，要求施工現場禁煙禁酒，保障施工現場安全操作、文明施工。

3. 「全覆蓋」安全生產綜合督查

2018年，本公司共計督查28個省份的4家二級單位總部、3家三級單位總部、92個國內重點項目、5個國外重點項目，排查整改隱患480餘項，實現了對所有國內省份、所有高風險隧道和所有在用盾構機的全覆蓋，保持了全年的安全管理高壓態勢，實現全年發生事故同比減少14起，死亡人數減少15人，創造4個「零事故月」新紀錄。

4. 安全教育與培訓

本公司深入開展安全文化建設，注重培育先進安全文化理念，提高全員安全意識，提升安全行動力和執行力。落實《中國交建安全生產教育培訓五年工作指導意見》，創新安全培訓形式，依託科技信息化廣泛開展「安全生產月活動」、安全知識競賽等形式的「全覆蓋」安全教育培訓；建立安全生產工作月度例會制度，通過視頻會議的形式交流管理要求和經驗；探索海外培訓模式，首次在孟加拉開展海外培訓。2018年，公司共組織安全培訓46期，累計培訓5,638人。

公司員工主要指標統計

指標	單位	2018年
重特大安全事故次數	次	1
重特大安全事故死亡人數	人	12
安全培訓人次	人次	5,908
安全生產培訓時長	小時	1,81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續)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四. 發展與培訓

本公司堅定不移地走人才強企之路，高度重視人才培養工作。制定科學化、系統化、差異化的教育培訓體系，提高員工的履職與價值創造能力，為提升人才綜合素質、促進公司健康發展提供了強大動力。2018年，公司啟動國際化財務管理人才培養項目，創新性地採用與上海國家會計學院、ACCA聯合培養的方式，為培養適應企業需要的高端國際化財務管理人才進行了有益的探索。2018年，培訓投入20,628.64萬元，培訓人數321,565人次。

公司以《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教育培訓管理辦法》等30餘個員工管理辦法為制度基礎，以公司黨校、管理學院及培訓中心為主要陣地，以管理學院各分院及海外培訓基地、內外部特聘教授等為資源保障，以「中國交建五大人才工程」為抓手，充分藉助互聯網手段，為員工提供科學化、系統化、差異化的教育培訓，有效提高了員工的履職能力。同時，包括「企業領導人員班」、「中青班」、「國際商務班」、「國際項目經理班」、「優秀總工班」等一批影響力較大培訓品牌在內，也逐步形成了覆蓋全員的特色培訓項目。具體如下：

1. 「中國交建五大人才工程」

「11711」重點人才培養工程

創新性人才培養工程

國際化人才培養工程

緊缺急需人才培養工程

複合型黨群人才培養工程

2. 「中國交建覆蓋全員的特色培訓項目」

(1) 具備完善的分層次培訓體系，覆蓋全員

企業領導人員培訓：公司抓好「關鍵少數」、加強企業領導班子建設的重要培訓。包括企業領導人員培訓班、政治素養專題培訓。

經營管理人才培訓：包括中青年骨幹管理人才培訓班、國際工程商務管理培訓班、國際工程項目管理培訓班、安全培訓班、應急管理培訓班、總部骨幹員工培訓班等。

專業技術人員培訓：公司每年對企業生產經營的生力軍進行培訓，目前已包括優秀項目總工程師培訓班、試驗檢測專業技術高端培訓班、測量專業技術高端培訓班、優秀骨幹船員高級研修班。

緊缺急需人才培訓：包括建築業商業模式創新培訓班、PPP投融資培訓班、城市規劃建設專題學習班等。

黨群工作人才培訓：包括貫徹十九大精神網路培訓班、「兩學一做」網路培訓班、基層黨支部書記示範班等。

產業工人培訓：依託公司的培訓資源，為工程一線的工人兄弟提供技能和素質培訓。包括農民工業務學校培訓、產業工人技能培訓。

(2) 校企聯合培養

公司持續推進「3+1」高校畢業生聯合培養工程，為海外項目、國內PPP項目、地鐵項目持續供給急需人才。2018年在長安大學、西南交大、蘭州交大、長沙理工、重慶交大五所院校共開設國際工程管理、PPP項目管理和地鐵盾構工程管理三個專業方向的定制課程班7期，在蘭州交大、長沙理工、重慶交大三所院校舉辦「卓越中交訓練營」3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續)

僱傭及勞工常規(續)

四. 發展與培訓(續)

2. 「中國交建覆蓋全員的特色培訓項目」(續)
 - (3) 農民工技能培訓

公司以管理學院及各單位的重點項目為基礎，在多地創辦了農民工業余學校近600所，持續對農民工進行技能和素質培訓，打造新時代產業工人。目前，已累計培訓農民工超過35萬人次，對提高農民工安全生產意識及整體素質、大力推進產業工人隊伍建設起到了積極作用。

公司員工培訓指標統計

指標	單位	2018年
員工培訓投入	萬元	20,628.64
員工培訓人次	人次	321,565
普通員工培訓覆蓋率	%	100
中級管理者培訓覆蓋率	%	100
高級管理者培訓覆蓋率	%	100
人均培訓時長	學時	62
普通員工人均培訓時長	學時	63
中級管理者員工培訓時長	學時	125
高級管理者人均培訓時長	學時	114

五. 勞工準則

本公司嚴格遵守國務院令(第364號)《禁止使用童工規定》，禁止招用不滿16周歲的未成年人，對使用童工及強制勞工採取零容忍政策，同時在《員工招聘管理辦法》中對招聘人員的年齡有明確要求，在招聘過程中審查應聘者的身份信息，嚴禁招聘童工。為進一步推動供應鏈履責，打造良好的責任氛圍，中國交建在工程項目建設過程中加強對勞務分包隊伍用工情況的管理，發現分包商非法使用童工將責令其停止，並將其清除出合格勞務分包商名單。

營運慣例

一. 供應鏈管理

1. 打造責任供應鏈

本公司以「率先成為世界一流企業」為目標，建立了一套嚴格的供應商評價管理機制，依據《中國交建物資供應商管理細則》，根據供應商的供貨價格、安全管理、環境保護能力、檢測能力、產品侵權情況、產能、供貨週期、售後服務及保障能力等進行篩選及再評價，優先選擇產品質量好、安全環保的供應商。

公司穩步推進供應鏈管理體系建設，推動成立深化改革供應鏈管理提升專項小組，將供應鏈納入全面深化改革重要內容，制定《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物資供應商管理細則》，對供應商進行從准入、考核到退出的全生命週期管理。2018年，公司發起成立「中物聯現代供應鏈研究院」，同時成功申報商務部「供應鏈創新與應用試點企業」，深度參加現代供應鏈的前沿研究和實踐試驗，打造建築行業供應鏈標桿。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續)

營運慣例(續)

一. 供應鏈管理(續)

1. 打造責任供應鏈(續)

公司積極推進電子化採購和集中採購，完善物資採購管理制度體系，2018年發佈7個物資採購管理制度，強化制度落實。2018年公司物資電子化採購總金額為1,458億元，節約成本42.57億元。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

地區	單位	2018年
東北地區	個	35
西北地區	個	49
中南地區	個	197
西南地區	個	85
華北地區	個	262
華東地區	個	428
合計	個	1,056

2. 供應商審核

本公司對供應商實行統一的准入條件，包括：必要的法律主體資格、生產經營許可、三大管理體系(質量管理體系、環境管理體系、職業健康安全體系)認證、售後服務跟蹤體系及良好的財務資金狀況、良好的商業信譽等。

公司採取供應商分級審批制度，根據《中國交建物資供應商管理細則》等制度，嚴格供應商准入，對供應商基本信息進行嚴格篩選；加強供應商考核和綜合評級，促進源頭供應商提升產品質量和綜合管理水準。此外，公司供應商通過質量、環境和職業健康安全體系認證的比率，自2015年起，每年均為100%通過。

3. 供應商培訓

為滿足公司供應鏈管理體系建設的人才需求，公司每年定期召開供應商大會，針對反腐倡廉倡議、供應商准入及績效評價標準等議題進行介紹培訓，推動供應商履責。2016年至2018年，共約1,200餘家供應商接受了相關社會責任培訓。

二. 產品責任

1. 打造品質工程，確保工程質量

公司致力於落實品質強企戰略，嚴格遵守安全品質健康環保(QHSE)管理體系：一是響應國家號召，落實「提質增效」，開展品質工程創建示範行動，打造出一批行業領先的品質工程示範項目，如甌江北口大橋、東天山隧道等，極大提升了公司品牌價值和影響力；二是加快工程質量信息化建設，於報告期內實現工序質量檢驗控制信息系統試運行，並全面推廣應用混凝土生產全過程監控信息系統；三是創新管理，開展基於BIM技術質量安全管理系統建設。四是以質量創優為先導，推選優質項目申報魯班獎等國家級質量獎，創先評優，樹立品牌。

2018年，公司8個項目獲魯班獎，34個項目獲國家優質工程獎，國家級建設工程品質獎獲獎數量再創新高。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續)

營運慣例(續)

二. 產品責任(續)

2. 客戶滿意度與產品投訴

本公司在為客戶提供優質工程產品的同時，注重與客戶溝通交流，及時瞭解客戶需求，提供滿意服務。同時，溝通交流中注重客戶信息保護，制訂並完善《客戶信息保護制度》，對客戶信息數據實行統一領導、分級保管、分級查閱的原則。在此基礎上，完善客戶檔案管理平台，建立完善的《客戶檔案管理制度》，在項目管理系統中設立客戶信息模塊，設定權限並指定專人負責維護公司客戶信息情況，嚴格設置翻閱及查詢客戶信息人員的權限。同時，暢通客戶意見反饋及投訴解決機制，制訂《顧客滿意度監視測量控制程序》，明確客戶意見反饋機制管道，對在建工程和交工後處在保質期的項目進行定期回訪。

2018年，本公司未發生因產品質量及服務引發的重大法律訴訟及投訴。

產品合格及客戶投訴統計

指標	單位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產品召回百分比	%	0%	0%	0%
客戶投訴率	%	0%	0%	0%

3. 知識產權保護及管理

本公司嚴格遵守《商標法》、《專利法》、《著作權法》、《反不正當競爭法》和《對外貿易法》等法律法規，早在2007年，公司即已制定知識產權管理辦法，對權屬、相關方責任義務、成果轉讓的收益分配等進行了明確規定。於本報告期內，公司在對所屬子公司科技進步的考核辦法中，將科技成果、專利、軟件著作權、標準、工法、論文、專著等作為考核指標，納入所屬子公司負責人的年度經營業績考核中，進一步激發各公司科技創新的積極性。

公司不斷加強知識產權的維權，及時處理和解決侵權糾紛。加強商標監管，防止註冊商標的濫用；在宣傳品牌、提升自身品牌價值的同時注重品牌保護；圍繞公司新興產業開展知識產權戰略研究。2018年，獲得省部級工法84項；主參編標準中，頒佈國際標準2項，國家標準9項、行業標準25項、編譯標準23項。主導編製的2項挖泥船國際標準通過了國際標準組織審核並發佈實施。

專利情況統計

指標	單位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新增專利數量	個	1,226	1,330	1,712
擁有專利數量	個	4,908	6,238	7,950

4. 質量檢測和產品回收

公司堅持「以人為本、以質為先」的質量工作方針，健全工程質量管理體系，按照《產品檢驗和試驗控制程序》對產品進行「三級檢驗」、產品最終檢驗合格後方能交付。交付的產品如出現問題，嚴格按照公司的制度進行處理。公司先後印發《中國交建質量事故報告調查處理辦法》及《中國交建質量事故責任追究辦法》，明確了發生工程質量問題後的處理流程。

2018年，公司產品品質形勢總體穩定，未發生品質事故及產品回收事件，全年項目一次驗收合格率100%。

產品合格情況統計

指標	單位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工程驗收合格率	%	100%	100%	100%
項目一次交驗合格率	%	100%	100%	1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續)

營運慣例(續)

三. 反貪污

本公司堅持監督執紀問責主業，嚴格落實「兩個責任」，持之以恆糾治「四風」，助推黨風廉政建設和反腐敗工作取得新成效。健全反腐敗制度體系，相應制定了《信訪工作辦法》、《關於進一步推進廉潔風險防控工作的通知》、《推進防腐敗體制機制》、《關於加強巡視整改工作的意見》、《關於進一步規範紀律審查有關工作的通知》等相關工作規例。2018年內，公司修訂《公司黨委落實中央八項規定精神實施意見》，召開集團幹部警示教育大會，全力營造風清氣正的發展環境；深化巡視標本兼治作用，開展公務用車、辦公用房等專項檢查，並為572名公司機關黨委管理幹部建立廉政「文件夾」；開展虧損項目治理聯繫點、項目「不能腐」體制機制建設聯繫點、廉潔風險防控聯繫點的「三點合一」建設工作。2018年內，本公司沒有發生貪污、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等法律訴訟案件。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採取以下方式宣傳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

- (1) 每年定期開展廉政宣傳月活動，打造富有中交特色的廉潔文化；
- (2) 加強學習培訓，開展廉潔道德講堂、廉潔詩詞大賽、廉潔故事徵集活動；
- (3) 重大節假日前，對中層及以上管理人員均發文提醒，嚴加管控；
- (4) 採用「互聯網+廉潔測試」、「微電影+廉潔教育」等方式提升廉潔宣教效果。

我們致力於暢通信訪舉報管道，及時處置問題線索。僱員通過舉報電話、信函或電子郵箱向適當人士舉報違反規例的行為。僱員違反規例並構成犯罪，其將被移送司法機關處理。公司堅決落實全面從嚴治黨要求，公司黨委與所屬子公司均簽訂《黨風廉政建設責任書》，並通過黨建考核壓實責任。紀委切實履行監督責任，通過述職、約談、審理等方式推動責任有效落地。全年，公司各級紀檢監察機構共受理群眾來信、來訪、電話網絡舉報372件次，處置違紀問題線索344個，誠勉談話、組織處理271人次，立案55件，處分75人。

社區

社會公益

我們的社區共建目標是為本公司經營業務所在社區締造有效及持久的效益。除企業慈善活動外，我們亦透過建立社區夥伴關係、鼓勵員工參與志願服務，支持長遠的社區公益投資。

我們主要專注於通過以下途徑參與建設社區：

- (1) 對外捐贈：本公司積極履行央企社會責任，向遭受重大災害、突發事件的地區或社會弱勢群體、個人的救助性捐贈，向教育、科學、文化、體育、衛生醫療、環境保護、公共設施建設等社會公共福利事業的捐贈。
- (2) 精準扶貧：本公司積極貫徹落實黨的十九大精神和習近平新時代扶貧開發戰略思想，發揮自身產業優勢，堅持「六個精準」，助力雲南怒江州瀘水市、蘭坪縣、福貢縣、貢山縣和新疆英吉沙縣脫貧摘帽，為打好脫貧攻堅戰貢獻中交力量。2018年，公司投入扶貧資金4,022萬元，直接受益人約2萬餘人，初步形成了「中交模式」，取得了脫貧攻堅工作的階段性成果。
- (3) 志願服務：本公司不斷完善「2+X」「藍馬甲」志願服務體系，依託藍馬甲志願服務總隊，持續開展志願服務活動，搭建形式多樣的志願服務平台，目前「藍馬甲」志願者已有近萬人參與。於報告期內，公司召開首屆「藍馬甲」志願者骨幹培訓班，提高員工志願服務的水準和能力。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 1 號
中信大廈 22 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05至228頁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18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貴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就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職業判斷,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處理,且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下文載有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以下各項事項的資料。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所述的責任,包括有關該等事項的責任。因此,我們的審計包括執行為應對合併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的評估而設的程序。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處理以下事項的程序,為我們就隨附的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建設合同收入確認

貴集團已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貴集團的大部分收入來自於按照履約進度確認收入的建設合同。按照履約進度確認收入涉及對合同預計收入和合同預計成本的重大判斷和估計，包括管理層在合同執行過程中持續依據對合同交付範圍、尚未完工成本等因素對合同預計收入和合同預計成本進行評估和修正。此外，由於情況的改變，合同預計收入和合同預計成本會較原有的估計發生變化(有時可能是重大的)。

有關建設合同收入確認的會計政策及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附註3及附註5。

合同資產、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

貴集團已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合同資產、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減值依據預期信用損失確認。貴集團管理層根據結算合同資產以及收回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的過往資料、客戶信譽及前瞻性經濟狀況等確定合同資產、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其中涉及使用重大判斷及估計。

有關合同資產、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的會計政策及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附註3、附註27及附註29。

特許經營資產的減值評估

就具有減值跡象的該等特許經營資產而言，貴集團管理層已對其進行減值測試，以確定該等特許經營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需要貴集團就相關現金流量預測作出假設，使用現金流量折現法釐定。該等假設包括對交通流量、為特許經營資產而支付的必要的維護及運營成本以及折現率的預期。因此，可收回金額的評估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

有關特許經營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及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附註3及附註18。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我們評估及測試了貴集團收入確認流程的內部控制，包括合同預計收入和合同預計成本的編製及按照履約進度確認的收入。我們選取重要建設合同，以審核重要合同條款及檢查合同預計收入和合同預計成本。我們透過選取樣本，審視所產生的合同成本是否與相關文件相符。我們執行截賬檢查程序，以檢查成本已於適當會計期間獲確認。我們根據已發生成本和合同預計成本重新計算履約進度及收入。此外，我們已就貴集團的重要建設合同毛利進行分析程序。

我們評估及測試了貴集團確認合同資產、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的流的內部控制。我們已審核管理層對結算合同資產以及收回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的過往資料的分析。我們透過抽查樣本追蹤詳情至相關文件，測試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結餘賬齡的準確性。我們亦已評估管理層對合同資產、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信貸風險的估計。

我們評估及測試了貴集團關於特許經營資產減值評估的流的內部控制。我們評估貴集團管理層聘請的外部專家的專業勝任能力。我們透過比較設計交通流量、該等特許經營資產的現時營運及該等特許經營資產營運所在相關區域的發展計劃，評估未來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基準及假設。我們將往年的預測與貴集團於2018年的實際表現作比較。我們亦評估折現率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資料(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除外)。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會就其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有重大不符，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有關事實。就此而言，我們無需報告任何事項。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允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整體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任何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全體股東(作為一個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總能發現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按合理預期而錯報個別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職業判斷，保持了職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較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為高。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資料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得的審計憑證，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關注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資料，假若有關披露資料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貴集團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審計。我們對審計意見全部負責。

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計劃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包括我們於審計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所有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倘適用)相關的防範措施。

就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而言，我們釐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對某項事項作出公開披露，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有合理預期於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將不會在此等情況下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嚴志雄。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9年3月29日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5	488,666	460,067
銷售成本		(424,055)	(399,630)
毛利		64,611	60,437
其他收入	5	4,051	3,893
其他收益淨額	5	1,892	2,369
銷售及營銷費用		(1,177)	(872)
管理費用		(31,800)	(32,647)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2,753)	-
其他費用		(1,503)	(1,412)
營業利潤		33,321	31,768
財務收入	7	5,314	3,071
財務費用淨額	8	(12,660)	(11,176)
應佔利潤及虧損：			
- 合營企業		168	(294)
- 聯營企業		(97)	282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利潤	6	26,046	23,651
所得稅費用	11	(5,608)	(5,10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本年度利潤		20,438	18,542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本年度利潤	12	-	3,184
本年度利潤		20,438	21,726
以下人士應佔：			
- 母公司所有者		19,819	20,943
- 非控制性權益		619	783
		20,438	21,726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4		
基本			
- 本年度利潤		人民幣1.16元	人民幣1.23元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潤		人民幣1.16元	人民幣1.04元
攤薄			
- 本年度利潤		人民幣1.16元	人民幣1.23元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潤		人民幣1.16元	人民幣1.04元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本年度利潤		20,438	21,726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於後續期間將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退休福利債務的精算(損失)/利得		(49)	26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3,017)	-
於後續期間將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虧損)/收益淨額		(3,066)	26
於後續期間可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可供出售投資			
- 公允價值變動	23	-	5,759
- 因出售而轉回投資重估儲備	23	-	(1,647)
現金流量對沖		(4)	2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綜合虧損		(106)	(72)
折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249	(785)
於後續期間可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淨額		139	3,257
本年度其他綜合(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2,927)	3,283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17,511	25,009
以下人士應佔：			
- 母公司所有者		16,908	24,292
- 非控制性權益		603	717
		17,511	25,009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56,365	52,751
投資物業	16	3,463	2,27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7	9,683	7,230
無形資產	18	188,370	161,158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9	18,646	11,133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20	23,019	19,409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5,893	3,451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109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22	21,257	—
可供出售投資	23	—	25,908
持有至到期投資		—	104
合同資產	29	28,698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7	118,967	112,710
遞延稅項資產	34	4,504	4,214
非流動資產總額		478,974	400,343
流動資產			
存貨	25	46,861	40,536
合同資產	29	103,981	—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26	—	89,57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7	195,887	181,745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155	2,878
衍生金融工具	28	250	488
限制性銀行存款及初始期限為3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30	6,955	5,1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	127,413	129,197
流動資產總額		481,502	449,54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32	314,496	332,703
合同負債	31	81,953	—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	26	—	27,175
應納稅款		4,034	3,994
衍生金融工具	28	2	1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3	79,243	82,680
退休福利債務	35	141	149
流動負債總額		479,869	446,711
淨流動資產		1,633	2,83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80,607	403,177

續/...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80,607	403,177
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32	17,185	10,54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3	215,384	178,522
遞延收入		827	669
遞延稅項負債	34	5,162	5,969
退休福利債務	35	1,152	1,198
撥備	36	1,215	680
非流動負債總額		240,925	197,583
淨資產		239,682	205,594
權益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股本	37	16,175	16,175
股本溢價	37	19,656	19,656
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	38	24,426	19,431
儲備	39	136,921	125,660
非控制性權益		197,178	180,922
總權益		239,682	205,594

劉起濤
董事

宋海良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								
	股本 人民幣百萬元	股本溢價 人民幣百萬元	分類為權益的			留存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非控制性權益 人民幣百萬元	權益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金融工具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16,175	19,656	19,431	28,443*	97,217*	180,922	24,672	205,594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調整，扣除稅項(附註2.2)	-	-	-	85	(718)	(633)	(9)	(642)	
於2018年1月1日	16,175	19,656	19,431	28,528	96,499	180,289	24,663	204,952	
本年度利潤	-	-	-	-	19,819	19,819	619	20,438	
本年度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	-	-	(3,017)	-	(3,017)	-	(3,017)	
現金流量對沖，扣除稅項	-	-	-	(4)	-	(4)	-	(4)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	-	-	(106)	-	(106)	-	(106)	
退休福利債務的精算利得，扣除稅項	-	-	-	(49)	-	(49)	-	(49)	
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265	-	265	(16)	249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	(2,911)	19,819	16,908	603	17,511	
宣派2017年末期股息	13	-	-	-	(3,913)	(3,913)	-	(3,913)	
派付予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	-	-	-	-	-	(116)	(116)	
非控制性權益的注資	-	-	-	-	-	-	3,402	3,402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儲備	-	-	-	9	-	9	-	9	
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	-	-	4,995	-	-	4,995	14,223	19,218	
分派予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持有人	-	-	-	-	(1,018)	(1,018)	(617)	(1,635)	
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交易	-	-	-	(92)	-	(92)	(36)	(128)	
收購子公司	43	-	-	-	-	-	805	805	
出售子公司	44	-	-	-	-	-	(423)	(423)	
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	39(b)	-	-	526	(526)	-	-	-	
撥入一般風險儲備	39(c)	-	-	113	(113)	-	-	-	
撥入安全生產儲備	39(d)	-	-	139	(139)	-	-	-	
於2018年12月31日	16,175	19,656	24,426	26,312*	110,609*	197,178	42,504	239,682	

續/...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								
	股本 人民幣百萬元	股本溢價 人民幣百萬元	分類為權益的			留存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非控制性權益 人民幣百萬元	權益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金融工具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7年1月1日	16,175	19,656	19,431	22,544*	81,517*	159,323	27,247	186,570	
本年度利潤	-	-	-	-	20,943	20,943	783	21,726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5,765	-	5,765	(6)	5,759	
因出售可供出售投資而轉回投資重估儲備，扣除稅項	-	-	-	(1,647)	-	(1,647)	-	(1,647)	
現金流量對沖，扣除稅項	-	-	-	2	-	2	-	2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	-	-	(70)	-	(70)	(2)	(72)	
退休福利債務的精算利得，扣除稅項	-	-	-	26	-	26	-	26	
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727)	-	(727)	(58)	(785)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	3,349	20,943	24,292	717	25,009	
宣派2016年末期股息	-	-	-	-	(3,145)	(3,145)	-	(3,145)	
派付予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	-	-	-	-	-	(451)	(451)	
非控制性權益的減資	-	-	-	-	-	-	(590)	(590)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儲備	-	-	-	(10)	-	(10)	-	(10)	
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	-	-	-	-	-	-	5,341	5,341	
分派予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持有人	-	-	-	-	(1,018)	(1,018)	(515)	(1,533)	
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交易 39(a)	-	-	-	1,480	-	1,480	(1,480)	-	
收購子公司	-	-	-	-	-	-	1,372	1,372	
出售子公司 44	-	-	-	-	-	-	(6,969)	(6,969)	
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 39(b)	-	-	-	504	(504)	-	-	-	
撥入一般風險儲備 39(c)	-	-	-	209	(209)	-	-	-	
撥入安全生產儲備 39(d)	-	-	-	367	(367)	-	-	-	
於2017年12月31日	16,175	19,656	19,431	28,443*	97,217*	180,922	24,672	205,594	

* 該等儲備賬包括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列的綜合儲備人民幣1,369.21億元(2017年：人民幣1,256.60億元)。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除稅前利潤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6,046	23,651
– 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		–	3,585
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折舊	15,16	8,395	8,520
– 無形資產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7,18	1,737	1,49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472)	(79)
– 分階段實現的業務合併的收益		(236)	–
–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虧損		236	142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12	(57)
– 出售子公司之收益	5,44	(482)	(4,002)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5	–	(1,836)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5	(109)	(43)
– 出售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虧損/(收益)	5	1	(435)
– 存貨撤減		5	580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		2,498	3,817
– 特許經營權減值撥備	6	35	101
– 建造服務/合同可預見(收益)/虧損撥備		(125)	1,184
– 合同資產減值撥備	6	254	–
–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減值撥備	6	–	13
–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的股息收入		–	(654)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160)	–
–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的股息收入		(700)	–
–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的投資收益		–	(16)
– 利息收入		(5,495)	(3,365)
– 利息費用		10,024	10,643
– 衍生金融工具的股息收入		(83)	(98)
– 投資活動所產生的其他收入		(68)	(18)
–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利潤及虧損	19,20	(71)	(27)
– 借款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49	(149)
		41,491	42,954
存貨增加		(5,513)	(4,78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增加		(67,480)	(35,176)
合同資產/應收合同客戶款項增加		(3,999)	(15,211)
限制性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1,753)	1,063
退休福利債務減少		(54)	(1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增加		50,439	55,779
撥備(減少)/增加		(293)	599
遞延收入增加/(減少)		158	(97)
經營所產生的現金		12,996	45,019
利息收入		1,562	2,925
已付所得稅		(5,460)	(5,203)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9,098	42,741

續/...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4,005)	(13,22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增加		(2,256)	(868)
購買無形資產		(22,246)	(26,624)
購買投資物業		(311)	(2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851	416
出售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所得款項		20	41
出售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9	5
購買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可供出售投資		(637)	(808)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95)	(6,185)
購買衍生金融工具		—	(120)
收購子公司	43	780	(271)
向聯營企業增加投資		(4,882)	(2,124)
向合營企業增加投資		(8,473)	(5,740)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	2,414
出售聯營企業所得款項		28	279
出售合營企業所得款項		3	98
出售子公司	44	(340)	3,160
出售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所得款項		5	—
出售其他債務工具所得款項		116	—
已收利息		1,562	1,320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3,351	68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到期提取所得款項		—	134
初始期限為3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變動		(78)	(270)
特許經營資產收取的現金代價		931	3,290
向合營企業、聯營企業及第三方貸款		(8,629)	(6,945)
合營企業、聯營企業及第三方償還的貸款		4,332	5,369
已收股息		1,552	984
投資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50,312)	(45,619)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銀行及其他借款所得款項		144,998	165,773
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所得款項		19,218	5,341
償還母公司貸款		(450)	—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109,871)	(128,218)
已付利息		(13,206)	(13,560)
派付予母公司權益持有人的股息		(3,913)	(3,145)
派付予子公司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733)	(420)
派付予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持有人的分派母公司的貸款		(1,033)	(1,322)
母公司的貸款		—	450
非控制性權益的注資		3,402	3,031
與非控制性權益的交易		(115)	—
非控制性權益撤回注資款項		—	(3,621)
其他融資		334	—
籌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8,631	24,3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583)	21,43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	129,197	108,720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799	(95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	127,413	129,197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作為其母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中交集團重組的一部分，中國交建於2006年10月8日根據中國公司法在中國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於2006年12月15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A股於2012年3月9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註冊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德勝門外大街85號。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基建建設、基建設計、疏浚及其他業務。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中交集團(於中國成立)。

子公司資料

本公司的主要子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區	法律實體類型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百萬元)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非上市－						
中國港灣工程有限責任公司(「中國港灣」)	中國及其他地區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278	50%	50%	基建建設
中國路橋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及其他地區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889	96.37%	3.63%	基建建設
中交第一航務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交－航局」)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6,010	100%	－	基建建設
中交第二航務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810	100%	－	基建建設
中交第三航務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377	100%	－	基建建設
中交第四航務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282	100%	－	基建建設
中交－公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交－公局」)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367	100%	－	基建建設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569	100%	－	基建建設
中交路橋建設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825	100%	－	基建建設
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509	100%	－	基建建設
中交第四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550	100%	－	基建建設
中交隧道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507	100%	－	基建建設
中交水運規劃設計院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818	100%	－	基建設計
中交公路規劃設計院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730	100%	－	基建設計
中交第一航務工程勘察設計院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723	100%	－	基建設計
中交第二航務工程勘察設計院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28	100%	－	基建設計
中交第三航務工程勘察設計院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731	100%	－	基建設計
中交第四航務工程勘察設計院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630	100%	－	基建設計
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856	100%	－	基建設計

續／...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子公司資料(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區	法律實體類型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百萬元)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872	100%	-	基建設計
中國公路工程諮詢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750	100%	-	基建設計
中交基礎設施養護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23	100%	-	基建設計
中交疏浚(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1,775	99.9%	0.1%	疏浚
中交投資有限公司(「中交投資」)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551	100%	-	投資控股
中交西安築路機械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33	54.31%	45.69%	製造築路機械
中國公路車輛機械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68	100%	-	銷售車輛配件
中和物產株式會社	日本	有限責任公司	日圓12,021	75%	-	銷售機械
中交上海裝備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	55%	-	港口機械維護與修理
中交機電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833	60%	40%	銷售機械
中國交通物資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34	100%	-	銷售基建材料與設備
中交財務有限公司(「中交財務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500	95%	-	金融服務
中交國際(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中交國際」)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港元2,372	100%	-	投資控股
中交建融租賃有限公司(「中交建融」)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	45%	25%	金融服務
中交投資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	70%	-	基金管理
中交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3,768	9.44%	90.56%	資產管理
中交城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710	100%	-	投資控股
中交京津冀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00	100%	-	投資控股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除衍生工具、若干股權投資及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外，此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此等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百萬元。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子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如本集團獲賦予現有權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同安排；
- (b) 其他合同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子公司財務報表使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按同一報告期間編製。子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計入綜合賬目，並持續計入綜合賬目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的擁有人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制性權益有虧絀結餘。所有有關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的交易及集團內部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有關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交易的現金流量會於綜合計算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因素的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並無失去控制權的子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以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子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子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的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所產生並於損益確認的任何盈餘或虧絀。先前已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本集團應佔組成部分乃重新分類至損益或留存收益(如適用)，基準與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使用的基準相同。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本	股份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本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收入的澄清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本	投資性物業的轉讓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與預付款
2014年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除與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無關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本及2014年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概述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闡述三大範疇：歸屬條件對計量以現金結算股份支付交易的影響；為僱員履行與以股份支付的稅務責任而預扣若干金額的股份支付交易(附有淨額結算特質)的分類；以及對股份支付交易的條款及條件作出令其分類由現金結算變為權益結算的修訂時的會計處理方法。該等修訂本澄清計量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時歸屬條件的入賬方法亦適用於以現金結算股份支付。該等修訂本引入一個例外情況，在符合若干條件時，為僱員履行稅務責任而預扣若干金額的股份支付交易(附有淨額結算特質)，將整項分類為以股本結算股份支付交易。此外，該等修訂本澄清，倘以現金結算股份支付交易的條款及條件有所修訂，令其成為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該交易自修訂日期起作為以權益結算的交易入賬。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以現金結算股份支付交易且並無預扣稅務的股份支付交易，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並無影響。
-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自2018年1月1日起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的確認及計量，集合金融工具會計的三個方面：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

本集團已於2018年1月1日在適用之權益期初結餘確認過渡調整。因此，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且將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呈報。

分類及計量

以下資料載列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已產生信貸虧損計算的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b) (續)

分類及計量(續)

於2018年1月1日，國際會計準則的39號項下的賬面值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所呈報結餘的對賬如下：

	附註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	
		類別	金額	重新分類	預期信用損失	其他	金額	類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不適用	-	24,479	-	142	24,621	FVOCI ¹
自：可供出售投資	(i)		-	24,393	-	142	-	
自：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i)		-	86	-	-	-	
可供出售投資		AFS ²	25,908	(25,908)	-	-	-	不適用
至：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i)		-	(24,393)	-	-	-	
至：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ii)		-	(1,460)	-	-	-	
至：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iii)		-	(55)	-	-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不適用	-	55	-	-	55	FVOCI
自：可供出售投資	(iii)		-	55	-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預付款項	(v)	L&R ³	231,068	-	(237)	-	230,831	AC ⁴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限制性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		L&R	134,321	-	-	-	134,321	AC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FVPL ⁵	6,329	1,374	-	137	7,840	FVPL
至：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i)		-	(86)	-	-	-	
自：可供出售投資	(ii)		-	1,460	-	137	-	
持有至到期投資		HTM	104	(104)	-	-	-	不適用
至：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iv)		-	(104)	-	-	-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不適用	-	104	-	-	104	AC
自：持有至到期投資	(iv)		-	104	-	-	-	
衍生金融工具		FVPL	488	-	-	-	488	FVPL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b) (續)

分類及計量(續)

	附註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		
		類別	金額	重新分類	預期信用損失	其他	金額	類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資產								
合同資產	(v)		116,937	-	(885)	-	116,052	
遞延稅項資產			4,214	-	261	-	4,475	
			121,151	-	(624)	-	120,527	
總資產			519,369	-	(861)	279	518,787	
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v)	AC	(281,955)	-	-	-	(281,955)	AC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AC	(261,202)	-	-	-	(261,202)	AC
衍生金融工具		FVPL	(10)	-	-	-	(10)	FVPL
			(543,167)	-	-	-	(543,167)	
其他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5,969)	-	-	(60)	(6,029)	
			(5,969)	-	-	(60)	(6,029)	
總負債			(549,136)	-	-	(60)	(549,196)	

1 FVOCI：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 AFS：可供出售投資

3 L&R：貸款及應收款項

4 AC：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5 FVPL：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

- (i) 本集團已選擇不可撤銷地指定部分先前可供出售權益投資及其他股權投資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 (ii) 本集團已將先前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的非上市投資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由於該等股權投資並無通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合同現金流特性測試。
- (iii) 截至2018年1月1日，本集團已評估其先前已分類為可供出售債務投資的債務投資流動資金組合。本集團持有該流動資產組合的目的為賺取利息收入，同時滿足流動資金需要。本集團認為，該等債務投資用一種業務模式管理，是為了獲取合同現金流，並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已分類該等投資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 (iv) 本集團已將其先前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投資的債務工具分類為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原因為該等債務投資已通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合同現金流特性測試。
- (v)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額」一欄所述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預付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賬面總值相當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但尚未計算預期信用損失的經調整金額。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調整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2(c)。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b) (續)

分類及計量(續)

下表為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計算的綜合期初減值撥備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算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的對賬。更多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27及附註29中披露。

	於2017年 12月31日按 國際會計準則 第39號的減值 撥備 人民幣百萬元	重新計量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月1日按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的 預期信用損失 撥備 人民幣百萬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預付款項)	(13,185)	(237)	(13,422)
合同資產	-	(885)	(885)
總計	(13,185)	(1,122)	(14,307)

對儲備及留存收益的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儲備及留存收益的影響如下：

	儲備及留存收益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公允價值儲備(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2017年12月31日的結餘	28,443
金融資產由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至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8
重新分類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至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95)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先前按成本計量的權益投資重新分類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148
有關上述的遞延所得稅	(26)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2018年1月1日之結餘	28,528
留存收益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2017年12月31日的結餘	97,217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合同資產預期信用損失的確認	(628)
確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預期信用損失	(490)
重新計量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6
重新分類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可供出售投資	(58)
重新分類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至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95
有關上述的遞延所得稅	227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2018年1月1日之結餘	96,499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其修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相關詮釋，且(除少數例外情況外)適用於所有因與客戶簽訂合同而產生的收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制定客戶合同收入會計處理方法的新五步模式。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按反映實體預期有權就轉移商品或服務予客戶換取的對價的金額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就計量及確認收入提供更為結構化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入總額、關於履行責任、不同期間之間合同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的資料。該等披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和5。由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已於財務報表附註2.4變更有關收入確認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透過採用經修訂追溯採納法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根據此方法，該項準則適用於初始應用日期的所有合同或僅適用於當日尚未完成的合同。本集團選擇將該項準則應用於2018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

本集團已評估及確認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累計影響並調整2018年1月1日留存利潤的期初結餘。因此，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並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及相關詮釋列報。

本集團已分拆自客戶合同確認之收益為多個類別，以反映收益及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如何受經濟因素所影響。本集團亦已披露有關已分拆收益之披露與各可報告分部之已披露收益資料之間關係之資料。分拆收益的披露請參考附註4及5。

此外，於2018年1月1日進行重新分類，以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用術語一致。於2018年1月1日，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項下賬面值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所呈報結餘之對賬如下：

	先前根據國際 會計準則第18號 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11號列示 人民幣百萬元	重新分類 人民幣百萬元	根據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列示 人民幣百萬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預付款項)	270,222	(39,154)	231,068
應收合同客戶款項	89,577	(89,577)	—
合同資產	—	116,937	116,937
應付合同客戶款項	(27,175)	27,175	—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	(343,248)	61,293	(281,955)
合同負債	—	(75,846)	(75,846)
撥備	(680)	(828)	(1,508)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對本集團財務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 (d)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澄清實體應何時將物業(包括在建或開發中的物業)轉入或轉出投資物業。修訂內容指出，當物業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並且有證據表明物業的使用有變化時，會發生使用變更。僅僅改變管理層使用財產的意圖並不能作為物業發生使用變化的證據。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 (e)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就以下事項提供指引，即在實體以外幣收取或支付預付對價及確認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情況下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時如何釐定交易日期。該等詮釋指出，釐定初步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益(或當中部分)所使用匯率的交易日期為實體初步確認支付或收取預付對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例如預付款項)或非貨幣負債的日(例如遞延收入)。如果在確認相關項目之前有多筆付款或收據，則實體必須確定每筆付款或收到預付對價的交易日期。此詮釋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因為本集團為釐定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初步確認而應用的匯率的會計政策與該詮釋所提供的指引一致。

2.3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財務報表內尚未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業務的定義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提早還款特徵及負補償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大的定義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的修改、縮減或結算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¹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¹
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之修訂 ¹

¹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採用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3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預期適用於本集團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詳情描述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澄清並提供有關業務定義的額外指引。修訂澄清，對於一系列被視為業務的綜合活動及資產，其必須至少包括一項投入及實質性過程，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業務可以在不包含創建輸出所需的所有投入及過程的情況下存在。修訂取消了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獲得業務並繼續產出產出的評估。相反，重點乃獲得的投入及獲得的實質性過程是否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修訂亦還縮小產出的定義，重點關注向客戶提供的商品或服務、投資收入或日常業務過程中的其他收入。此外，修訂提供了指導，以評估獲得的過程是否具有實質性，並引入可選的公允價值集中測試，以便簡化評估所獲得的一系列活動及資產是否並非為一項業務。本集團預期自2020年1月1日起採納該等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解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對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的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本要求於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構成一項業務時，確認全部收益或虧損。對於不構成業務的資產交易，交易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無關連的投資者於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於投資者的損益中確認。該等修訂本只對未來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先前的強制生效日期於2016年1月被撤銷，而新強制生效日期將於完成對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之更廣泛會計檢討後釐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常設詮釋委員會—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常設詮釋委員會—第27號評估牽涉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有關租賃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須確認大部分租賃之資產及負債。該準則包括承租人可選擇免於確認的兩類事項—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確認支付租金付款之負債(即租賃負債)，以及代表有權於租賃期內使用相關資產之資產(即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除非使用權資產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中投資物業之定義，或與應用重新評估模型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級別有關。租賃負債其後增加以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並因支付租金付款而減少。承租人將須分開確認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開支。承租人亦將須於發生若干事件(例如租賃期變動，以及用於釐定未來租金付款之指數或費率變動而導致之該等付款變動)時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承租人將一般確認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之金額，作為對使用權資產之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同的分類原則對所有租賃進行分類，並將之分為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承租人及出租人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作出更多披露。承租人可選擇使用全面追溯或經修改追溯的方式應用該準則。本集團將自2019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本集團計劃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性條款，確認初步採納的累積影響為於2019年1月1日對留存收益的期初結餘所作的調整，且將不會重溯比較數字。此外，本集團計劃將新規定應用於先前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獲識別為租賃的合同，並按剩餘租賃付款採用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的現值計量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並按於隨接首次應用日期前的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累計租賃款項金額予以調整。本集團現時正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的影響，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3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提供一個新的重大定義。新定義訂明，倘資料遺漏、失實或模糊不清，而可能合理預期影響一般用途的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按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本澄清，重要性將視乎資料的性質或量級而定。倘資料失實可能合理預期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策，則其屬重大。本集團預期可能自2020年1月1日起採納該等修訂。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範圍豁免僅包括應用權益法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權益，且不包括實質上構成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投資淨額一部分的長期權益(其中尚未實施權益法)。因此，計算此類長期利益時，實體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減值要求)而非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只有在確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虧損及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淨投資減值的情況下，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才應用於淨投資(包括長期權益)。本集團預期自2019年1月1日採納該等修訂，且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3號公告了當稅務處理涉及影響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應用的不確定性時所得稅的會計處理，且不適用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以外的稅項或收費，也並未特別包括關於與稅務處理的不確定性相關的利息和罰款的規定。該詮釋特別公告(i)實體是否單獨考慮稅務處理的不確定性；(ii)實體針對稅務部門核查稅務處理所做的假設；(iii)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溢利(稅項虧損)、稅基、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和稅率；(iv)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及情況變化。毋須採納事後確認時可以全面追溯調整法採納該詮釋，或於首次採納當日對期初權益作出調整而毋須重述比較資料，在有關採納的積累影響下可以採納追溯調整法採納該詮釋。本集團預期將自2019年1月1日起採納該詮釋。該詮釋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企業是指本集團擁有一般不少於20%股份投票權的長期權益且本集團對其可行使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參與投資對象的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的權力，惟並對該等政策的控制或共同控制權。

合營企業為一種聯合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可分享合營企業的淨資產。共同控制權指按合約協定共享安排控制權，僅在相關活動決策須經共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的情況下存在。

本集團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採用權益法按本集團應佔的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後，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列賬。任何可能存在之不同會計政策已作出調整以使其一致。

本集團應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收購後業績及其他綜合收益乃分別計入合併損益及合併其他綜合收益表。此外，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權益內直接確認一項變動，則本集團在適當情況下會在合併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應佔的變動金額。本集團與其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交易的未變現盈利及虧損按本集團應佔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撇銷，惟未變現虧損提供已轉讓資產減值的憑證則除外。收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所產生的商譽列為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之一部分。

倘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成為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或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成為對聯營企業的投資，則不會重新計量留存權益，而是繼續按權益法將投資列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若本集團失去對聯營企業的重大影響力或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權，會按公允價值計量及確認留存權益。失去對聯營企業的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權時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賬面值與留存權益公允價值加出售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當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歸類為持作出售時，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於共同經營的權益

共同經營乃一種聯合安排，據此，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享有有關安排資產的權利及承擔負債的義務。共同控制權乃指按照合約協定共同控制一項安排，並僅在有關業務相關的決策需共同控制的各方一致同意時存在。

本集團就其於共同經營中之權益確認以下各項：

- 其資產，包括其應佔任何共同持有的資產；
- 其負債，包括其應佔任何共同承擔的負債；
- 其應佔來自共同經營成果的銷售收益；
- 其應佔共同經營所產生成果的銷售收益；及
- 其開支，包括其應佔任何共同承擔的開支。

根據特定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將與其於共同經營權益有關的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入賬。

業務合併及商譽

除方式與權益結合法相若的同一控制下業務合併的收購外，業務合併乃採用購買法入賬。

同一控制下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同一控制下合併發生時，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合併主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猶如合併主體或業務在首次處於最終控制方的控制下就已經合併。

從最終控制方的角度，合併主體或業務的淨資產乃以現有賬面值合併。在最終控制方的權益持續的情況下，在同一控制下合併中產生的商譽或收購方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淨公允價值超過於同一控制下合併時的收購成本的金額不予確認。

合併損益表包括每個合併主體或業務的業績，而其期間為財務報表最早的呈列日期或合併主體或業務開始受到同一控制之日起計的期間(以較短期間為準)，而不考慮同一控制下合併的日期。

合併財務報表中的比較金額，已假設主體或業務於上一個報告期末或首次受到同一控制下時(以較短者為準)已合併而呈列。

交易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註冊費、向股東提供資料產生的費用、將過往獨立的業務合併營運產生的成本等其他與採用合併會計法入賬的同一控制下合併有關的成本，於發生的年度確認為費用。

非同一控制下合併的購買法

本集團採用購買法就非同一控制下的業務合併入賬。轉讓對價按收購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即本集團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前所有者所承擔負債及本集團為換取對被收購方的控制權所發行股本權益的收購日公允價值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即於被收購方中賦予持有人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淨資產的現有所有權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本集團收購業務時，須根據合同條款、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對所承擔金融資產及負債進行評估，以適當分類及確認，包括將嵌入式衍生工具與被收購方主合約分開。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按收購日的公允價值計量，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在損益中確認。

收購方所轉讓的任何或有對價將在收購日按公允價值確認。被歸類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有對價按公允價值計值，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有對價毋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非同一控制下合併的購買法(續)

商譽按成本進行初步計量，即已轉讓對價、非控股權益的確認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所持於被收購方的股本權益公允價值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該對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則於評估後的差額會於損益確認為廉價購買時的收益。

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就減值進行檢討，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跡象，則進行更為頻密的檢討。本集團會對12月31日的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譽由收購日起，被分配到預期將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不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按對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進行的評估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被分配至現金產出單位(或現金產出單位組別)，而該單位內部分業務被出售，與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於釐定出售時的收益或虧損時列入業務的賬面值。在此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根據已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所保留現金產出單位的部分計量。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其若干衍生金融及其他工具以及股權投資。公允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根據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最具優勢市場進行而作出。主要或最具優勢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按假設市場參與者於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以最佳經濟利益行事計量。

非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的計量參考市場參與者可從使用該資產得到的最高及最佳效用，或把該資產售予另一可從使用該資產得到最高及最佳效用的市場參與者所產生的經濟效益。

本集團採用切合情況的估值方法，並就此可取得足夠數據計量公允價值，盡量增加使用相關可觀察參數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參數。

在財務報表中按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的一切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上屬重大的最低級別參數在公允價值層級中分類如下：

第一層－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所報(未經調整)價格計算

第二層－根據估值技術計算，而該等估值技術中就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為可直接或間接觀察

第三層－根據估值技術計算，而該等估值技術中就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為不可觀察

按經常性基準，對以公允價值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等級轉移。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倘存在任何減值跡象，或當須每年就資產進行減值檢測(存貨、建設合同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高者，而個別資產須分開計算，除非資產並不產生明顯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於此情況下，則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計算。

於資產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可反映幣值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現時市場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減值虧損於其發生期間的損益表在與減值資產的功能一致的相關開支類別內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復存在或可能已減少。倘有此跡象存在，則估計可收回金額。先前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於用於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撥回，該金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原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減值虧損撥回於其發生期間計入損益表。

關聯人士

倘任何人士符合以下任何條件，則被認為本集團關連人士：

(a) 該人士為個人或其家庭的近親成員，且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該人士為實體而符合下列任何一項條件：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子公司及同系子公司)；
- (iii) 實體及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企業；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累積折舊及減任何值虧損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至可使用狀態及現存地點作原定用途所產生的直接應佔成本。

成本可能還包括對以外幣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的權益進行轉移的成本。

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所產生的支出，如維修、保養費等，一般均會於支出該費用期間在損益表扣除。倘能達成確認支出的條件，重大檢查支出會於資產賬面值撥充資本為重置成本。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重要部分須於中期進行重置，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具有特定使用年期及隨之計提折舊的獨立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項目的折舊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至剩餘價值。就此所採用的主要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永久業權土地	不予折舊
—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	可使用年期及剩餘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
— 樓宇	20–40年
— 機器	5–20年
— 船舶	10–25年
— 汽車	5年
— 其他設備	2–5年

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並不相同，該項目各部分的成本將按合理基礎分配，而每部分將作個別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予以檢討，在適當時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初始已予以確認的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時或預計其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日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年度的損益表中確認的出售或報廢收益或虧損，乃相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設或待安裝的樓宇、船舶及機器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減值損失入賬，毋需計提折舊。成本包括建設的直接成本，以及於建設期間有關借貸資金的資本化借貸成本。當在建工程建成並可使用時，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指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作資本增值的樓宇，而非內部使用用途或日常出售業務。該等物業首次按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計量。首次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折舊虧損(如有)入賬。

折舊乃以直線法計算，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扣除累計減值損失後成本。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對資產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進行複核，並作出調整(如適用)。

報廢或出售投資物業的任何損益均於報廢或出售年度於損益表內確認。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於首次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企業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其於收購日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可評估為有限期或無限期。具有有限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在使用經濟期限內攤銷，並且如果有跡象表明該無形資產可能減值，則評估減值。具有有限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最少於各財政年末檢討。

特許經營資產

本集團涉及若干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據此，本集團按照授權當局所訂預設條件開展建築工程(如收費高速公路及橋樑、港口)，以換取有關資產的經營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特許經營安排下的資產可列作無形資產或金融資產。如果經營者取得權利(特許權)向公共服務使用者收費，則將資產列作無形資產，如果經營者擁有無條件從授權當局就建造服務收取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的合同權利，則列作金融資產。如採用無形資產模式，則本集團會將該等特許經營安排下長期投資相關的非流動資產於財務狀況表內列作無形資產類別中的「特許經營資產」。該等特許經營資產指就其所提供的建造服務而收取的對價。於特許經營安排的相關基礎設施落成後，特許經營資產根據無形資產模式以車流量法或直線法按特許經營期攤銷。

商標、專利及專有技術

單獨收購的商標、專利及專有技術按歷史成本列賬。業務合併所收購的商標、專利及專有技術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商標、專利及專有技術均有限定的可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入賬。攤銷乃以直線法計算，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3至17年)分攤其成本。

計算機軟件

已確認為資產的已收購計算機軟件特許權成本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一至十年攤銷。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研究及開發成本

新產品開發項目產生的開支僅於本集團證明在技術上能夠完成無形資產供使用或出售、有意完成及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該資產將帶來的經濟利益、具有完成計劃所需的資源且能夠可靠地計量開發期間的支出時，方會撥充資本並以遞延方式入賬。未能符合此等條件的產品開發開支概於發生時支銷。

遞延開發成本乃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及自產品投入商業生產之日起使用直線法在相關產品的商業年內進行攤銷。

租賃

凡將資產擁有權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不包括法定所有權)轉歸本集團所有的租約，均列作融資租賃。於融資租賃開始時，租賃資產成本乃按最低租約付款的現值撥充資本，並連同債務(不包括利息部分)一併入賬，藉以反映購買與融資情況。根據已資本化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包括融資租賃的土地租賃預付款)乃納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內，並按租期或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兩者中較短者折舊。有關租賃的財務成本乃於損益賬中扣除，以反映租期內的固定周期支出比率。

通過具有融資性質的租購合約收購的資產乃列作融資租賃，有關資產乃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予以折舊。

凡資產擁有權即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歸出租方所有的租約，均列作經營租約。如本集團為出租人，則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將以直線法於租期內自損益表列賬。如本集團為承租人，則根據經營租賃應付的租金減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優惠將以直線法於租期內自損益表扣除。

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預付土地租金在初期以成本列賬，其後於租期以直線法進行攤銷。當預付租賃款不能可靠地分配至土地和建築物，該預付租賃款整體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融資租賃計入土地和建築物成本。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政策)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就此應用不調整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的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外，本集團初始按公允價值加上交易成本(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就此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乃按下文「收益確認(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載列的政策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需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的方式。業務模式將決定現金流量是否由於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以上兩者所致。

所有一般買賣的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的日期)予以確認。一般買賣乃指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政策)(續)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按其分類的後續計量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倘滿足以下兩個條件，本集團將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

- 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務投資)

倘滿足以下兩個條件，本集團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債務投資：

- 於旨在持有該金融資產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並出售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
- 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付本金的利息。

對於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其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損失或轉回均在損益表內確認，計算方法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其餘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終止確認時，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會重新計入損益表。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權益投資)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可選擇於權益投資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列報項下的權益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時，將其權益投資不可撤回地分類為指定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分類乃按個別工具基準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概不會被重新計入損益表。當確立支付權時，股息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惟當本集團於作為收回金融資產一部分成本的所得款項中獲益時則除外，於此等情況下，該等收益於其他綜合收益入賬。指定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不受減值評估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政策)(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指定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強制要求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倘為於近期出售或購回而收購金融資產，則該等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惟該等衍生工具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則除外。現金流量並非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儘管存在如上文所述債務工具可按攤餘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分類的標準，但於初始確認時，倘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則債務工具可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允價值於財務狀況表列賬，而公允價值變動淨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此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回地選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進行分類的衍生工具及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權益投資的股息在支付權確立時、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向本集團且股息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時亦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當嵌入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負債及非金融主體)的衍生工具具備與主體不緊密相關的經濟特徵及風險；具備與嵌入式衍生工具相同條款的單獨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且混合合約並非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則該衍生工具與主體分開並作為單獨衍生工具列賬。該等嵌入式衍生工具乃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的變動於損益表確認。倘合約條款有所變動而導致合約項下所須現金流量有重大修改或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表而重新歸入其他類別，方會進行重新評估。

嵌入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資產主體)的衍生工具不得單獨列賬。金融資產主體連同嵌入式衍生工具須整體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政策)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或於有效對沖中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合適)。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公允價值加上交易成本計量，惟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

所有一般買賣的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的日期)予以確認。一般買賣乃指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以下分類：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資產及首次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乃為於短期內出售而購入，則歸類為持作交易用途。衍生工具(包括個別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惟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定義見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者除外。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允價值於財務狀況表入賬，而公允價值淨變動則於損益表呈列為「其他收益淨額」。該等淨公允價值變動並不包括該等金融資產的任何股息或賺取的利息，有關股息或利息乃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一節所述政策確認。

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於初步確認日期指定，惟須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標準。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政策)(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倘主合約嵌入式衍生工具的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與主合約密切相關及主合約並非持作交易用途或指定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主合約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乃入賬列作獨立衍生工具並按公允價值入賬。該等嵌入式衍生工具乃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的變動於損益表確認。倘合約條款有所變動而導致合約項下所須現金流量有重大修改或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表而重新歸入其他類別，方會進行重新評估。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且並非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計量後，該等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計算攤銷成本時計及任何購買折讓或溢價，包括為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財務收入」內。因貸款和應收賬款減值產生的虧損分別在損益表的財務費用和其他費用扣除。

持有至到期投資

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及有固定到期日而本集團明確打算並能夠持有至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會列作持有至到期。持有至到期投資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去任何減值撥備後入賬。計算攤銷成本時計及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包括為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的「財務收入」內。減值產生的虧損於損益表的其他費用內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指上市及非上市權益投資及債務證券中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既非持作買賣，亦非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無固定持有期限且可因流動資金需求或市況改變而出售的債務證券分類至該類別。

初始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作後續計量，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為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直至終止確認投資(累計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或釐定投資已減值(累計收益或虧損自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其他收益或虧損)為止。持有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所賺取的利息及股息分別於損益表呈報為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所載政策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

當非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由於(a)公允價值合理估計範圍的變化對該投資而言屬重大或(b)上述範圍內各種預計的機率難以合理評估並用於估計公允價值而無法可靠計量時，該等投資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本集團評估近期是否有能力及意向以及是否適宜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當市場不活躍而無法出售該等金融資產時，本集團在極特殊情況下會重新分類該等金融資產(倘本集團管理層有意向及能力在可見將來持有該等資產或持有至到期)。

倘金融資產從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劃分為其他類別，則重新分類當日的公允價值為其新攤銷成本，之前於權益確認的該資產的收益或虧損採用實際利率法按剩餘投資年期在損益攤銷。新攤銷成本與到期金額的差額亦採用實際利率法於資產剩餘年內攤銷。倘資產其後釐定為已減值，則計入權益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政策及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政策)

出現以下情形時，金融資產一般(或(如適用)部分金融資產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會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移除)：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逾期；或
- 本集團已根據「過手」安排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承擔向第三方無重大延誤全額支付所收現金流量的責任；及(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雖未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過手安排，則評估是否保留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及保留程度。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控制權，本集團將以本集團持續參與程度為限繼續確認所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根據反映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就已轉讓資產作出保證之形式進行持續涉及，乃按該項資產之原賬面價值及本集團或需償還之代價數額上限(以較低者為準)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政策)

本集團確認對並非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持有的所有債務工具預期信用損失的撥備。預期信用損失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同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的現金流量或組成合約條款的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一般法

預期信用損失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步確認起並未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就由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用虧損(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計提預期信用損失撥備。就自初步確認起經已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均須計提減值撥備(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自初步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進行評估時，本集團將金融工具在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的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同時考慮了在無過多成本和努力下可獲得的合理和適當的資料，包括過往和前瞻性資料。

當合約付款逾期180天時，本集團可將一項金融資產視為違約。然而，在某些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資料表明本集團不太可能在考慮到本集團所持有的任何信貸增強之前全額收到未付合同款項時，本集團也可將一項金融資產視為違約。金融資產在沒有合理預期收回合同現金流量的情況下予以撇銷。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政策)(續)

一般法(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及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按一般法計提減值，並須在以下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的各階段內分類，惟採用以下詳述簡易法的貿易應收款及合同資產則除外。

- | | | |
|------|---|--|
| 第一階段 | — | 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損失準備按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算。 |
| 第二階段 | — |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但並非信用減值金融資產的金融工具，其損失準備按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算。 |
| 第三階段 | — | 在報告日期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但並非購買或初始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其損失準備按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算。 |

簡易法

對於不包含重要融資組成部分的貿易應收款和合同資產，或當本集團應用不調整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的可行權宜方法時，本集團在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時採用簡易法。根據簡易法，本集團並不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化，而是於各報告日期根據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確認損失準備。本集團根據其過往信用損失經驗建立了一個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前瞻性因素和經濟環境加以調整。

對於包含重要融資組成部分的貿易應收款和合同資產以及應收租賃款項，本集團選擇採用簡易法連同上述政策作為計算預期信用損失的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政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跡象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資產首次確認後出現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對能可靠估計的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則說明已發生減值。減值跡象可能包括單個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拖欠利息或本金、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少且可計量，例如與拖欠有關的欠款或經濟狀況變動。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對於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本集團首次對具有單項重要性的金融資產進行評估，評估單項資產是否存在減值，或對不具有單項重要性的金融資產進行組合評估。倘本集團釐定單項評估的金融資產並無客觀減值證據，則不論重大與否均須將該資產歸入一組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以整體評估有否減值。已單獨評估減值並已確認或將繼續確認減值虧損的資產不進行整體減值評估。

已識別減值虧損金額以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的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時計算採用的實際利率)貼現。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政策)(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續)

資產賬面值通過使用撥備賬扣減，虧損於損益表確認。利息收入持續按已扣減賬面值累計，利率為計量減值虧損時貼現未來現金流量所使用的貼現率。倘不可能於未來實現回收且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轉至本集團，則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相關撥備可撇銷。

倘在隨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的金額因一項在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增加或減少，則透過調整備抵賬增加或減少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倘撇賬於日後收回，則轉回的減值虧損計入損益表的其他開支。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對於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投資出現減值。

倘可供出售資產已減值，其成本(已扣除任何本金付款及攤銷)與當時公允價值的差額，減去以往已於損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入損益表確認。

對於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權投資，相關客觀證據包括投資的公允價值顯著或持續跌至低於成本。「顯著」乃根據投資的原始成本評定，而「持續」乃根據公允價值低於初始成本之期間確定。倘有減值證據，則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之差額，扣除以往於損益表確認的投資減值虧損計算)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入損益表確認。歸類為可供出售股權投資的減值虧損不得通過損益表撥回，減值確認後公允價值的增加直接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確定是否屬「顯著」或「持續」時須作出判斷。在作出判斷時，本集團會評估(其中包括)一項投資的公允價值少於其成本的持續時間或程度。

倘債務工具被列作可供出售類別，則會根據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標準進行減值評估，惟列賬的減值金額為按攤銷成本與當期公允價值(減過往就該投資於損益表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之間差額計量的累計虧損。日後利息收入會就該資產的削減賬面值持續累計，並按計量減值虧損時對未來現金流進行貼現時使用的利率累計。利息收入按財務收入的一部分列賬。若其後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增加可客觀地連繫至減值虧損於損益表確認後發生的事件，該工具的減值虧損可通過損益撥回。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金融負債(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政策及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政策)

首次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首次確認時視情況歸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應付款項，或指定於有效對沖中作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所有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貸款及借貸則須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衍生金融工具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其後按類別以下列方法計量：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政策)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負債及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購買該金融負債的目的為於近期出售，則該金融負債應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此分類包括本集團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之對沖關係不被指定為對沖工具之衍生金融工具。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則另作別論，持作交易用途的負債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於損益表確認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任何向該等金融負債所扣除的任何利息。

初始確認指定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是在初始確認當日指定，且僅在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標準時指定。指定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惟本集團自身的信貸風險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除外，其和其他綜合收益中列報，且其後不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損益表確認的淨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不包括就此等金融負債收取的任何利息。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金融負債(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政策及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政策)(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政策)

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交易的金融負債及於首次確認時指定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如以近期購回為目的而購買，則分類為持作交易的金融負債。此類別包括本集團所訂立未被指定為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對沖關係中的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被分類為持作交易的金融負債，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持作交易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於損益表中確認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此等金融負債應付的任何利息。

於初始確認時指定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規定的標準時，方會於初始確認時指定。

貸款及借貸

初始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倘貼現影響不大，則按成本列賬。收益及虧損於負債終止確認時透過實際利率攤銷程序於損益表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已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以及實際利率所包含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則計入損益表的財務費用。

財務擔保合同(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政策)

本集團作出的財務擔保合同即要求發行人作出特定付款以償付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償還到期款項而招致損失的合同。財務擔保合同初始按其公允價值確認為一項負債，並就作出該擔保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作出調整。於初始確認後，本集團按：(i)根據「金融資產的減值(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政策)」所載政策釐定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及(ii)初始確認的金額減(如適用)已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以較高者為準)計量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擔保合同(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政策)

財務擔保合同初始按其公允價值確認為一項負債，並就作出該擔保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作出調整。於初始確認後，本集團按(i)報告期末的現有責任所須開支的最佳估計金額；及(ii)初始確認的金額減(如適用)累計攤銷(以較高者為準)計量財務擔保合同。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政策及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政策)

金融負債於負債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倘現有金融負債被另一項由同一借貸人提供而絕大部分條款不同的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大幅修訂，則有關取代或修訂以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方式處理，而相關賬面值的差額會於損益表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政策及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政策)

倘現時有可執行的合法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則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可抵銷且以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呈報。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法(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政策及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政策)

首次確認及後續計量

本集團採用衍生金融工具如遠期貨幣合約、總回報掉期及遠期股權合約。該等衍生金融工具按衍生合約訂立日期當日之公允價值初始確認，其後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倘公允價值為正數，衍生工具列為資產；倘公允價值為負數，衍生工具列則為負數。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直接計入損益表，惟現金流量對沖的有效部分在其他綜合收益確認，其後於對沖項目影響損益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就對沖會計法而言，對沖分為：

- 公允價值對沖：對沖一項已確認的資產或負債或尚未確認之確定承諾之公允價值變動風險；或
- 現金流量對沖：對沖現金流量變動風險，該風險屬一項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一項預期很可能發生的交易或尚未確認之確定承諾之外幣風險相關之特定風險；或
- 對沖一項國外業務淨投資。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法(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政策及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政策)(續)

首次確認及後續計量(續)

在設立對沖關係時，本集團正式指定擬運用對沖會計法的對沖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及進行對沖的策略，並作出文件記錄。

於2018年1月1日前，文件記錄包括對沖工具的確定、被對沖的項目或交易、進行對沖的風險的性質及本集團如何評估對沖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抵銷對沖項目的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的有效性。預期對沖在抵銷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方面極為有效，並按持續基準進行評估，以釐定其實際上在指定的整個財務報告期間極為有效。

自2018年1月1日起，該文件包括對沖工具的識別、對沖項目、被對沖風險的性質以及本集團將如何評估對沖關係是否符合對沖有效性要求(包括對對沖無效性來源的分析以及如何確定對沖保值比率)。如果對沖保值符合以下所有有效性要求，則該對沖關係符合對沖會計處理方法的條件：

- 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存在「經濟關係」。
- 信貸風險的影響不會主導經濟關係帶來的價值變化。
- 對沖關係的對沖保值比率與本集團實際上對沖的對沖項目的數量以及本集團實際用於對沖該對沖項目數量的對沖工具的數量相同。

符合對沖會計處理方法的合格條件的對沖按以下方法進行會計處理：

現金流量對沖

對沖工具收益或虧損的有效部分在其他綜合收益的現金流量對沖儲備內直接確認，而任何非有效部分即時在損益表內確認。現金流量對沖儲備被調整至對沖工具累計收益或虧損的較低者以及對沖項目公允價值的累計變動。

其他綜合收益中的累計金額按相關對沖交易的性質進行會計處理。若對沖交易其後導致確認一項非金融項目，則權益中的累計金額將自權益的單獨項目中轉出，並計入該對沖資產或負債的初始成本或其他賬面值。此並非重新分類調整，且將不會於期內的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此亦在一項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對沖預期交易其後變為應用公允價值對沖會計處理方法的確定承諾。

對於任何其他現金流量對沖，其他綜合收益中累計的金額作為被對沖現金流量影響損益表的同期或期間被重新分類為損益表，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倘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方法終止，如果被對沖的未來現金流量仍預期發生，則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累計的金額仍須保留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否則，該金額將立即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作為重新分類調整。在終止後，一旦發生對沖現金流，則視乎上述相關交易的性質，將累計其他綜合收益中剩餘的金額進行會計處理。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法(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政策及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政策)(續)

流動與非流動分類對比

並非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乃根據對事實及情況的評估(即相關合同現金流量)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或單獨列為流動與非流動部分。

- 當目標集團預期持有衍生工具作為經濟對沖(而並無應用對沖會計處理方法)至超過報告期末後12個月期間，則該衍生工具乃與相關項目之分類一致分類為非流動(或單獨列為流動及非流動部分)。
- 與主合約並非密切聯繫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乃與主合約的現金流量一致分類。
- 指定為及現時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乃與相關對沖項目的分類一致。衍生工具僅於可作出可靠分配時單獨列為流動部分及非流動部分。

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發行的金融工具，在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情況下分類為權益工具：

- 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予其他人士，或在潛在不利條件下與其他人士交換金融資產或負債的合同義務；
- 金融工具將用或可用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如為非衍生工具，該金融工具不應當包括交付可變數量的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合同義務；如為衍生金融工具，該金融工具只能通過以固定數量的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交換固定金額的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進行結算。

分類為權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初始計量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確認。

存貨

存貨包括原材料、在製品、開發中的持作出售物業、已完成的持作出售物業及產成品。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而產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適當比例的經常開支。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截至竣工及出售所涉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物業的開發成本包括於建築期間產生的土地使用權成本、建築成本及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貸成本。於竣工後，有關物業轉為已完成的持作出售物業。可變現淨值乃最終預期可變現的價格，減去適用的可變銷售開支及預計至竣工的成本。除有關物業開發項目的建築期完成日預計將超越一般營運週期外，開發中的持作出售物業分類為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所持現金與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成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且購買時一般具有不超過3個月短暫有效期的短期高流通投資，再扣除須於要求時償還且為本集團現金管理所包含的銀行透支。

就合併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所持不限用途的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及等同現金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時責任(法定或推定)，而履行該責任可能導致未來資源外流，且該責任所涉金額能夠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確認撥備的金額為預期履行責任所需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貼現現值隨時間增加的金額計入損益表中的財務費用。

本集團為建造服務中所建造的資產提供質保期內的質量保證。該等本集團提供的質量保證按照本集團的最佳估計計入撥備，並以折現後的現值列示。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並非於損益確認的項目的相關所得稅亦不會於損益確認，而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截至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到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的詮釋及慣例，按預計可自稅務部門收回或應付稅務部門的金額計算。

編製財務報告時，遞延稅項以負債法就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作撥備。

除下列情況外，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 倘遞延稅項負債來自首次確認的商譽或非業務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對於與投資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倘能夠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暫時差額。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倘有可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的應課稅利潤且可動用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則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以下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資產與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首次確認資產或負債時產生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有關，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利潤及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對於與投資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有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且有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的應課稅利潤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以運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相應調減。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如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確認相關的金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期間的稅率計算。

當且僅當本集團有合法可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而該等不同的應課稅實體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將予結算或收回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遞延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政府補貼

倘能合理確定將可收取政府補貼並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按公允價值確認政府補貼。倘補貼與開支項目有關，則會有系統地在擬補貼成本的相應期間確認補貼為收益。

倘補貼與資產有關，則公允價值計入遞延收益賬，並於有關資產估計可使用年內按等額年度分期撥至損益表，或自資產賬面價值扣除並透過扣減折舊開支撥至損益表。

收入確認(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

客戶合同收入

客戶合同收入於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對價。

當合同中的對價包括可變金額時，估計的對價將是本集團將貨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時予以交換而有權獲得的金額。可變對價在合約開始時估計並受約束，直至與可變對價相關的不確定性其後消除時，累計已確認的收入金額很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轉回。

當合同涉及為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超過一年作為提供予客戶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部分時，收入按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使用在合同開始時於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獨立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貼現。當合同涉及為本集團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財務利益的融資部分時，根據合同確認的收入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同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對於客戶付款與轉移承諾貨品或服務之間的期限為一年或一年以下的合同，交易價格不會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方法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進行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收入確認(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續)

客戶合同收入(續)

(a) 建造服務

由於客戶能夠控制本集團履約過程中在建的商品，故提供基建建造服務的收益使用投入法來衡量提供服務的履約進度，且在某一時段內確認。投入法根據實際發生的成本佔提供建造服務的估計總成本的比例確認。

向客戶申索金額乃本集團尋求自客戶收取原始建造合同中未包括的工程範圍成本及利潤的報銷。申索金額作為可變代價入賬並受約束，直至與可變對價相關的不確定性其後消除時，累計已確認的收益金額很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收益轉回。本集團使用最有可能發生金額或期望值法估計申索金額以最佳預測本集團將有權獲得的可變代價金額。

(b) 提供設計及其他服務

由於本集團履約過程並無創造對實體而言具替代用途的資產，且該實體對迄今完成的履約的付款具有強制執行的權利，故提供基建設計及其他服務的收益使用投入法來衡量提供服務的履約進度，且在某一時段內確認。

(c) 銷售產品

銷售產品的收益在資產控制權轉移予客戶的時點確認，通常是在交付產品時。

(d) 重大融資部分

對於涉及重大融資部分的合同，本集團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調整承諾對價金額並按相關貨品及服務於轉移時的「現金售價」確認收益。「現金售價」乃以實際利率貼現承諾對價金額所得。倘本集團於合同訂立初期預料，客戶將在本集團轉移承諾貨品或服務予客戶的一年或少於一年期間支付該貨品或服務，本集團選擇採用可行權宜方法，將不會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調整承諾對價金額。

(e) 質保

根據合同條款約定、法律規定等，本集團承諾向客戶提供保障型質量保證，所交付的建造服務資產按建造合同註明。本集團將有關保障型質量保證確認為撥備。對於有關向客戶提供所建造的資產按合同註明的保障以外的服務類質量保證，本集團將其作為一項單項履約義務，按照建造服務和服務類質量保證的單獨售價的相對比例，將部分交易價格分攤至服務類質量保證，並在客戶取得服務控制權時確認服務類質量保證的收入。在評估質量保證是否向客戶提供與建設服務資產符合既定規格以外的保障有關的服務時，本集團考慮該質量保證是否為法定要求、質量保證期限以及實體承諾履行任務的性質等因素。

(f) 主要責任人／代理人

本集團根據在向客戶轉讓特定商品或服務前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該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來確定從事交易時本集團的身份是主要責任人還是代理人。若本集團在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前能夠控制該商品或服務，本集團為主要責任人，按照已收或應收對價總額確認收入；否則，本集團作為代理人，按照預期有權收取的佣金或手續費的金額確認收入。佣金或手續費為本集團在向其他相關方支付用作換取將由該名相關方提供的貨品或服務的已收對價後留存的對價淨額，或者按照既定的金額或比例等確定。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收入確認(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續)

客戶合同收入(續)

(g) 合同修改

倘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建造合同受到修改：

- (i) 倘新建造服務的創立及合同價格被單獨確認，而新合同價格反映新建造服務的單獨銷售價格，本集團將就會計目的視合同修改為單一合同；
- (ii) 倘合同修改不屬於上述情況(i)，且於合同修改日期，已轉讓建造服務與非轉讓建造服務之間有明顯區別，本集團將視之為終止原合同。同時，原合同的未履行部分及合同修改的部分將就會計目的合併為新合同；
- (iii) 倘合同不屬於上述情況(i)，且於合同修改日期，已轉讓建造服務與非轉讓建造服務之間並無明顯區別，本集團將就會計目的視部分修改為原合同的組成部分。合同修改對交易價格產生的影響將於合同修改日期作為收益調整確認。

由其他來源產生的收益

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時間比例確認。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按累計基準確認，並採用將金融工具整個預計有效期內或較短期間(倘適用)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計算。

股息收入於確立股東收取股息的權利時確認，與股息有關的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而股息的數額亦能夠可靠計量。

收入確認(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

倘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且收益能夠可靠計量，則按以下基準確認收益：

- (a) 建造合同的收益按下文「建造合同(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所詳述之完工百分比確認；
- (b) 提供服務的收益按下文「服務合約(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所詳述之完工百分比確認；
- (c) 對於貨品銷售收益，當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買家，而本集團參與管理的程度並不足以附帶擁有權，亦無實際控制已售出貨品時確認；
- (d) 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時間比例確認；
- (e)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按累計基準確認，並採用將金融工具整個預計有效期內或較短期間(倘適用)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計算；及
- (f) 股息收入於確立股東收取股息的權利時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合同資產(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

合同資產是指轉移貨品或服務予客戶而換取對價的權利。如果本集團通過在客戶支付對價之前或在付款到期之前將貨品或服務轉移予客戶履約，則該有條件賺取的對價被確認為合同資產。

合同負債(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

合同負債是指本集團已收客戶對價(或到期的對價金額)而應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的義務。如果客戶在本集團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之前支付對價，則應在客戶支付款項或到期支付款項(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時確認合同負債。合同負債於本集團根據合同履約時確認為收益。

合同資產與合同負債的抵銷(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

本集團將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資產和合同負債相互抵銷後以淨額列示。

合同成本(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

除資本化為存貨、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成本外，本集團為履行合同而產生的成本，倘符合以下所有條件，則資本化為資產：

- (a) 該等成本與該實體可具體識別的一份當前或預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關。
- (b) 該等成本產生或增加了該實體未來用於履行(或持續履行)履約義務的資源。
- (c) 該等成本預期能夠收回。

本集團對與資本化合同成本有關的資產採用與該資產相關的收益確認模式一致的系統化基準進行攤銷，並於損益表中支銷。其他合同成本於產生時列為費用。

建設合同(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

合同收入包括協定合同金額及來自工程更改令、申索及獎金之適當金額。所產生合同成本包括直接物料、分包成本、直接勞工以及浮動及固定工程間接成本的應佔部分。

固定價格建造合同的收入乃按完工進度百分比確認，並參照至今已產生的成本佔有關合同估計總成本的比例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建設合同(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續)

成本加建造合同的收入乃按完工進度百分比，並參照期內產生的可收回成本加上賺取的有關費用確認，按至今已產生的成本佔有關合同估計總成本的比例計量。

如管理層預期有任何可預見虧損，會即時就此計提撥備。倘迄今已產生的合同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超過按進度收取的款項，則所超逾的款額以應收合同客戶款項處理。倘按進度收取的款項超過迄今已產生的合同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則所超逾的款額以應付合同客戶款項處理。

服務合約(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

提供勞務合約收入包括協定的合約金額。勞務成本包括直接參與提供勞務的勞工及其他人力成本以及應佔經常開支。

倘能可靠計量收入、成本及估計至完工所產生的成本，則提供勞務的收入基於交易完成的百分比確認。完工百分比參考迄今產生的成本與該交易將產生的總成本相比而定。倘合約結果無法可靠計量，則收入僅會於所產生開支可收回時確認。

一旦管理層能預計可預見未來的虧損，則會作出撥備。倘迄今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超過就工程進度開出之賬單，餘額會以應收客戶合同工程之金額處理。倘合約就工程進度開出之賬單超過迄今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餘額會以應付合同客戶之金額處理。

僱員福利

本集團經營多個離職後計劃，包括設定受益及設定提存退休金計劃以及離職後醫療計劃。

(a) 退休金責任

設定提存計劃指本集團向一獨立實體支付固定供款的退休金計劃。即使基金持有的資產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不足以支付所有僱員有關僱員服務的福利，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義務支付額外供款。設定受益計劃為非設定提存計劃的退休金計劃。

一般而言，設定受益計劃界定僱員將於退休時獲取的退休金福利金額，福利金額往往取決於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等一項或多項因素。於財務狀況表內就設定受益退休金計劃確認的負債為設定受益債務於報告期末的現值減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設定受益債務由獨立精算師每年以預期累計福利單位法計算。設定受益債務的現值以到期日與有關退休金責任相若的政府債券(以支付福利的貨幣計值)的利率，按估計未來現金流出折現釐定。

過去服務成本會即時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僱員福利(續)

(a) 退休金責任(續)

利息成本淨值的計算，是將貼現率用於設定受益債務的餘額淨值。此項成本計入合併損益表的僱員福利開支。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而產生的精算利得及損失於其產生期間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自其他綜合收益中扣除。

就設定提存計劃而言，本集團於中國(不包括香港和澳門)(「中國內地」)的全職僱員參加多項政府設立或私人管理的退休金計劃，據此，僱員根據若干計算方式享有每月支付的退休金。本集團每月按強制或合同原則向該等退休金計劃供款。本集團在作出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於產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

此外，本集團亦為其在中國內地以外若干國家或司法轄區的合資格僱員參加多項設定供款退休計劃。僱員及僱主的供款按僱員薪金總額的各種百分比或固定金額及服務年限計算。

(b) 其他離職後義務

本集團向其退休僱員提供離職後醫療福利。彼等享用福利的權利的條件通常為有關員工留任至退休年齡，以及完成最低服務期。該等福利的預期成本乃以設定受益退休金計劃所用同一會計法按僱用年期計算。因按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而產生的精算利得及損失，於其產生期間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內或自其他綜合收益中扣除。該等債務由合資格的獨立精算師每年進行估值。

(c) 辭退福利

辭退福利於僱員在正常退休日前被本集團終止僱用或僱員接受自願離職以換取該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在以下日期(以較早發生者為準)確認辭退福利：(a)本集團不可再撤回該等福利要約之日；及(b)主體確認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範圍且涉及辭退福利付款的重組成本當日。在提出要約以鼓勵自願離職的情況下，辭退福利乃根據預期接受要約的僱員人數計量。到期日為報告期末後12個月以上的福利按其現值折現。

(d) 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全體全職僱員均有權參加多項政府資助的住房公積金計劃。本集團每月按僱員薪金若干百分比向該等基金供款。本集團就該等基金的責任以各期間應付的供款為限。

(e) 獎金計劃

支付獎金的預期成本在僱員提供服務而令本集團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義務，且能可靠估算其責任時確認為負債。

有關獎金的負債預期在12個月內清償，並按清償時預期應付的金額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借貸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未完成資產(即需要一段較長時間方可達致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會撥充資本,作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當資產已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時,不會再將該等借貸成本撥充資本。在特定借貸用作未完成資產支出前暫作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益須自撥充資本的借貸成本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費用化。借貸成本包括實體借款時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股息

當末期股息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則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

由於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權力宣派中期股息,中期股息之擬派及宣派乃同步進行。故此,中期股息於擬派及宣派後即時確認為負債。

外幣

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列示。本集團旗下各公司自行選擇功能貨幣,而各實體的財務報表項目均以各自的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旗下實體進行的外幣交易初次按交易日的匯率以彼等各自功能貨幣列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功能貨幣於呈報期末的匯率換算。貨幣項目結算或換算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以首次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以計量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與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確認方式一致,即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確認之項目之匯兌差額亦相應於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確認。

用於確定終止確認與預付款有關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並初始確認相關資產、費用或收益時的匯率的初步交易日是預付款的日期,即本集團初步由於預付款而確認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的日期。若支付或收取多筆預付款,則本集團必須釐定支付或收取的每一筆預付款的交易日。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外幣(續)

若干海外子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功能貨幣為除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其損益表則按該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累計。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該項海外業務的其他綜合收益組成部分會在損益表中確認。

因收購外國業務而產生的任何商譽及對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公允價值調整作為外國業務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子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海外子公司整年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則按該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時，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於報告期末之收益、開支、資產與負債呈報金額及其相應披露，以及或有負債披露之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之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須對未來受影響資產或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除該等涉及估計者外，管理層已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所確認之款額有最重大影響之判斷：

建設服務履約進度的確定方法

本集團採用投入法計量達成履約義務的進度，具體而言為實際建築成本佔估計總成本的比例。已產生實際建築成本包括將貨品從本集團轉移至客戶過程中的直接及間接成本。本集團認為合約價格乃按建築成本計算。因此，實際建築成本佔總預期成本的比例可以反映建築服務滿意度的進度。由於建設期限相對較長，可能涵蓋一個以上的會計期間。隨著合同推進，本集團將審核合同、修改預算並相應調整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判斷(續)

釐定結構化實體的控制權

本集團投資數間結構化實體，而該等主體主要從事基礎建設投資活動。根據合併基礎以及附註2.1和附註2.4所載會計政策作出的評估，本集團合併所控制的若干結構化實體。本集團擁有聯合控制權的結構性實體的投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對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入賬列作合營企業。透過風險投資機構、共同基金、信託公司及包括投資屬性的保險基金等類似實體間接持有的權益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入賬列作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開展評估時涉及判斷。若該等合營企業及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獲合併，本集團的淨資產、收入及利潤將受到影響。

管理層按照附註2.1中列示的控制要素判斷本集團是否控制結構化實體。

本集團擔任多個結構化實體的管理人，亦於該等實體中擁有權益。判斷是否控制此類結構化主體，本集團主要評估其所享有的對結構化主體的整體經濟利益(包括直接持有產生的收益以及預期管理費)以及對結構化主體的決策權範圍。

有關本集團於其中擁有權益的非合併結構化實體的進一步披露載於附註24。

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優先股等若干金融工具因滿足以下條件，被分類為權益：

- (i) 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予其他人士，或在潛在不利條件下與其他人士交換金融資產或負債的合同義務；
- (ii) 金融工具將用或可用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如為非衍生工具，該金融工具不應當包括交付可變數量的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合同義務；如為衍生金融工具，該金融工具只能通過以固定數量的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交換固定金額的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進行結算。

進一步詳情於附註38及40中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的不確定性

有關未来的主要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存在重大風險導致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重大調整的其他主要估計不確定因素來源在下文論述。

特許經營資產的減值評估

本集團經營特定特許經營資產，且依據於附註2.4中所述的會計政策，如事件或情況變化引致特許經營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則對其進行減值複核。

特許經營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依據使用價值方法釐定。使用價值的計量基於對交通流量和其他收入所產生的現金流量之估計(扣減為特許經營資產而支付的必要的維護及運營成本)以及折現率。

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本集團就特許經營資產於損益內確認人民幣3.34億元(2017年：人民幣2.99億元)的累計減值。進一步詳情於附註18中披露。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於2018年1月1日前適用)

於2018年1月1日前，本集團將若干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並於權益中確認其公允價值變動。當公允價值下降時，管理層對價值下降作出假設，以確定是否存在應於損益表中確認的減值。於2017年12月31日，已確認可供出售資產減值虧損為人民幣1.92億元。於2017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資產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59.08億元。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上市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按市場報價計量，而非上市金融工具乃根據基於市場的最恰當估值技術估值。本集團按其判斷選擇多種方法，並主要根據於各報告期末的當時市況作出假設。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0。

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要估計獲分配有關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須要管理層對預期可自現金產生單位獲得的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適合計算所得現值的折現率作出估計。倘實際現金流量較預期為少，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損失。

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本集團就商譽於損益內確認人民幣0.50億元(2017年：人民幣0.50億元)的累計減值。有關商譽減值測試的詳情於附註18中披露。

合同資產、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以計算合同資產、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率乃基於不同客戶分部組別的欠款逾期日數而定，該等客戶分部的虧損模式相似(即按產品或服務類別、客戶類別及評級、以及信用證及其他形式的信貸保險的承保範圍劃分)。

撥備矩陣乃初始基於本集團的過往可觀察違約比率。本集團將按經前瞻性資料調整的過往信用損失經驗調節該矩陣。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更新過往可觀察違約比率及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過往可觀察違約比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用損失之間相互關係的評估乃重大估算。預期信用損失金額對情況的變動及預測經濟狀況相當敏感。本集團的過往信用損失經驗及經濟狀況預測亦未必能反映客戶日後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合同資產、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的預期信用損失資料分別於財務報表附註27及附註29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基建建設及設計服務

確認基建建設及設計服務合同的收入及費用需要由管理層作出相關判斷(估計)。如果預計建造及服務合同將發生損失，則此類損失應確認為當期成本。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建設及服務合同預算來預計可能發生的損失。由於基建、設計和疏浚業務的特性，導致合同簽訂日期與項目完成日期往往屬於不同會計期間。在合同進展過程中，本集團持續覆核及修訂合同預計總收入和合同預計總成本。

本集團依據合同條款，對客戶的付款進度進行持續監督，並定期評估客戶的資信能力。如果有情況表明客戶很可能在全部或部分合同價款的支付方面發生違約，或者客戶不能履行合同條款規定的相關義務，本集團將就該事項對於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進行重新評估，並可能修改合同預計損失的金額。這一修改將反映在本集團重新評估並需修改合同預計損失的當期合併損益表中。

所得稅

本集團在中國及其他司法轄區均須繳納所得稅。釐定全球的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許多交易及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項釐定並不確定。倘該等事件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始記錄的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期間內的當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倘管理層認為未來很有可能出現應課稅利潤，並可用作抵銷暫時性差異或稅項虧損，則確認與若干暫時性差異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當預期與原定估計有差異時，則該等差異將會於估計改變期間內影響遞延稅項資產及稅項的確認。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34。

退休金福利

設定受益退休金債務的現值取決於多項按精算基準計算的因素，採用多個假設予以釐定。用以釐定退休金成本(收入)淨額的假設包括折現率。該等假設的任何變動均將影響退休金債務的賬面值。本集團於各個年底釐定適當的折現率。在釐定適當折現率時，本集團會考慮按用以支付福利的貨幣計值且年期與相關退休金負債的年期相若的政府債券的利率。退休金債務的主要假設和折現率的敏感度分析載於附註3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乃在該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將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剩餘價值計算。管理層定期對可使用年期和剩餘價值進行評估，以確保折舊方法及折舊率與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經濟利益變現模式一致。物業、廠房及設備可使用年期的會計估計乃基於過往經驗並考慮預期的技術更新而作出。當可使用年期與先前的估計年期有差別，管理層將調整估計可使用年期。下一個財政期間的實際結果可能與根據過往經驗作出的估計有所不同，從而導致須對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及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15。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經由總裁辦公會審閱用以分派資源予經營分部及評估其表現的報告確認經營分部。

總裁辦公會從服務和產品等業務考慮經營分部。管理層評估以下四個經營分部的表現：

- (a) 港口、道路、橋梁及鐵路基建建設(「建設分部」)；
- (b) 港口、道路及橋梁基建設計(「設計分部」)；
- (c) 疏浚(「疏浚分部」)；及
- (d) 其他(「其他分部」)。

總裁辦公會根據營業利潤(不包括未拆分收入或成本)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向總裁辦公會提供的其他資料乃按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的方式計量。

經營分部間銷售乃參考向第三方銷售所使用的售價條款進行。向總裁辦公會報告來自第三方的收入乃按與合併損益表所載者一致的方式計量。

職能單位的經營開支應分配給身為該單位所提供服務主要使用者的相關經營分部。不可撥予某特定經營分部的共享服務的經營開支及總部開支列入未拆分成本。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投資物業、無形資產、存貨、應收款項、合同資產、應收合同客戶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惟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於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投資、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可供出售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衍生金融工具及本公司總部及本公司的子公司中交財務公司的資產。

分部負債主要包括應付款項、合同負債及應付合同客戶款項，惟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應納稅款、借款及衍生金融工具以及本公司總部及中交財務公司的負債。

資本性支出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5)、預付土地租賃款項(附註17)、投資物業(附註16)及無形資產(附註18)的添置。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及合併財務報表所包含的其他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設計 人民幣百萬元	疏浚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抵銷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業務總收入	431,817	31,557	32,796	12,402	(19,906)	488,666
分部間收入	(7,070)	(3,964)	(310)	(8,562)	19,906	-
收入(附註5)	424,747	27,593	32,486	3,840	-	488,666
分部業績	27,726	3,510	1,769	604	(364)	33,245
未拆分收益						76
營業利潤						33,321
財務收入						5,314
財務費用淨額						(12,660)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利潤及虧損						71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利潤						26,046
所得稅費用						(5,608)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本年度利潤						20,438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	6,577	224	1,109	485	-	8,395
攤銷	1,622	50	31	34	-	1,737
存貨撇減	(7)	-	-	12	-	5
特許經營資產減值撥備	35	-	-	-	-	3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	1,768	343	314	73	-	2,498
合同資產減值撥備	288	-	(33)	(1)	-	254
資本性支出	37,835	524	1,503	926	-	40,788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及合併財務報表所包含的其他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設計 人民幣百萬元	疏浚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抵銷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業務總收入	410,014	26,965	34,108	9,546	(20,566)	460,067
分部間收入	(13,540)	(3,940)	(1,739)	(1,347)	20,566	-
收入	396,474	23,025	32,369	8,199	-	460,067
分部業績	25,846	3,207	2,766	(50)	83	31,852
未拆分收益						(84)
營業利潤						31,768
財務收入						3,071
財務費用淨額						(11,176)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利潤及虧損						(12)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利潤						23,651
所得稅費用						(5,10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本年度利潤						18,542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	5,944	210	1,026	118	-	7,298
攤銷	1,234	43	47	52	-	1,376
存貨撇減	109	-	-	55	-	164
建造合同可預見虧損撥備	915	2	193	-	-	1,1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	2,254	259	416	551	-	3,480
特許經營資產減值撥備	101	-	-	-	-	101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撥備	13	-	-	-	-	13
資本性支出	42,545	481	1,654	1,107	-	45,787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提供予總裁辦公會有關總資產及總負債的金額乃按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的方式計量。該等資產及負債按與其相關的經營分部呈列。

於2018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於2018年12月31日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設計 人民幣百萬元	疏浚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抵銷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資產	698,988	35,470	78,640	47,113	(46,553)	813,658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8,646
於聯合企業的投資						23,019
未拆分資產						105,153
總資產						960,476
分部負債	381,494	24,439	36,833	5,464	(40,264)	407,966
未拆分負債						312,828
總負債						720,794

於2018年12月31日，分部資產及負債與實體資產及負債調節如下：

	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資產／負債	813,658	407,966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8,646	—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23,019	—
未拆分：	—	—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4,504	5,162
應納稅款	—	4,034
即期借款	—	79,243
非即期借款	—	215,384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21,257	—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109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048	—
衍生金融工具	250	2
現金及其他總部資產／總部負債	72,985	9,003
總計	960,476	720,794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於2017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設計 人民幣百萬元	疏浚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抵銷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資產	587,900	31,103	70,956	41,688	(38,134)	693,513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1,133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19,409
未拆分資產						125,833
總資產						849,888
分部負債	338,461	21,335	33,081	5,084	(37,827)	360,134
未拆分負債						284,160
總負債						644,294

於2017年12月31日，分部資產及負債與實體資產及負債調節如下：

	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資產／負債	693,513	360,134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1,133	—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19,409	—
未拆分：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4,214	5,969
應納稅款	—	3,994
即期借款	—	82,680
非即期借款	—	178,522
可供出售投資	25,908	—
持有至到期投資	104	—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329	—
衍生金融工具	488	10
現金及其他總部資產／總部負債	88,790	12,985
總計	849,888	644,294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中國內地	393,489	354,095
其他地區(主要包括澳大利亞、非洲、中東及東南亞的國家)	95,177	105,972
	488,666	460,067

上述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位置呈列。

於2018年及2017年，來自中國內地以外的個別國家或地區的部分收入所佔比重不大。

(b) 非流動資產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中國內地	241,291	205,176
其他地區(主要包括澳大利亞、非洲、中東及東南亞的國家)	20,751	18,238
	262,042	223,414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呈列，且不包括金融工具、於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

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中國內地以外的個別國家或地區的部分非流動資產所佔比重不大。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2018年及2017年，概無向單一客戶提供服務或銷售(包括向據悉與該客戶受同一控制的企業實體提供的服務或銷售)產生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收入分析如下：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客戶合同收入		
建設	431,817	410,014
設計	31,557	26,965
疏浚	32,796	34,108
其他	12,402	9,546
分部間抵銷	(19,906)	(20,566)
	488,666	460,067

客戶合同收入

(i) 分類收入資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設計 人民幣百萬元	疏浚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按貨物或服務的類別分類					
基建建設	405,134	12,787	26,158	395	444,474
基建設計	931	14,336	717	20	16,004
其他	18,682	470	5,611	3,425	28,188
客戶合同總收益	424,747	27,593	32,486	3,840	488,666
按地區劃分市場分類					
中國內地	334,769	26,580	28,300	3,840	393,489
其他地區(主要包括澳大利亞、非洲、 中東及東南亞的國家)	89,978	1,013	4,186	-	95,177
客戶合同總收益	424,747	27,593	32,486	3,840	488,666
按收入確認時間分類					
隨時間轉讓的服務	406,303	27,134	27,483	1,116	462,036
於某個時間點轉讓的商品	18,444	459	5,003	2,724	26,630
客戶合同總收益	424,747	27,593	32,486	3,840	488,666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續)

客戶合同收入(續)

(i) 分類收入資料(續)

下文載列客戶合同收入與分部資料中披露的金額的調節：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設計 人民幣百萬元	疏浚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客戶合同收入					
外部客戶	424,747	27,593	32,486	3,840	488,666
分部間銷售	7,070	3,964	310	8,562	19,906
分部間調整及抵銷	(7,070)	(3,964)	(310)	(8,562)	(19,906)
客戶合同總收入	424,747	27,593	32,486	3,840	488,666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初計入合同負債並於本報告期內確認的收入金額。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報告期初合同負債的結餘：	
建設	24,341
設計	1,552
疏浚	1,247
其他	5,366
	32,506

(ii) 履約責任

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建設、設計及疏浚服務

履約責任隨著服務的提供而逐漸得到實現，並且通常在結算之日起180天內付款。客戶保留一定比例的付款直至質量保證期結束，客戶最終付款取決於本集團在合同規定的質量保證期內能否滿足服務質量要求。

其他服務

其他服務主要包括銷售產品。履約責任在產品交付時履行，付款通常於交付日期起計30至90日內到期應付，惟新客戶除外，其一般須預付款項。若干合同向客戶提供退貨及銷售回扣的權利，導致產生受限制可變代價。

預期將確認的餘下履約責任與1至5年間達成的建設、設計、疏浚及其他服務有關。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續)

其他收入

	2018 人民幣百萬元	2017 人民幣百萬元
租金收入	747	859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的股息收入		
— 上市權益工具	632	—
— 非上市權益工具	68	—
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收入		
— 上市權益證券	—	612
— 非上市權益投資	—	18
政府補貼	471	581
銷售廢料及材料的收入	79	20
衍生金融工具的收入	83	98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160	—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的收入	—	16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的收入	8	—
其他(主要包括諮詢服務收入, 物業管理收入及運輸收入)	1,803	1,689
	4,051	3,893

其他收益淨額

	2018 人民幣百萬元	2017 人民幣百萬元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	1,8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472	68
出售子公司收益	482	775
出售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虧損)/收益	(1)	435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12)	57
衍生金融工具虧損:		
— 遠期外匯合同	(236)	(137)
匯兌差額淨額	842	(708)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109	43
分階段實現業務合併的收益	236	—
	1,892	2,369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6.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利潤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135,420	118,443
商品銷售成本	13,405	9,246
分包成本	164,427	164,558
僱員福利開支：		
—薪金、工資及花紅	24,987	24,293
—退休金成本－設定提存計劃	3,587	3,232
—退休金成本－設定受益計劃	133	149
—住房福利	1,709	1,611
—福利、醫療及其他開支	13,933	13,651
	44,349	42,936
經營租賃之最低租金付款額	12,957	13,189
營業稅及其他交易稅項	1,506	1,650
燃料	4,131	3,808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折舊	8,395	7,298
無形資產攤銷	1,612	1,094
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25	282
研究及開發成本	9,663	7,885
維修及保養費	2,733	2,446
運輸成本	605	282
水電費	1,833	1,401
保險	1,310	1,335
審計師酬金	24	25
存貨撇減	5	164
合同資產可預見虧損撥備	(125)	—
建造服務／合同可預見虧損撥備	—	1,110
金融及合同資產減值淨額：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	2,498	3,480
—合同資產減值	254	—
特許經營資產減值撥備	35	101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撥備	—	13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7. 財務收入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1,112	1,070
— 建設移交項目利息	1,418	1,201
— 按實際利率法產生的財務收入	1,676	—
— 其他	1,108	800
	5,314	3,071

8. 財務費用淨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財務費用分析如下：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所產生的利息費用	13,235	12,166
減：資本化利息費用	(2,556)	(2,680)
利息費用淨額	10,679	9,486
分為：		
— 銀行借款	8,199	7,314
— 其他借款	152	116
— 公司債券	1,266	1,175
— 債券	190	121
— 非公開債務工具	571	505
— 融資租賃負債	212	61
— 其他	89	194
	10,679	9,486
匯兌差額淨額	249	(149)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虧損	697	—
其他	1,035	1,839
	12,660	11,176

建設及收購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資本化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加權平均資本化比率為每年5.64%(2017年：4.62%)，即為合資格資產融資的借款成本。本年度資本化利息費用如下：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存貨及合同資產／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1,251)	(1,308)
特許經營資產	(1,217)	(1,273)
在建工程	(88)	(99)
	(2,556)	(2,680)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9. 董事及監事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年內董事及監事的薪酬披露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248	275
其他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775	2,888
表現相關花紅	4,055	3,139
退休金計劃供款	393	406
	7,223	6,433
	7,471	6,708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劉章民先生(i)	-	55
梁創順先生(i)	-	147
黃龍先生	60	60
鄭昌泓先生(i)	60	5
魏偉峰先生(i)	128	8
	248	275

(i) 劉章民先生及梁創順先生於2017年11月22日已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而鄭昌泓先生及魏偉峰先生於當日獲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概無其他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2017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9.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表現相關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執行董事				
劉起濤先生	242	727	55	1,024
宋海良先生(i)	227	674	55	956
陳奮健先生(i)	114	680	27	821
傅俊元先生(i)	140	640	36	816
陳雲先生	221	702	55	978
	944	3,423	228	4,595
非執行董事				
劉茂勛先生	—	—	—	—
齊曉飛先生	—	—	—	—
	—	—	—	—
監事				
甄少華先生(ii)	—	—	—	—
李森先生	558	200	55	813
王永彬先生	636	216	55	907
姚彥敏先生	637	216	55	908
	1,831	632	165	2,628
	2,775	4,055	393	7,223
2017年				
執行董事				
劉起濤先生	227	550	50	827
陳奮健先生	227	550	50	827
傅俊元先生	207	481	51	739
陳雲先生	207	495	51	753
	868	2,076	202	3,146
非執行董事				
劉茂勛先生	—	—	—	—
齊曉飛先生	—	—	—	—
	—	—	—	—
監事				
甄少華先生	207	481	51	739
李森先生	573	182	51	806
王永彬先生	620	200	51	871
姚彥敏先生	620	200	51	871
	2,020	1,063	204	3,287
	2,888	3,139	406	6,433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9.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續)

(i) 陳奮健先生於2018年7月16日退任董事會執行董事，傅俊元先生於2018年9月27日退任董事會執行董事，而宋海良於2018年11月20日獲選為董事會執行董事。

(ii) 甄少華先生於2017年11月22日退任監事會職務。

年內，本公司並無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放棄任何酬金，本公司並無支付任何酬金予各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作為促使彼等加盟或在加盟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0. 五名最高酬金僱員

上文附註9披露的董事酬金並未包括付予五名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3,161	2,979
表現相關花紅	5,932	4,969
退休金計劃供款	393	428
	9,486	8,376

薪酬介乎下列範圍的上述最高酬金僱員人數如下：

	員工人數(人)	
	2018年	2017年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1,314,000元至人民幣1,752,000元)	2	3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1,752,001元至人民幣2,191,000元)	3	2
	5	5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1. 所得稅

本集團大多數成員公司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根據各成員公司於本年度按相關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法規釐定的應課稅收入以25%(2017年：25%)的法定所得稅率計提撥備，但獲豁免繳稅或享有15%(2017年：15%)優惠稅率的本公司若干子公司除外。

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須繳納香港利得稅，香港利得稅乃按本期間的估計應課稅利潤以稅率16.5%(2017年：16.5%)計提撥備。

其他地區之應課稅利潤的稅項以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當期		
— 中國企業所得稅	5,150	4,269
— 其他	350	993
	5,500	5,262
遞延	108	248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本年度稅項費用總額	5,608	5,109
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本年度稅項費用總額	—	401
	5,608	5,510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1. 所得稅(續)

使用本公司及其多數子公司經營所在司法轄區之法定稅率計算之除稅前利潤之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之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之對賬如下：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利潤	26,046		23,651	
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前利潤	-		3,585	
	26,046		27,236	
按中國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2017年： 25%)	6,512	25.0	6,809	25.0
中國土地增值稅	340	1.3	209	0.8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利潤及虧損	(18)	(0.1)	(7)	0.0
毋須課稅收入	(368)	(1.4)	(659)	(2.4)
研發支出加計扣除	(484)	(1.9)	(449)	(1.7)
不可作稅務抵扣的費用	135	0.5	288	1.0
過往期間已動用的稅項虧損	(130)	(0.5)	(444)	(1.6)
過往期間已動用的暫時差額	(175)	(0.7)	(15)	(0.1)
未確認的暫時差額	48	0.2	356	1.3
未確認稅項虧損	1,330	5.1	1,191	4.4
適用於若干國內及海外子公司的稅率差異的影響	(1,582)	(6.1)	(1,769)	(6.5)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	5,608	21.4	5,510	20.2
按實際稅率計算之持續經營業務稅項支出	5,608	21.4	5,109	21.6
按實際稅率計算之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稅項支出	-	-	401	11.2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2. 終止經營業務

於2017年7月18日，本集團與中交集團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及中國港灣同意向中交集團及中交集團香港轉讓上海振華重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振華重工」)的1,316,649,346股普通股股份，佔振華重工已發行總股本的29.99%。振華重工之股權轉讓已於2017年12月27日完成。原裝備製造業務分部中其他業務計入本集團的其他分部，且振華重工被分類為終止經營業務。

振華重工2017年處置前的業績呈列如下：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21,728
抵銷分部間收入	(1,219)
	20,509
銷售成本	(18,476)
抵銷分部間成本	1,219
	(17,257)
其他收入	265
其他收益淨額	177
銷售及營銷費用	(121)
管理費用	(2,173)
其他費用	(142)
財務收入	293
財務費用淨額	(1,232)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利潤及虧損	39
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利潤	358
出售一間子公司盈利	3,227
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前利潤	3,585
所得稅：	
— 與除稅前利潤相關	(92)
— 與出售一間子公司盈利相關	(309)
	(401)
本年度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利潤	3,184
以下人士應佔：	
— 母公司所有者	3,030
— 非控制性權益	154
	3,184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2. 終止經營業務(續)

振華重工2017年處置前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如下：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1,332
投資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淨額	(1,682)
籌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2,577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177
每股盈利：	
— 基本，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	人民幣0.19元
— 攤薄，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	人民幣0.19元

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2017年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3,030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百萬股)	16,175

13. 股息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23077元(2017年：人民幣0.24190元)	3,733	3,913

本年度擬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4.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利潤，以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16,174,735,425股(2017年：16,174,735,425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2018年	2017年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9,819	17,913
—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	—	3,030
	19,819	20,943
減：永續中期票據的利息(人民幣百萬元)(i)	(300)	(300)
優先股的股息(人民幣百萬元)(ii)	(718)	(718)
	18,801	19,925
以下人士應佔：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人民幣百萬元)	18,801	16,895
—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人民幣百萬元)	—	3,030
	18,801	19,925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百萬股)	16,175	16,175
每股基本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每股人民幣元)	1.16	1.04
—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人民幣元)	—	0.19
	1.16	1.23

(i) 本公司於2014年發行的永續中期票據(「中期票據」)應歸類為利息可遞延並累積至以後期間支付的權益工具。於計算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盈利金額時，將該等中期票據自本年度已經發生的利息人民幣3億元從盈利中予以扣除。

(ii) 本公司於2015年發行的優先股應歸類為股息可遞延但不累積至以後期間支付的權益工具。由於觸發強制性分派條件，故於計算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盈利時，需從盈利中扣除優先股股息人民幣7.18億元。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發行具有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百萬元	機器 人民幣百萬元	船舶及汽車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設備 人民幣百萬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						
成本	12,761	26,634	41,248	12,146	7,849	100,638
累計折舊及減值	(3,293)	(14,538)	(21,180)	(8,876)	–	(47,887)
賬面淨值	9,468	12,096	20,068	3,270	7,849	52,751
於2018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增加	421	5,084	884	3,500	4,527	14,416
出售	(362)	(663)	(240)	(438)	(359)	(2,062)
收購子公司	–	–	5	3	32	40
出售子公司	(28)	–	(3)	(5)	–	(36)
轉撥至／(轉撥自)在建工程	2,982	376	665	179	(4,202)	–
轉撥自投資物業	106	–	–	–	–	106
轉撥至投資物業	(255)	–	–	–	–	(255)
轉撥至／(轉撥自)存貨	243	–	–	–	(820)	(577)
年內折舊撥備	(488)	(3,070)	(1,884)	(2,771)	–	(8,213)
匯兌調整	37	85	68	5	–	195
於2018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2,124	13,908	19,563	3,743	7,027	56,365
於2018年12月31日：						
成本	15,901	30,381	41,731	13,521	7,027	108,561
累計折舊及減值	(3,777)	(16,473)	(22,168)	(9,778)	–	(52,196)
賬面淨值	12,124	13,908	19,563	3,743	7,027	56,365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百萬元	機器 人民幣百萬元	船舶及汽車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設備 人民幣百萬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12月31日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成本	22,380	30,378	48,916	10,903	10,160	122,737
累計折舊及減值	(5,983)	(17,682)	(24,125)	(8,172)	–	(55,962)
賬面淨值	16,397	12,696	24,791	2,731	10,160	66,775
於2017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增加	90	3,972	1,804	2,681	3,652	12,199
出售	(93)	(24)	(183)	(52)	(130)	(482)
收購子公司	44	51	15	66	247	423
出售子公司	(8,200)	(1,908)	(7,175)	(71)	(2,001)	(19,355)
轉撥至/(轉撥自)在建工程	1,920	556	3,085	39	(5,600)	–
轉撥至投資物業	–	–	–	–	(130)	(130)
轉撥自投資物業	89	–	–	–	–	89
轉撥自存貨	23	–	–	–	1,651	1,674
年內折舊撥備	(801)	(3,233)	(2,252)	(2,140)	–	(8,426)
匯兌調整	(1)	(14)	(17)	16	–	(16)
於2017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9,468	12,096	20,068	3,270	7,849	52,751
於2017年12月31日：						
成本	12,761	26,634	41,248	12,146	7,849	100,638
累計折舊及減值	(3,293)	(14,538)	(21,180)	(8,876)	–	(47,887)
賬面淨值	9,468	12,096	20,068	3,270	7,849	52,751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固定資產的賬面淨值(以船舶及機器的賬面值計)為人民幣17.37億元(2017年：人民幣19.74億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物業、廠房及設備已獲抵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2017年：無)(附註33(d)及附註45(b))。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6. 投資物業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2,275	2,346
增加	-	22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255	130
轉撥自存貨	1,319	267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106)	(89)
轉撥至存貨	(98)	-
出售子公司	-	(301)
年內折舊撥備	(182)	(94)
其他	-	(6)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3,463	2,275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乃主要基於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的估值計算。

位於中國內地的投資物業根據收益法進行估值，計及自現有租約及／或於現有市場中可取得的物業租金收入淨額，並就租約的可復歸潛在收入作出適當的考慮，再將該租金收入淨額按適當的資本化比率資本化以釐定公允價值。該等用作商業用途物業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94.65億元(2017年：人民幣80.01億元)，處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市場數據(第三層)(包括未來租金流入、折現率及資本化比率等)的公允價值計量類別內。

其他位於內地作住宅用途的投資物業乃參考可資比較市場交易採用比較法估值。該方法以廣泛接納的市場交易為最佳指標，並預先假定該市場上的相關交易可申延至推斷同類物業的價值，惟須受多種因素的限制。該等物業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9.66億元(2017年：人民幣8.06億元)，處於使用重大可觀察市場數據(第二層)(包括可資比較市場價格)的公允價值計量類別內。

位於中國內地以外的投資物業主要參考可資比較市場交易採用比較法估值。該等物業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51億元(2017年：人民幣2.30億元)，處於使用重大可觀察市場數據(第二層)(包括可資比較市場價格)的公允價值計量類別內。

投資物業乃根據經營租賃租賃予第三方，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6(a)。

1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7,230	10,676
增加	2,566	769
出售	(20)	(10)
出售子公司	-	(3,891)
於年內攤銷	(125)	(283)
轉撥至存貨	-	-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	-
匯兌調整	32	(31)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9,683	7,230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50.28億元(2017年：人民幣16.28億元)的若干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已獲抵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附註33(d)及附註45(b))。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8. 無形資產

	特許經營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商譽 人民幣百萬元	商標、專利及 專有技術 人民幣百萬元	計算機軟件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於2018年1月1日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及減值	153,957	5,426	1,286	417	72	161,158
增加	23,829	5	14	107	129	24,084
收購子公司	7,225	-	-	1	-	7,226
出售子公司	(2,170)	-	-	(1)	-	(2,171)
出售	-	-	(1)	(9)	-	(10)
年內攤銷撥備	(1,346)	-	(65)	(166)	(35)	(1,612)
年內減值	(35)	-	-	-	-	(35)
匯兌調整	-	(270)	-	-	-	(270)
於2018年12月31日	181,460	5,161	1,234	349	166	188,370
於2018年12月31日：						
成本	185,437	5,211	1,513	895	402	193,458
累計攤銷及減值	(3,977)	(50)	(279)	(546)	(236)	(5,088)
賬面淨值	181,460	5,161	1,234	349	166	188,370
	特許經營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商譽 人民幣百萬元	商標、專利及 專有技術 人民幣百萬元	計算機軟件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12月31日						
於2017年1月1日成本，扣除累計						
攤銷及減值	136,805	5,210	945	321	99	143,380
增加	34,173	-	4	194	13	34,384
收購子公司	13	406	416	13	6	854
出售子公司	(15,682)	(266)	(16)	(13)	-	(15,977)
出售	-	-	(3)	(1)	(2)	(6)
年內攤銷撥備	(1,013)	-	(60)	(97)	(44)	(1,214)
年內減值	(101)	-	-	-	-	(101)
匯兌調整	(238)	76	-	-	-	(162)
於2017年12月31日	153,957	5,426	1,286	417	72	161,158
於2017年12月31日：						
成本	156,553	5,476	1,501	806	287	164,623
累計攤銷及減值	(2,596)	(50)	(215)	(389)	(215)	(3,465)
賬面淨值	153,957	5,426	1,286	417	72	161,158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8. 無形資產(續)

於2018年12月31日，特許經營資產為建設、經營及移交服務特許經營安排資產，主要為位於中國內地的收費公路。倘若干特許經營項目已投入運營，相關特許經營資產的成本為人民幣1,390.80億元(2017年：人民幣1,257.15億元)。倘相關項目仍在施工中，其特許經營資產的成本為人民幣423.80億元(2017年：人民幣282.42億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本年於利潤表確認減值損失人民幣35百萬元(2017年：人民幣101百萬元)，本集團累計確認特許經營權減值準備人民幣3.34億元(2017年：人民幣2.99億元)。基於對建設分部內的一項特許經營資產(一條收費公路)的減值測試得出。該特許經營資產歷經虧損且實際車流量低於預期，其於2018年12月31日減值前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83億元。該特許經營資產的可回收金額為人民幣3.48億元，基於使用價值方法確定，其現金流預測基於財務預算。該現金流預測採用的稅後折現率為7.49%。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412.61億元(2017年：人民幣1,196.00億元)的若干特許經營資產已獲質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附註33(d)及附註45(b))。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分配至按有關經營分部的獨立收購組別識別的本集團現金產出單元。本集團的商譽主要與以下收購組別有關：

- (a) 計入建設分部的商譽乃因本集團於2015年4月收購John Holland Group Pty Limited(「John Holland」)的100%股權而產生；
- (b) 計入其他分部的商譽乃因本集團於2010年8月收購Friede Goldman United, Ltd.(「F&G」)的100%股權而產生；及
- (c) 計入設計分部的商譽乃因本集團於2017年1月收購Concremat Engenharia e Tecnologia S.A.的80%股權而產生。

各收購組別商譽分配概要如下：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John Holland (i)	4,608	4,878
F&G	245	245
Concremat Engenharia e Tecnologia S.A.	252	252
其他	56	51
	5,161	5,426

- (i) 就與John Holland有關的商譽而言，可收回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使用價值的計量基於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五年期後的現金流量以2%的估計增長率推定。增長率並未超出John Holland運營所屬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主要假設概要載列如下：

	2018年	2017年
收入(年增長率)(a)	2%	2.5%
除稅後折現率(b)	12.5%	13.5%

- (a) 收入增長率為五年預測期的平均年增長率，乃根據過往業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而得出。
- (b) 所使用的折現率為除稅後，反映有關收購組別的特定風險。
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並未根據就分配予John Holland的商譽作出的評估確認任何減值。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9.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	11,133	6,201
增加	8,490	5,740
出售	(3)	(96)
應佔損益淨額	168	(272)
股息分派	(459)	(42)
因出售子公司而產生的於合營企業的剩餘權益	178	124
因出售子公司而產生	-	(239)
因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增加而轉變為子公司	(862)	(256)
應佔合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1	(24)
其他	-	(3)
於12月31日	18,646	11,133

董事認為，概無對本集團而言屬單項重大的合營企業。本集團的所有合營企業均採用權益法入賬。

本集團與合營企業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結餘以及向合營企業提供的擔保於財務報表附註48(b)及(c)內披露。

20.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	19,409	12,550
增加	4,882	2,124
出售	(29)	(249)
應佔損益淨額	(97)	299
股息分派	(238)	(205)
因出售子公司而產生的於聯營企業的剩餘權益	324	5,884
因出售子公司而產生	-	(194)
因於聯營企業的權益增加而轉變為子公司	(1,083)	(753)
應佔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149)	(46)
其他	-	(1)
於12月31日	23,019	19,409

本集團已於2017年12月27日完成向中交集團及中交集團香港轉讓振華重工29.99%的股權。是次轉讓完成後，本集團仍持有振華重工16.24%的股權，而振華重工相關剩餘股權則按權益會計法列賬為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董事認為，除振華重工外，概無對本集團而言屬單項重大的聯營企業。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0.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續)

下表闡述振華重工與合併財務報表中賬面金額調節有關的財務資料概要：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35,891	32,294
流動資產	34,707	35,226
總資產	70,598	67,520
流動負債	(34,591)	(40,861)
非流動負債	(18,394)	(9,830)
總負債	(52,985)	(50,691)
非控制性權益	(2,427)	(1,817)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15,186	15,012
調整至本集團於聯營企業的權益：		
本集團擁有股權比例(%)	16.24%	16.24%
本集團應佔聯營企業的淨資產份額，剔除商譽	2,466	2,438
收購產生的商譽(減去累計減值)	1,911	1,911
投資賬面值	4,377	4,349

下表闡述本集團單項並不重大的聯營企業的財務資料匯總：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佔聯營企業本年度利潤	(169)	299
應佔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140)	(46)
應佔聯營企業綜合收益總額	(309)	253
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投資的總賬面值	18,642	15,060

本集團的所有聯營企業均採用權益法入賬。

本集團與聯營企業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結餘以及向聯營企業提供的擔保於財務報表附註48(b)及(c)內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1.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上市權益投資(附註a)	135	119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其他非上市投資(附註b)	5,913	6,210
	6,048	6,329
減：非即期部分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其他非上市投資(附註b)	5,893	3,451
即期部分	155	2,878

- (a) 於2018年12月31日的上市權益投資因持有目的為交易性而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此等投資的公允價值乃根據於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而定。
- (b) 於2018年12月31日的非上市投資主要包括非上市權益投資及中國內地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由於本集團並非選擇透過其他綜合收益確認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故上述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分類。理財產品被強制歸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原因是其合同現金流量不僅是支付本金及利息。

22.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即期	
上市權益工具	
—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4,411
—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833
— 鄭州宇通客車股份有限公司	484
— 香港國際建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361
— 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270
—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76
— 中節能環保裝備股份有限公司	184
—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75
— 其他	289
	19,283
非上市權益工具	
— 魯南高速鐵路有限公司	967
— 北京實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98
— 中國—東盟投資合作基金	149
— 大連太平灣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135
— 湖北交投十巫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29
— 其他	296
	1,974
	21,257

由於本集團認為上述權益投資具有戰略性，故該等投資不可撤銷地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出售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到總額為人民幣7億元的股息，主要包括分別來自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幣4.8億元、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幣0.73億元及北京實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人民幣0.34億元。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3. 可供出售投資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上市及非上市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附註a)	
— 中國內地	22,499
— 香港	705
非上市權益投資，按成本	2,648
其他非上市投資，按公允價值	56
	25,908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扣除稅項)為人民幣57.59億元，而收益(扣除稅項)人民幣16.47億元於處置時由其他綜合收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a) 該等證券主要為已上市並可在股票市場買賣的發起人股份，其中概無證券於報告期末仍受買賣限制所限。該等證券的公允價值乃按照於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計算。

24. 本集團管理的非合併結構化實體

本集團主要透過金融投資參與結構化實體。該等結構化實體一般透過融資購買資產。本集團依據是否對該等結構化實體存在控制，以確定是否將其納入合併入賬範圍。非合併結構化實體包括私募股權基金、單位信託基金、信託產品及資產管理計劃等。該等結構化實體的性質及目的是進行基建投資活動。該等結構化實體乃透過向投資者發行投資單位進行融資。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通過持有本集團或第三方金融機構發起的投資結構化實體享有的權益在本集團相關投資項目的最大損失風險敞口及賬面值列示如下：

	2018年		2017年	
	賬面值	最大損失風險敞口	賬面值	最大損失風險敞口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049	4,049	3,451	3,451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權益	7	7	8	8
可供出售投資	-	-	27	27
	4,056	4,056	3,486	3,486

2018年，本集團從本集團發起的非合併結構化實體獲取的管理費、手續費及業績報酬為人民幣0.58億元(2017年：人民幣0.80億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非合併結構化實體之間概無訂立協定性流動性安排、擔保或其他承擔(2017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5. 存貨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原材料	16,719	12,520
在製品	699	1,004
開發中的持作出售物業(附註b)	24,092	22,957
已完成的持作出售物業(附註c)	4,136	2,975
產成品	1,215	1,080
	46,861	40,536

(a)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為人民幣35.97億元(2017年：人民幣40.13億元)的若干開發中的持作出售物業及已完成的持作出售物業已獲抵押，以取得本集團的銀行貸款(附註33(d)及附註45(b))。

(b) 開發中的持作出售物業包括：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土地使用權	12,443	11,682
建設成本	9,889	9,982
資本化之財務費用	1,760	1,293
	24,092	22,957

所有預期將於本集團的正常業務運作周期內完工的發展中物業均計入流動資產項下。

(c) 預計於一年後收回的已完成的持作出售物業的金額為人民幣17.12億元(2017年：人民幣12.53億元)。剩餘金額預計將於一年內收回。

26. 在建合同工程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合同客戶總款項	89,577
應付合同客戶總款項	(27,175)
	62,402
迄今所產生的合同成本加已確認利潤減已確認虧損 減：按進度結算款項	1,314,536 (1,252,134)
	62,402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附註a)	100,176	80,187
減值	(12,380)	(10,881)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87,796	69,306
質量保證金	—	64,392
長期應收款項	150,910	92,943
預付款項	18,431	16,290
按金	19,054	20,753
其他應收款	38,663	30,771
	314,854	294,455
減：非即期部分		
質量保證金	—	(33,927)
長期應收款項	(113,090)	(74,598)
預付款項	(4,161)	(3,108)
按金	(1,716)	(1,077)
	(118,967)	(112,710)
即期部分	195,887	181,745

(a) 本集團的收入大部分通過基建、設計及疏浚合同產生，並按有關交易合同指定的條款結算。本集團致力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實施嚴格控制，並設立信貸管制部門，以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對過期款項作出定期審查。鑒於以上所述及目前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涉及大量不同客戶，因此並無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

扣除損失準備後，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六個月以內	61,140	47,570
六個月至一年	9,417	8,907
一年至兩年	9,218	7,838
兩年至三年	3,950	3,222
三年以上	4,071	1,769
	87,796	69,306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a) (續)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損失準備的變動如下：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上年末	10,881	9,882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723)	-
於年初(經重列)	10,158	9,882
減值虧損淨額	2,221	2,422
收購子公司	11	65
出售子公司	(10)	(1,488)
於年末	12,380	10,88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減值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率乃基於不同客戶分部組別的欠款逾期日數而定，該等客戶分部的虧損模式相似(即按產品類別、客戶類別及評級、以及信用證及其他形式的信貸保險的承保範圍劃分)。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有關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計量的貿易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資料載列如下：

於2018年12月31日

	逾期						總計
	少於一年	一至兩年	兩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預期信用損失率	0.91%	13.69%	24.71%	39.15%	55.08%	80.01%	8.75%
總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69,288	10,599	4,819	3,052	2,264	3,037	93,059
預期信用損失(人民幣百萬元)	632	1,451	1,191	1,195	1,247	2,430	8,146

除上述撥備矩陣外，本集團對若干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的客戶計提個別損失準備。於2018年12月31日，累計個別損失準備為人民幣42.34億元，損失準備前的賬面值為人民幣71.17億元。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減值

於2017年12月31日，上述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已產生的信貸虧損計量，其包括個別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撥備人民幣31.38億元，撥備前賬面值為人民幣42.68億元。於2017年12月31日，個別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與有財務困難或拖欠利息及/或本金付款的客戶有關，預期僅有小部分應收款項可收回。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a) (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減值(續)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2017年12月31日，個別或按組合基準考慮並非將予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既未到期亦無減值	38,610
逾期少於三個月	7,583
	46,193

既未到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大量分散客戶有關，且該等客戶最近均無拖欠款項記錄。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多名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的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原因是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轉變，且結餘仍被視作悉數收回。

- (b) 作為其正常業務的一部分，本集團與若干銀行訂立若干附追索權及無追索權保理協議，以取得銀行墊款。於2018年12月31日，協議附帶追索權保理條款的相關未付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為人民幣8.20億元(2017年：人民幣56.43億元)。董事認為，該等交易不符合相關應收款項終止確認條件，並以抵押借款列賬。此外，於2018年12月31日，為數人民幣156.66億元(2017年：人民幣190.02億元)的未付貿易應收款已根據相關無追索權保理協議轉讓至銀行，其中為數人民幣138.94億元(2017年：人民幣188.02億元)的未付貿易應收款被終止確認，此乃由於董事認為此等貿易應收款的風險及報酬幾乎已全數轉移，因而，具備終止確認相關應收款項的資格，而為數人民幣17.72億元(2017年：人民幣2.00億元)的其他未付貿易應收款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尚未轉移，不符合應收款項終止確認條件，因此相關交易以抵押借款列賬。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272.61億元(2017年：人民幣148.59億元)的若干未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已獲抵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附註33(d)及附註45(b))。

- (c) 作為其正常業務的一部分，本集團與若干金融機構訂立若干協議，以設立資產支持證券及資產支持票據。資產支持證券及資產支持票據是由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支持的債券或票據。本集團向特殊目的公司出售大量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特殊目的公司的唯一職能為購買相關資產以將其證券化。特殊目的公司通常為法團，其隨後將其出售予信託公司。信託公司將貸款重新包裝為計息證券，並將其實際發行。於2018年12月31日，資產支持證券及資產支持票據項下的相關未付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為人民幣72.30億元(2017年：人民幣12.30億元)。相關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被終止確認乃由於董事認為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的風險及報酬幾乎已全數轉移，因而具備終止確認的資格。

- (d) 於2018年12月31日，未付應收票據為數人民幣2.17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4百萬元)已背書予供應商，並已向銀行貼現人民幣0.81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3百萬元)。董事認為，本集團已保留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包括與該等應收票據有關的違約風險)，因此，相關應收票據繼續按其全部賬面值確認。此外，於2018年12月31日，未付應收票據為數人民幣2.96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9.08億元)已背書予供應商，而人民幣5.74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4.43億元)已向銀行貼現。董事認為，本集團幾乎已全數轉移此等應收票據(已全數終止確認)的風險及報酬。

- (e) 以前年度應收質量保證金是指於建築工程的質量保證期屆滿後向客戶收取的款項，質量保證期通常為1至3年。於2018年1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起，工程質量保證金重分類為合同資產，其餘款項重分類為長期應收款。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 (f) 按金指應收客戶的投標及履約保證金。長期應收款項指建造「建設－移交」項目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及部分付款期超過一年的建築工程的工程款。本集團按金及長期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為人民幣19.14億元(2017年：人民幣10.33億元)。
- (g) 其他應收款的減值虧損為人民幣15.74億元(2017年：人民幣12.71億元)，而減值前的金額為人民幣402.37億元(2017年：人民幣320.42億元)。

28. 衍生金融工具

	2018年		2017年	
	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遠期貨幣合同(附註a)				
— 持作買賣	—	—	—	(3)
— 現金流量套期	2	(2)	8	(7)
總回報掉期(附註b)	21	—	81	—
遠期股權合同(附註c)	227	—	399	—
	250	(2)	488	(10)

(a) 為保障不受匯率波動影響，John Holland(為中交國際的子公司)已訂立遠期外匯合同，以澳元購入美元、歐元、英鎊、日圓及新西蘭元，並以新西蘭元購入澳元。該等合同旨在對沖已確認的資產及負債，已落實的承諾及極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並於廠房及設備項目或建築材料即將付運或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到期時屆滿。於2018年，計入對沖儲備的公允價值收益為人民幣6百萬元(扣除稅項)(2017年：收益人民幣2百萬元)。

(b) 2016年及2018年度，中交國際與多家銀行分別訂立若干協議，並分別支付1.00億美元及1.25億美元的保證金，以確保該等銀行認購由多家銀行發行的分別為數4.00億美元及5.00億美元的高級永續證券。高級永續證券均由綠城中國控股有限公司(「綠城」)的子公司發行。根據該等協議，中交國際可參考該等銀行的認購金額獲得任何分派，亦須向該等銀行支付固定回報及任何認購損失。由於綠城為中交集團的子公司，因此總回報掉期構成本公司的關聯方交易。

(c) 2016年度，本集團向本公司一家合營企業(從事基建投資活動的基金)出售擁有特許經營資產(收費公路)的若干子公司的85%股權，並訂立若干遠期股權合同以獲得在未來滿足某些條件時折價回購該等股權的期權。於2018年12月31日，該等遠期股權合約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04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43億元)。

2017年度，本集團向本公司一家合營企業(從事基建投資活動的基金)出售擁有特許經營資產(收費公路)的若干子公司的99%股權，並訂立若干遠期股權合同以獲得在未來滿足某些條件時折價回購該等股權的期權。於2018年12月31日，該等遠期股權合約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23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2.56億元)。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29. 合同資產

	於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合同資產來自：			
基建建設	117,416	99,606	—
基建設計	4,105	2,864	—
疏浚	10,346	12,777	—
其他	1,952	1,690	—
	133,819	116,937	—
減值	(1,140)	(885)	—
	132,679	116,052	—
即期部分	103,981	96,234	—
非即期部分	28,698	19,818	—

合同資產初步就與客戶訂立的基建建設、基建設計等合同獲得的收入確認。於與客戶結算後，確認為合同資產的金額將重新分類至貿易應收款。2018年合同資產的增加為年底建設及服務合同持續增加所致。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55億元已確認為合同資產預期信用損失撥備。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條款及信貸政策於財務報表附註27中披露。

於2018年12月31日，合同資產的預計收回或結算時間受特定合同條款及履約義務進度所限制。

合同資產減值損失準備的變動如下：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年初	—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885
於年初(經重列)	885
減值虧損淨額(附註6)	255
於年末	1,140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用以計量合同資產預期信用損失的撥備率乃基於貿易應收款的預期信用損失，原因是合同資產及貿易應收款乃源自相同的客戶基礎。合同資產的撥備率乃基於不同客戶分部組別的貿易應收款的欠款逾期日數而定，該等客戶分部的虧損模式相似(即按產品類別、客戶類別及評級、以及信用證及其他形式信貸保險的承保範圍劃分)。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有關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計量的合同資產的信貸風險資料載列如下：

於2018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0.85%
	人民幣百萬元
總賬面值	133,819
預期信用損失	1,140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30. 現金及銀行存款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限制性銀行存款	4,633	2,880
超過三個月初始期限的定期存款	2,322	2,244
	6,955	5,1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7,413	129,197
	134,368	134,321

- (a) 於2018年12月31日，限制性銀行存款主要包括作為向客戶發出銀行承兌票據、履約保證金及信用證的存款及由中交財務公司放置於中國人民銀行的強制性存款準備金。
- (b) 超過三個月初始期限的定期存款並無計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概因管理層認為該等定期存款尚不可於無價值變動風險的情況下隨時轉換為已知現金數額。
- (c)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為人民幣892.96億元(2017年：人民幣909.58億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大陸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 於2018年12月31日，以除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存款少於3%(2017年：少於3%)存放於若干國家的銀行，須受這些國家的外匯管制所限，而這些貨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外幣或從這些國家匯出。
- (d) 銀行存款所獲取的利息按照以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為基礎的浮動利率計算。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各不相同，存款期限視乎本集團即時現金需求而定。短期定期存款按各自的短期定期存款息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入近期無違約記錄的高信譽度銀行。

31. 合同負債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8年1月1日的合同負債詳情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向客戶收取的短期預收款項		
基建建設	65,445	60,276
基建設計	5,489	5,730
疏浚	2,910	2,319
其他	8,109	7,521
總合同負債	81,953	75,846

合同負債包括向客戶收取的短期預收款項及已結付應付客戶總款項。2018年合同負債增加主要是由於向客戶收取的短期預收款項以及於年末就提供基建建設、基建設計等已結付應付客戶總款項的增加。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3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附註a)	242,167	212,740
客戶墊款	-	61,293
供應商按金	25,020	20,468
質量保證金	19,110	14,967
中交財務公司吸收存款(附註b)	9,283	8,340
其他稅項	17,256	11,718
薪酬及社會保障	2,247	2,056
應計費用及其他	16,598	11,666
	331,681	343,248
減：非即期部分		
— 質量保證金	(13,192)	(10,261)
— 其他稅項	(144)	(91)
— 其他	(3,849)	(193)
	(17,185)	(10,545)
即期部分	314,496	332,703

(a)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214,046	191,288
一年至兩年	19,779	15,710
兩年至三年	4,943	2,816
三年以上	3,399	2,926
	242,167	212,740

(b) 本公司子公司中交財務公司接受來自中交集團及同系子公司的存款。該等存款於一年內到期，平均年利率為0.9%(2017年：0.8%)。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3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即期			
長期銀行借款			
— 有抵押	(d)	132,721	100,988
— 無抵押	(e)	59,985	51,957
		192,706	152,945
其他借款			
— 有抵押	(d)	—	430
— 無抵押	(e)	1,120	1,057
		1,120	1,487
公司債券	(f)	15,974	19,866
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	(h)	5,140	3,500
融資租賃負債	(i)	444	724
		21,558	24,090
非即期借款總額		215,384	178,522
即期			
長期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			
— 有抵押	(d)	4,185	2,296
— 無抵押	(e)	14,393	14,345
		18,578	16,641
短期銀行借款			
— 有抵押	(d)	3,901	2,667
— 無抵押	(e)	41,400	59,001
		45,301	61,668
其他借款			
— 有抵押	(d)	—	570
— 無抵押	(e)	69	79
公司債券	(f)	8,406	378
債券	(g)	5,003	—
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	(h)	1,600	2,959
融資租賃負債	(i)	286	385
		15,364	4,371
即期借款總額		79,243	82,680
借款總額		294,627	261,202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3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a) 本集團的借款須於以下時間償還：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借款		
— 一年內或按要求	63,879	78,309
— 第二年	29,775	21,426
—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9,251	26,764
— 五年後	123,680	104,755
	256,585	231,254
其他(不包括融資租賃負債)		
— 一年內或按要求	15,078	3,986
— 第二年	6,734	14,672
—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1,115	5,727
— 五年後	4,385	4,454
	37,312	28,839
	293,897	260,093

(b) 借貸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	272,367	239,569
美元	14,925	14,144
日圓	3,992	3,786
港元	1,404	1,692
歐元	1,386	1,488
其他	553	523
	294,627	261,202

(c) 於報告期末，除公司債券、中期票據、債券、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及融資租賃負債外，本集團借貸的實際年化利率介乎0.30%至8.39%(2017年：0.30%至8.39%)。此外，本集團一家巴西子公司若干借貸利率為20.14%(2017年：無)。

(d) 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該等借貸均以本集團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附註17及附註45(b))、特許經營資產(附註18及附註45(b))、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附註27(b)及附註45(b))、開發中的持作出售物業及已完成的持作出售物業(附註25(a)及附註45(b))作抵押。

(e) 無抵押借貸包括由本集團若干子公司、本公司及若干第三方提供擔保的借貸。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3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f) 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證監會」)[2009]第761號文件批准，本公司於2009年8月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7,900,000,000元的內資公司債券。該等公司債券按年利率5.2%計息，直至2019年到期。該等公司債券由中交集團提供擔保。

經證監會[2012]第998號文件批准，本公司於2012年8月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2,000,000,000元的內資公司債券。該等債券中人民幣6,000,000,000元按年利率4.4%計息，直至2017年到期且已全數償還；人民幣2,000,000,000元按年利率5.0%計息，直至2022年到期；人民幣4,000,000,000元按年利率5.15%計息，直至2027年到期。該等公司債券由中交集團提供擔保。

經證監會[2016]第162號文件批准，本集團分別於2016年2月、7月及7月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0億元、人民幣30億元及人民幣10億元(合共為人民幣60億元)的內資公司債券，該等公司債券的到期日分別為自發行日期起計為期五年，並按年利率2.99%、3.01%及3.35%計息。於發行日期後第三年末，本集團有權上調票面利率，而投資者亦可回售。

經證監會[2018]第159號文件批准，本集團於2018年10月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0億元的內資公司債券，該等公司債券的到期日為自發行日期起計為期五年，並按年利率4.25%計息。於發行日期後第三年末，本集團有權上調票面利率，而投資者亦可回售。

公司債券按攤餘成本計量，實際利率介乎3.00%至5.23%。須每年支付利息。應計利息計入即期借款。

(g) 經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批准，本集團已發行以下債券：

- 於2018年8月、11月及11月發行三批面值分別為人民幣3,000,000,000元、人民幣500,000,000元及人民幣1,500,000,000元的債券，到期日分別為由發行當日起計為期270天、270天及270天，年利率分別為3.75%、3.87%及3.85%。
- 於2016年4月、5月、8月及10月以及2017年2月及4月發行六批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人民幣3,000,000,000元、人民幣3,000,000,000元、人民幣2,000,000,000元、人民幣3,000,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00元的債券，分別由發行當日起計為期365天、270天、270天、270天、270天及240天，年利率分別為3.70%、2.99%、2.61%、3.2%、3.75%及4.75%。該等債券已於2017年全數償還。

(h) 本集團已發行以下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

- 於2012年10月發行一批面值為人民幣1,500,000,000元的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由發行當日起計為期五年，並按年利率5.80%計息。該等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已於2017年全數償還。
- 於2013年4月發行兩批及於2013年10月發行一批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500,000,000元、人民幣800,0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00元(合計人民幣2,800,000,000元)的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由發行當日起計分別為期五年、五年及五年，並按年利率5.10%、6.00%及6.30%計息。該等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已於2018年全數償還。
- 於2014年8月及9月發行兩批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00,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00元(合計人民幣1,500,000,000元)的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分別為期五年及五年，並分別按年利率7.00%及6.00%計息。
- 於2014年3月、5月、6月、6月、8月、8月、9月及12月發行八批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00,000,000元、人民幣800,000,000元、人民幣800,000,000元、人民幣700,000,000元、人民幣500,000,000元、人民幣500,000,000元、人民幣500,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0元(合計人民幣4,400,000,000元)的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由發行當日起計為期三年，並按年利率7.10%、6.35%、7.00%、6.50%、6.60%、6.65%、6.15%及5.60%計息。該等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已於2017年全數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3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h) 本集團已發行以下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續)

- 於2015年8月發行一批面值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的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由發行當日起計為期五年，並按年利率4.80%計息。該等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人民幣860,000,000元已於2018年償還。
- 於2018年7月及11月發行兩批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000元的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到期日分別為由發行當日起計為期三年，年利率分別為7.00%及5.40%。該等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將於2021年全數償還。

該等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按攤餘成本計量，實際利率介乎4.80%至7.00%，須每年支付利息。應計利息計入即期借款。

(i) 本集團租賃其若干廠房及機器，該等租賃被分類為融資租賃。

於2018年12月31日，根據融資租賃的日後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及其賬面值如下：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最低租金付款		
— 一年內	286	409
— 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11	688
— 五年以上	—	125
最低租金付款總額	797	1,222
未來融資費用	(67)	(113)
最低租金付款的現值	730	1,109
分為：		
— 一年內	286	385
— 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44	622
— 五年以上	—	102
	730	1,109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34.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未經計及相同稅務司法轄區內結餘的相互抵銷)載列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2018年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其 他綜合收益的權 益投資公允價值 調整	可供出售投資	於子公司的 未派利潤	物業、廠房 及設備	其他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1月1日	-	4,607	1,074	52	1,942	7,675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4,667	(4,607)	7	-	-	67
於2018年1月1日(經重列)	4,667	-	1,081	52	1,942	7,742
年內於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附註11)	-	-	218	5	52	275
於其他綜合收益扣除/(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944)	-	-	-	(1)	(945)
收購一間子公司	-	-	-	-	-	-
出售子公司	-	-	-	-	(25)	(25)
匯兌差額	1	-	-	5	(27)	(21)
於2018年12月31日	3,724	-	1,299	62	1,941	7,026

遞延稅項資產：

	2018年								
	金融及合同		預期合同			長期應收款項			總計
	資產減值	資產減值撥備	折舊及攤銷	虧損撥備	僱員福利撥備	稅項虧損	折現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1月1日	-	2,157	94	145	242	1,312	889	1,081	5,920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2,416	(2,157)	-	-	-	-	-	9	268
於2018年1月1日(經重列)	2,416	-	94	145	242	1,312	889	1,090	6,188
年內(於損益扣除)/計入損益(附註11)	390	-	(15)	(26)	(19)	385	(402)	(146)	167
(於其他綜合收益扣除)/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	-	11	-	-	83	94
收購一間子公司	-	-	-	-	-	-	-	43	43
出售子公司	-	-	-	-	-	(4)	-	(27)	(31)
匯兌差額	(42)	-	(4)	23	1	(32)	(11)	(28)	(93)
於2018年12月31日	2,764	-	75	142	235	1,661	476	1,015	6,368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34.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

	可供出售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於子公司的 未分派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物業、廠房 及設備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7年1月1日	3,500	666	151	1,523	5,840
年內於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附註11)	—	408	34	265	707
於其他綜合收益扣除/(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158	—	—	—	1,158
收購一間子公司	—	—	—	164	164
出售子公司	(51)	—	(134)	(23)	(208)
匯兌差額	—	—	1	13	14
於2017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4,607	1,074	52	1,942	7,675

遞延稅項資產：

	2017年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減值撥備 人民幣百萬元	折舊及攤銷 人民幣百萬元	預期合同虧損 撥備 人民幣百萬元	僱員福利撥備 人民幣百萬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百萬元	長期應收款項 折現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7年1月1日	2,262	107	127	284	1,303	656	1,294	6,033
年內(於損益扣除)/ 計入損益(附註11)	382	(13)	60	(33)	(47)	233	(123)	459
(於其他綜合收益扣除)/計入其 他綜合收益	—	—	—	(9)	—	—	10	1
收購一間子公司	—	—	—	—	47	—	—	47
出售子公司	(487)	—	(42)	—	—	—	(114)	(643)
匯兌差額	—	—	—	—	9	—	14	23
於2017年12月31日的遞延稅項資 產總額	2,157	94	145	242	1,312	889	1,081	5,920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34. 遞延稅項(續)

就呈報目的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內抵銷。本集團的遞延稅項結餘就財務呈報目的分析如下：

	2018年		2017年	
	遞延稅項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總結餘	6,368	(7,026)	5,920	(7,675)
抵銷	(1,864)	1,864	(1,706)	1,706
	4,504	(5,162)	4,214	(5,969)

本集團尚未就人民幣168.34億元(2017年：人民幣125.82億元)的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41.26億元(2017年：人民幣30.63億元)，此乃由於該等虧損乃來自仍在虧損的子公司，且認為不大可能產生應課稅利潤以沖銷可動用稅項虧損。大部分稅項虧損可於一至五年內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就可扣減暫時性差異人民幣27.89億元(2017年：人民幣32.96億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6.84億元(2017年：人民幣8.11億元)，因為董事相信，此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實現的可能性不大。

35. 退休福利債務

本集團向於2006年1月1日前正常退休或提早退休的中國內地僱員提供補充退休金津貼及醫療福利，該等福利被視為設定受益計劃，並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非供款僱員福利債務負債，金額如下：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設定受益債務的現值	1,293	1,347
減：即期部分	(141)	(149)
非即期部分	1,152	1,198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35. 退休福利債務(續)

設定福利債務現值的變動如下：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	1,347	1,499
過去服務成本	6	25
利息成本	51	46
結算影響	-	-
	1,404	1,570
重新計量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的收益	65	(73)
— 人口假設變動產生的虧損	-	24
— 經驗(收益)/虧損	(5)	14
	1,464	1,535
付款	(171)	(188)
於12月31日	1,293	1,347

以上債務乃根據一家獨立精算公司韜睿惠悅管理諮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作出的精算估值，採用預期累計福利單位法釐定。重大精算假設載列如下：

	2018年	2017年
折現率	3.25%	4.00%
醫療費用增長率	4.00%–8.00%	4.00%–8.00%

於報告期末，重大假設的定量敏感度分析列示如下：

	對設定福利債務的影響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折現率：		
— 增加0.25%	(22)	(23)
— 減少0.25%	23	24
醫療費用增長率：		
— 增加1.00%	21	22
— 減少1.00%	(19)	(20)

以上敏感度分析乃基於推斷主要假設於報告期末發生合理變動而對退休福利債務造成影響的方法釐定。敏感度分析乃基於保持所有其他假設不變時重大假設的變動。敏感度分析未必會代表退休福利債務的實際變動，乃由於假設變動不大可能單獨出現。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35. 退休福利債務(續)

以下未貼現付款為未來年度預期向設定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141	149
一年至兩年	133	142
兩年至五年	358	384
五年以上	1,032	1,167
	1,664	1,842

設定福利計劃債務於報告期末的平均持續期為7年(2017年：6.9年)。

36. 撥備

	未決訴訟 人民幣百萬元	合同資產可預見 虧損撥備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1月1日	442	-	238	680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	-	828	-	828
於2018年1月1日(經重列)	442	828	238	1,508
額外撥備	16	448	149	613
年內已使用/撥回	(333)	(573)	-	(906)
於2018年12月31日	125	703	387	1,215
非即期部分	125	703	387	1,215
		未決訴訟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7年1月1日		22	147	169
額外撥備		490	104	594
收購子公司		22	-	22
年內已使用/撥回		(7)	(10)	(17)
出售子公司		(85)	(3)	(88)
於2017年12月31日		442	238	680
非即期部分		442	238	680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37. 股本及溢價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股11,747,235,425股(2017年：11,747,235,425股)	11,747	11,747
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4,427,500,000股(2017年：4,427,500,000股)	4,428	4,428
	16,175	16,175

本公司於2006年10月8日註冊成立，初期註冊股本為人民幣10,800,000,000元，分為10,8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該等股份已發行予母公司中交集團。

於2006年12月，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完成H股上市，按每股4.6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4.63元)發行4,025,000,000股H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本公司發行H股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17,878,000,000元(相等於17,772,000,000港元)，其中繳足股本為人民幣4,025,000,000元，而股本溢價約為人民幣13,853,000,000元。於發行H股時，402,500,000股內資股(佔已發行H股數目的10%)已轉換為H股，並撥入國家社會保障基金。

於2012年3月，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完成A股首次公開發售。就此，本公司發行1,349,735,425股A股，其中925,925,925股A股以公開發售方式發行予境內投資者，而423,809,500股A股的發行則旨在透過與路橋集團國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路橋建設」，為前A股上市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非控股股東進行股份交換以落實合併協議。本公司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7,153,000,000元，其中繳足股本為人民幣1,350,000,000元，而股本溢價約為人民幣5,803,000,000元。完成是次A股發行及上市後，92,592,593股A股(佔以公開發售形式發行的新A股數目的10%)已撥入國家社會保障基金。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股本為人民幣16,174,735,425元(2017年：人民幣16,174,735,425元)，包括11,747,235,425股A股及4,427,500,000股H股，分別佔註冊股本的約72.6%及27.4%。

38. 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中期票據(附註a)	9,958	4,963
優先股(附註b)	14,468	14,468
	24,426	19,431

(a) 根據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的批准，本公司於2014年發行一批面值為人民幣5,000,000,000元的中期票據。該等中期票據並無到期日且持有人概無接收返還本金的權利。中期票據的初始年利率為6%，且將自發行日起每五年重設一次。根據中期票據的條款，本公司可選擇延遲利息分紅，而就可遞延分紅次數不受任何規限。中期票據可由本公司選擇於發行日期後五年按其本金額連同應計利息整體贖回。

根據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的批准，本公司於2018年發行三批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人民幣2,000,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00元的中期票據。該等中期票據並無到期日且持有人概無接收返還本金的權利。該等中期票據的初始年利率分別為4.58%、4.55%及4.55%，且將自發行日起每三年重設一次。根據該等中期票據的條款，本公司可選擇延遲利息分紅，而就可遞延分紅次數不受任何規限。該等中期票據可由本公司選擇於發行日期後三年按其本金額連同應計利息整體贖回。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償還該等中期票據本金或派付任何分紅的合約義務，且該等中期票據應歸類為權益。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38. 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續)

- (b) 經證監會批准，於2015年發行兩批優先股股份，總數為1.45億股。該兩批優先股股份的初始股息率分別為5.1%及4.7%，自發行日期起每五年重新予以設定。發行人可決定是否宣派股息，且未獲宣派的股息不可累計。該等優先股股份的認購價為每股人民幣100元，總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144.68億元。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償還優先股本金或派付任何股息的合約義務，且優先股應歸類為權益。

39. 儲備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 公積金	一般風險 儲備	重新計量 儲備	投資重估 儲備	對沖儲備	安全生產 儲備	匯兌儲備	留存收益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4,933	4,716	975	(48)	15,143	3	2,216	505	97,217	125,660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調整，扣除稅項	-	-	-	-	85	-	-	-	(718)	(633)
於2018年1月1日	4,933	4,716	975	(48)	15,228	3	2,216	505	96,499	125,027
本年度利潤	-	-	-	-	-	-	-	-	19,819	19,819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3,017)	-	-	-	-	(3,017)
現金流量套期，扣除稅項	-	-	-	-	-	(4)	-	-	-	(4)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9	-	-	-	(106)	-	-	-	-	(97)
退休福利債務的精算利得，扣除稅項	-	-	-	(49)	-	-	-	-	-	(49)
折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265	-	265
宣派2017年末期股息	-	-	-	-	-	-	-	-	(3,913)	(3,913)
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交易	(92)	-	-	-	-	-	-	-	-	(92)
收購子公司	-	-	-	-	-	-	-	-	-	-
分派予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持有人	-	-	-	-	-	-	-	-	(1,018)	(1,018)
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b)	-	526	-	-	-	-	-	-	(526)	-
撥入一般風險儲備(c)	-	-	113	-	-	-	-	-	(113)	-
撥入安全生產儲備(d)	-	-	-	-	-	-	139	-	(139)	-
於2018年12月31日	4,850	5,242	1,088	(97)	12,105	(1)	2,355	770	110,609	136,921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39. 儲備(續)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金	一般風險儲備	重新計量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對沖儲備	安全生產儲備	匯兌儲備	留存收益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7年1月1日	3,463	4,212	766	(74)	11,095	1	1,849	1,232	81,517	104,061
本年度利潤	-	-	-	-	-	-	-	-	20,943	20,943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5,765	-	-	-	-	5,765
因出售可供出售投資而轉回投資重估儲備， 扣除稅項	-	-	-	-	(1,647)	-	-	-	-	(1,647)
現金流量套期，扣除稅項	-	-	-	-	-	2	-	-	-	2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	-	-	-	(70)	-	-	-	-	(70)
退休福利債務的精算利得，扣除稅項	-	-	-	26	-	-	-	-	-	26
折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727)	-	(727)
宣派2016年末期股息	-	-	-	-	-	-	-	-	(3,145)	(3,145)
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交易(a)	1,480	-	-	-	-	-	-	-	-	1,480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儲備	(10)	-	-	-	-	-	-	-	-	(10)
分派予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持有人	-	-	-	-	-	-	-	-	(1,018)	(1,018)
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	-	504	-	-	-	-	-	-	(504)	-
撥入一般風險儲備	-	-	209	-	-	-	-	-	(209)	-
撥入安全生產儲備	-	-	-	-	-	-	367	-	(367)	-
於2017年12月31日	4,933	4,716	975	(48)	15,143	3	2,216	505	97,217	125,660

(a)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主要產生於本公司於2006年10月8日註冊成立時，接收有關中交集團的主要經營及業務(「核心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中交集團轉讓予本公司的核心業務的淨值已轉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本人民幣10,800,000,000元。當時的儲備已獲撤銷，而所得差額已於本集團資本公積中處理。

2017年的供款包括兩間子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作出的讓步人民幣14.80億元。該金額撥自政府向兩間運營BOT項目的國有企業作出的注資中。根據協商，非控制性權益同意將該等政府注資讓與本集團。該金額被視為權益擁有人之間的交易，計入權益，且不得兌換為本公司的股份。

(b)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須將根據適用於中國企業的有關會計原則及財務法規(「中國公認會計準則」)及適用於本公司的法規所釐定的除稅後利潤的10%撥付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該儲備達到本公司註冊股本的50%。本公司須於向所有者派付股息前向該儲備作出撥款。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於對銷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且部分法定盈餘公積金可資本化作為本公司的股本，惟於資本化後該儲備的結餘金額須不少於本公司股本的25%。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建議將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本公司除稅後利潤的10%(2017年：10%)，即人民幣5.26億元(2017年：人民幣5.04億元)撥付法定盈餘公積金。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39. 儲備(續)

(c) 一般風險儲備

中交財務公司(為本公司的子公司)須根據財政部的有關規定從權益中提取一般風險儲備作為利潤分配處理，一般風險儲備不得低於其風險資產年末餘額的1.5%。

於2018年12月31日，中交財務公司的一般風險儲備結餘為人民幣10.88億元(2017年：人民幣9.75億元)。

(d) 安全生產儲備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總局頒佈的若干規定，本集團須從除稅後利潤中就安全生產儲備預留一項金額，比例介乎該年度確認的建設工程合同總收入的1.5%至2%不等。該項儲備可用以改善建設工程的安全性，而所動用金額主要為費用的性質，且於產生時在合併損益表扣除，並同時動用相應金額的安全生產儲備基金，撥回至保留溢利，直至該特別儲備獲悉數動用為止。

40. 存在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子公司

非控制性權益所持有的股權百分比：

	2018年 (%)	2017年 (%)
北京中交建壹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39.98	—
中交建融*	30.00	30.0
振華重工	—	—
北京中交建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	—

分配至非控制性權益的本年度利潤/(虧損)：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北京中交建壹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1)	—
中交建融	87	—
振華重工	—	154
北京中交建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	134

派付予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北京中交建壹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	—
中交建融	47	—
振華重工	—	236
北京中交建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	134

非控制性權益於報告日期的累積結餘：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北京中交建壹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1,761	—
中交建融	1,719	1,678
振華重工	—	—
北京中交建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	—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40. 存在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子公司(續)

下表列示上述子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所披露之金額為公司間對銷前金額：

2018年	中交建融 人民幣百萬元	北京中交建 壹期股權投資 基金合夥企業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1,693	-
除稅前利潤	466	(3)
本年度利潤	352	(3)
綜合收益總額	354	(3)
流動資產	16,768	2
非流動資產	14,387	4,406
流動負債	14,391	-
非流動負債	9,283	6
經營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108)	-
投資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505)	(4,406)
籌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668	4,4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	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059	-

* 振華重工於2017年12月27日不再合併於本集團財務報表，自此振華重工持有的中交建融30%的股權成為於中交建融的非控制性權益。

2017年	中交建融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1,173
除稅前利潤	362
本年度利潤	272
綜合收益總額	271
流動資產	17,074
非流動資產	8,988
流動負債	(9,405)
非流動負債	(9,560)
經營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82)
投資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
籌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9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	(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893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40. 存在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子公司(續)

此外，存在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子公司的其他資料如下：

- (a) 中交國際於2015年4月發行一批總金額為11.00億美元且面值相等於人民幣67.06億元的永續證券。債務工具並無到期日且持有人概無接收返還本金的權利，因此該金融工具被分類為發行人的權益，故而為本集團的非控制性權益。債務工具的初始年利率為3.50%，且將自發行日起每三年重設一次。
- (b) 2018年，本集團子公司發行十四批債務工具，總面值為人民幣142.50億元。該等債務工具並無到期日且持有人概無接收返還本金的權利，因此該等金融工具被分類為發行人的權益，故而為本集團的非控制性權益。該等債務工具的初始年利率範圍為4.68%至7.00%，且將自發行日起每三年或五年重設一次。

41. 合併現金流量表

(a) 重大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的重大非現金交易如下：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因銷售貨品及服務而獲得的銀行承兌票據已背書予工程承包商或設備供應商	10	751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41.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b) 籌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的變動

2018年	銀行及	融資租賃應	公司債券	債券	非公開定向	股息	總計
	其他貸款	付款			債務融資工具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1月1日	233,390	1,109	20,244	-	6,459	304	261,506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變動	15,461	(597)	2,790	4,817	(216)	(5,679)	16,576
新融資租賃	-	6	-	-	-	-	6
外匯變動	249	-	-	-	-	-	249
已宣派股息	-	-	-	-	-	5,664	5,664
利息支出	11,090	212	1,341	186	496	-	13,325
已貼現金額	-	-	5	-	1	-	6
因收購子公司而增加	2,153	-	-	-	-	122	2,275
因出售子公司而減少	(4,569)	-	-	-	-	(94)	(4,663)
於2018年12月31日	257,774	730	24,380	5,003	6,740	317	294,944
2017年	銀行及	融資租賃應	公司債券	債券	非公開定向	股息	總計
	其他貸款	付款			債務融資工具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7年1月1日	223,044	1,516	26,220	10,144	12,556	85	273,565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變動	48,656	(560)	(7,170)	(10,325)	(6,606)	(4,887)	19,108
新融資租賃	-	4	-	-	-	-	4
外匯變動	138	-	-	-	-	-	138
已宣派股息	-	-	-	-	-	5,129	5,129
利息支出	11,123	149	1,175	181	506	-	13,134
已貼現金額	-	-	19	-	3	-	22
因收購子公司而增加	803	-	-	-	-	9	812
因出售子公司而減少	(50,374)	-	-	-	-	(32)	(50,406)
於2017年12月31日	233,390	1,109	20,244	-	6,459	304	261,506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42. 或有負債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決訴訟(附註a)	626	689
尚未償還的貸款擔保(附註b)	8,217	7,912
	8,843	8,601

- (a)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涉及多宗被訴官司。管理層在參考法律意見後可合理估計官司結果時，本集團已就其因該等索償可能蒙受的損失作出撥備。如官司結果未能合理估計或管理層認為經濟利益流出企業的可能性不大，則不會就上述未決訴訟人民幣6.26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6.89億元)作出撥備。本集團或有負債的披露不包括任何可能蒙受損失的機會甚微或被訴金額對於本集團不重大的未決訴訟。
- (b) 本集團就本集團若干合營及聯營企業所借的若干外部借款擔任擔保人。上述金額指根據融資擔保的最大違約風險敞口。於2018年12月31日，上述金額包括本集團對貴州中交貴甕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中交貴甕」)金額為人民幣64.30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63.25億元)借款的擔保。此外，中交貴甕以其高速公路項目100%的通行費收入收費權以及項下的全部收益對其借款進行質押擔保。對上述被擔保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財務狀況評估後，董事認為不存在重大違約風險，亦無須就有關擔保計提撥備。
- (c) 誠如附註27(c)所披露，作為其正常業務的一部分，本集團與若干金融機構訂立若干協議，以設立資產支援證券及資產支援票據。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行的部分資產支援證券及資產支援票據規模合計為人民幣6,710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151百萬元)，其中包括優先順序份額人民幣6,322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040百萬元)。根據協議條款，本集團對該等資產支援證券專項計劃及資產支援票據信託各期可分配資金與各期應支付優先順序資產支援證券及優先順序資產支援票據的固定利息和本金的差額部分承擔流動性補足支付義務。本公司董事評估承擔流動性補足的可能性低。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43. 非同一控制下實體的業務合併

於2018年，本公司若干子公司收購中交石家莊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石家莊」)、中交昆明建設發展有限公司(「昆明建設」)及其他若干公司，總代價為人民幣33.52億元。主要收購詳情載列如下：

本公司子公司北京聯合置業有限公司持有石家莊51%的股份。本年度，北京聯合置業有限公司與石家莊另一股東簽訂一份協議，據此，該股東與北京聯合置業有限公司就石家莊重大事項的決策採取一致行動。因此，本集團取得石家莊的控制權。

於2018年12月25日，本公司子公司中交西南投資發展有限公司以人民幣2.88億元的總代價收購北京中交建信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的昆明建設90%股權，並取得該公司的控制權。

於收購日期，該等被收購公司之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及賬面值如下：

	2018年1月31日 公允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月31日 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	40
無形資產	7,226	7,22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286	2,286
遞延稅項資產	43	43
於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投資	17	17
	9,612	9,612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3,072	3,072
存貨	1,779	1,3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18	1,118
	5,969	5,532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403)	(40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4,722)	(4,722)
合同負債	(1,423)	(1,423)
	(6,548)	(6,548)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750)	(1,75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895)	(2,895)
	(4,645)	(4,645)
淨資產	4,388	3,951
非控制性權益	(805)	
分階段實現的業務合併的收益	(236)	
	3,347	
收購產生的商譽	5	
	3,352	
代價		
以現金支付	337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43. 非同一控制下實體的業務合併(續)

收購子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分析如下：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代價	3,352
收購子公司支付的現金	337
收購子公司的現金及銀行存款	(1,117)
收購子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780)

收購後，被收購方為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營業收入和合併利潤分別貢獻人民幣0.78億元及人民幣0.46億元。

倘若合併在本年期初，本年度本集團來自於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及本集團利潤將分別為人民幣4,888.10億元及人民幣260.97億元。

44. 出售子公司

- (a) 於2018年12月27日，本集團與中交地產股份有限公司(「中交房地產」)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本集團以人民幣8.66億元的代價向中交房地產轉讓北京聯合置業有限公司100%的股權。因此，北京聯合置業有限公司不再為本公司子公司。
- (b) 於2018年12月27日，兩名第三方分別通過中交玉林市路網升級改造私募投資基金壹號(「壹號基金」)及中交玉林市路網升級改造私募投資基金貳號(「貳號基金」)以人民幣0.8億元及人民幣2.00億元對玉林中交建設投資有限公司(「玉林中交」)增資。此後，中交一航局、壹號基金及貳號基金共同控制玉林中交，且本集團不再擁有玉林中交的控制權。
- (c) 於2018年12月24日，中交建銀(廈門)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通過北京中交路橋投資基金三期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人民幣0.7億元對廣東中交玉湛高速公路發展有限公司(「廣東玉湛」)增資。此後，中交一航局及北京中交路橋投資基金三期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共同控制廣東玉湛，且本集團不再擁有廣東玉湛的控制權。
- (d) 於2018年12月21日，中交水運規劃設計院有限公司(「水規院」)與中交集團訂立增資協議，據此，中交集團同意以現金方式對中國交通信息中心有限公司(中交信息中心)進行資本注資人民幣3.18億元；水規院同意以其持有的北京中交紫光科技有限公司58%股權對中交信息中心進行資本注資。此後，本集團不再擁有中交信息中心的控制權。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44. 出售子公司(續)

(e) 於2018年，本集團於出售日期出售之子公司的所有財務資料如下：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3,555
流動資產	6,191
流動負債	(3,310)
非流動負債	(4,910)
非控制性權益	(423)
	1,103
出售子公司之收益	482
	1,585
列示如下：	
於合營企業的剩餘權益	178
於聯營企業的剩餘權益	324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8
現金代價	945
	1,585

出售子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分析如下：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本年度出售子公司收到的現金	859	9,573
本年度收到過往年度出售子公司的現金	593	-
出售子公司的現金及銀行存款	(1,792)	(6,413)
出售子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340)	3,160

(f) 於2017年發生並完成的處置子公司相關信息如下：

於2017年，本集團與中交集團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及中國港灣同意以人民幣56.61億元的代價向中交集團及中交集團香港轉讓振華重工29.99%的股權。於是次交易於2017年12月27日完成後，本集團仍持有振華重工16.24%股權，因此振華重工不再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一家合營企業(一家從事基礎設施投資的基金)訂立若干協議，以人民幣28.47億元的總代價出售本集團於三家擁有特許經營資產(收費公路)的子公司的99%股權。此外，本集團與該合營企業訂立若干遠期股權合約，以便待未來在一定條件下折價回購這些股權。該等遠期股權合約費用將於五年內分期支付，折現淨值為人民幣3.90億元。於交易日及2017年12月31日，該等遠期股權合約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56億元。

此外，本集團於2017年處置若干其他公司，本集團於出售日期出售之子公司的所有財務資料如下：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44. 出售子公司(續)

(f) (續)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出售之資產淨值：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355
無形資產	15,977
投資物業	301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3,891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239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194
可供出售投資	1,30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502
遞延稅項資產	61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00
	54,881
流動資產	
存貨	19,428
應收合同客戶款項	2,50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9,180
現金及銀行存款	6,413
其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8
	37,538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7,60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7,831)
撥備	(88)
應納稅款	(206)
	(45,726)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2,773)
遞延收入	(551)
遞延稅項負債	(18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688)
	(26,195)
非控制性權益	(6,969)
其他儲備	(157)
	13,372
出售子公司之收益	4,002
	17,374
列示如下：	
於合營企業的剩餘權益	124
於聯營企業的剩餘權益	5,882
現金代價	11,368
	17,374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45. 資產抵押

- (a) 於2018年12月31日，限制性存款為人民幣46.33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28.80億元)。
- (b) 有關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本集團資產作抵押)之下列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17、18、25(a)以及27(b)：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7,261	14,859
存貨	3,597	4,013
投資物業	1,117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5,028	1,628
無形資產	141,261	119,600
	178,264	140,100

46. 經營租賃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出租多個辦公室、機器、船舶及汽車以及其他設備。該等租約有多樣的年期、價格調整條款及續約權。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與其租戶訂立之於下列期間到期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日後最低應收租金總額如下：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384	331
第二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795	658
五年以上	384	410
	1,563	1,399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租賃若干辦公室、倉庫及住宅物業、機器及船舶。該等租約有多樣的年期、價格調整條款及續約權。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於下列期間到期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日後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1,439	1,303
第二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1,249	701
五年以上	241	137
	2,929	2,141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47. 承諾

除上文附註46(b)所述的經營租賃承諾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諾：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無形資產－特許經營資產	122,293	115,133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87	139
	123,680	115,272

48. 關聯方交易

(a)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與中交集團的交易		
－租金開支	108	100
－中交財務公司吸收存款	20,252	23,004
－中交財務公司吸收存款的利息支出	39	30
－來自中交集團的其他借款	2,000	10,505
－貸款利息支出	128	23
與同系子公司的合營企業的交易		
－融資租賃貸款的利息收入	1	6
－提供建設服務的收入	46	—
－服務費用	1	—
與同系子公司的交易		
－提供建設服務的收入	845	591
－其他服務收入	12	—
－購買材料	21	—
－分包費用支出	45	—
－服務費用	29	16
－租金收入	2	—
－中交財務公司吸收存款	33,566	59,614
－中交財務公司吸收存款的利息支出	39	37
－向同系子公司作出的貸款	723	—
－貸款利息收入	43	—
－向同系子公司作出的融資租賃貸款	459	1,000
－融資租賃貸款的利息收入	36	49
與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交易		
－提供建設服務的收入	53,345	29,376
－其他服務收入	16	27
－銷售貨品	2,442	12
－分包費用支出	842	746
－購買材料	3,956	745
－服務費用	35	172
－租金開支	50	—
－租金收入	2	169
－中交財務公司吸收存款	15,290	8,669
－中交財務公司吸收存款的利息支出	14	1
－向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作出的貸款	3,284	4,822
－貸款利息收入	427	243
－向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提供的商業保理	1,491	235
－商業保理利息收入	45	42
－向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作出的融資租賃貸款	425	1,000
－融資租賃貸款的利息收入	140	57

該等交易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上述條款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48. 關聯方交易(續)

(b) 關聯方的未清償餘額：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以下各方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同系子公司	1,484	935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7,555	3,928
	9,039	4,863
應收以下各方的長期貿易應收款		
- 中交集團	-	3
- 同系子公司	633	606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15,433	13,586
- 同系子公司的合營企業	-	50
	16,066	14,245
預付款項		
- 同系子公司	63	706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1,624	754
	1,687	1,460
應收以下各方的其他應收款		
- 中交集團	2	3
- 同系子公司	662	333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3,839	5,398
	4,503	5,734
合同資產		
- 同系子公司	115	110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3,686	4,015
- 同系子公司的合營企業	4	-
	3,805	4,125
	35,100	30,427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48. 關聯方交易(續)

(b) 關聯方的未清償餘額：(續)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付以下各方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 同系子公司	201	56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3,749	2,745
- 同系子公司的合營企業	6	-
	3,956	2,801
應付以下各方的長期貿易應付款		
- 同系子公司	3	6
- 同系子公司的合營企業	-	23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950	986
	953	1,015
客戶墊款		
- 中交集團	-	7
- 同系子公司	71	74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9,736	7,869
- 同系子公司的合營企業	7	-
	9,814	7,950
從以下各方吸收存款：		
- 中交集團	3,900	3,980
- 同系子公司	4,877	3,763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1,044	1,301
	9,821	9,044
應付以下各方的其他應付款：		
- 中交集團	391	767
- 同系子公司	349	10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1,450	1,347
	2,190	2,124
合同負債		
- 同系子公司	54	-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2,831	1,438
	2,885	1,438
其他借款		
- 中交集團	2,500	10,055
	32,119	34,427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48.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擔保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向下列各方提供的未償還貸款擔保		
— 合營企業	6,546	6,442
— 聯營企業	1,671	1,470
	8,217	7,912
中交集團提供的未償還擔保	14,158	14,149

(d) 向關聯方作出的承諾：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提供建設服務		
— 同系子公司	767	418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161,285	149,360
— 同系子公司的合營企業	191	—
	162,243	149,778
購買服務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574	635
作為承租人的經營租賃		
— 中交集團	108	100

(e)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短期僱員福利	11,129	14,753
離職後福利	690	759
	11,819	15,512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48. 關聯方交易(續)

(f) 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

(i) 本年度，本集團與關聯方共同股權投資情況如下：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與同系子公司的交易	
– 成立子公司	17
– 成立聯營企業	600
	617
與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交易	
– 成立子公司	30
– 成立聯營企業	2
– 成立合營企業	494
	526
	1,143

(ii) 本集團與關聯方的其他股權交易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44(a)及(d)。

(iii) 本集團與關聯方的總回報掉期安排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8(b)。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規定，本集團與中交集團及同系子公司的關聯交易亦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4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各類別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之賬面值及載列如下：

2018年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按攤餘成本列 賬的金融資產	總計
	債務投資	權益投資	持作交易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6,048	–	–	6,048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	21,257	–	–	–	21,257
衍生金融工具	–	–	250	–	–	250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投資	–	–	–	109	–	10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預付款項	4,341	–	–	272,341	–	276,682
現金及銀行存款	–	–	–	134,368	–	134,368
總計	4,341	21,257	6,298	406,818	–	438,714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4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各類別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之賬面值及載列如下：(續)

2018年(續)

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按攤餘 成本列賬的 金融負債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借款(不包括融資租賃負債)	—	293,897	293,897
融資租賃負債	—	730	730
衍生金融工具	2	—	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不包括法定及非金融負債	—	312,423	312,423
總計	2	607,050	607,052

2017年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貸款及 應收款項	持有至 到期投資	可供 出售金融資產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投資	—	—	—	25,908	25,908
持有至到期投資	—	—	104	—	104
衍生金融工具	488	—	—	—	488
其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329	—	—	—	6,32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預付款項	—	270,222	—	—	270,222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34,321	—	—	134,321
總計	6,817	404,543	104	25,908	437,372

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按攤餘 成本列賬的 金融負債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借款(不包括融資租賃負債)	—	260,093	260,093
融資租賃負債	—	1,109	1,109
衍生金融工具	10	—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不包括法定及非金融負債	—	268,376	268,376
總計	10	529,578	529,588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50.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架構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不包括賬面值與公允價值合理相若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賬面值		公允價值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192,706	152,945	192,755	152,698
其他借款	1,120	1,487	1,120	1,364
公司債券	15,974	19,866	15,974	19,821
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	5,140	3,500	5,140	3,654
總計	214,940	177,798	214,989	177,537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銀行存款、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之金融工具及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之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以該工具於自願交易方(而非強迫或清盤銷售)當前交易下的可交易金額入賬。下列方法及假設乃用於估計公允價值：

融資租賃應付款的非流動部分、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公允價值乃按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年期相若之工具之目前適用利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自身就融資租賃應付款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違約風險被評估為甚微。

對於在活躍市場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團以其活躍市場報價確定其公允價值；對於不在活躍市場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團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為現金流量折現模型和市場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術的輸入值主要包括未來現金流量、相同類別公司的市淨率以及可比物業單價等。

本集團與多個交易對手(主要是有著較高信用評級的金融機構)訂立了衍生金融工具合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為遠期外匯合同及總回報掉期，採用類似於遠期定價掉期模型以及現值方法的估值技術進行計量。模型涵蓋了多個市場可觀察到的輸入值，包括交易對手的信用質量及即期和遠期匯率以及利率曲線。遠期外匯合同及總回報掉期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同。

於2018年12月31日，衍生金融資產的盯市價值，是抵銷了歸屬於衍生交易對手違約風險的信用估值調整之後的淨值。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的變化，對於對沖關係中指定衍生工具的對沖有效性的評價和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均無重大影響。

第三層的公允價值計量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不可觀察輸入值乃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及長期收入增長率。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50.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架構(續)

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乃按市場報價計量。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乃按最適用的估值技術作出估計，其基於沒有可觀察市場價格或利率的假設作出，包括：(i)使用投資本身的初始成本或盈利的倍數，或視乎企業發展階段收入的市場方法；(ii)根據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或預期未來收益)的合理假設及估計，最終價值以及獲預測固有風險的適當風險調整利率，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或相關業務收益的收益法；(iii)通過利用市場參與者的角度對其資產和負債(對非經營性資產、超額負債及或有資產及負債進行調整(如適用))的估值以估計投資的公允價值的重置成本法。

董事相信，估值技術所得的預期公允價值(其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以及公允價值變動(其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及損益)均具有合理性，並為於報告期末最適當的價值。

本集團投資於非上市投資，即位於中國大陸的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本集團已使用折現現金流估值模型，按條款及風險相似的工具的市場利率，估計該等非上市投資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架構

下表闡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等級：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於2018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各項所作之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	重大可觀察 市場數據 (第二層)	重大不可觀察 市場數據 (第三層)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應收票據	—	4,341	—	4,341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權益投資	19,283	—	1,974	21,25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55	—	5,893	6,048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同	—	2	—	2
—總回報掉期	—	—	21	21
—遠期股權合約	—	—	227	227
	19,438	4,343	8,115	31,896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同	—	(2)	—	(2)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50.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架構(續)

公允價值架構(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續)

於2017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各項所作之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	重大可觀察 市場數據 (第二層)	重大不可觀察 市場數據 (第三層)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878	—	3,451	6,329
衍生金融工具				
— 遠期外匯合同	—	8	—	8
— 總回報掉期	—	—	81	81
— 遠期股權合約	—	—	399	399
可供出售投資				
— 權益證券及其他投資	23,045	—	159	23,204
— 其他非上市工具	—	56	—	56
	25,923	64	4,090	30,077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遠期外匯合同	—	(10)	—	(10)

於本年度，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無第一層與第二層之間的公允價值計量轉移，第三層亦無轉入或轉出(2017年：無)。

年內屬於第三層的公允價值計量的變動如下：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	4,090	387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2,896	—
於1月1日(經重列)	6,986	387
於損益表中確認計入其他收益的總虧損	(213)	(131)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總虧損	(226)	(4)
購買	2,860	3,838
處置	(1,292)	—
於12月31日	8,115	4,090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50.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架構(續)

公允價值架構(續)

已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

於2018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各項所作之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 人民幣百萬元	重大可觀察 市場數據 (第二層) 人民幣百萬元	重大不可觀察 市場數據 (第三層)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借款	-	192,755	-	192,755
其他借款	-	1,120	-	1,120
公司債券	5,993	9,981	-	15,974
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	-	5,140	-	5,140
	5,993	208,996	-	214,989

於2017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各項所作之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 人民幣百萬元	重大可觀察 市場數據 (第二層) 人民幣百萬元	重大不可觀察 市場數據 (第三層)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借款	-	152,698	-	152,698
其他借款	-	1,364	-	1,364
公司債券	14,002	5,819	-	19,821
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	-	3,654	-	3,654
	14,002	163,535	-	177,537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5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經營活動面對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措施針對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設法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若干風險。

財務部根據董事會批准的政策進行風險管理，負責與本集團的營運單位緊密合作，以辨識、評估及對沖財務風險。董事會就整體風險管理及涉及特定領域(如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的使用及多餘流動資金的投資)的政策制定原則。

(a) 市場風險

(i) 外幣風險

本集團多數實體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大部分交易基於人民幣並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的海外業務收入、向海外供應商購買機器及設備的款項及若干開支以外幣結算。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成其他外幣，且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規定所規限。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外幣(主要為美元)計值的資產淨值(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現金及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以及借款)合共為人民幣245.96億元。

為控制匯率波動的影響，本集團持續評估外匯風險，而部分風險會在管理層認為必要時利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

於2018年12月31日，若人民幣兌美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本年度除稅前利潤將會減少/增加約人民幣5.43億元，主要來自換算以美元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兌虧損/收益。

(ii)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的投資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分類為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或金融資產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承受權益證券的價格風險。為控制權益證券投資所產生的價格風險，本集團分散其投資組合。本集團按照所制定的額度分散其投資組合。

下表概述公開市場報價上升/下跌對本集團的本年度除稅前利潤及權益所產生的影響。此分析乃假設權益價格上升/下跌10%，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

	2018年	2017年
公開市場報價上升/下跌	10%	10%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對本年度除稅前利潤的影響	14	12
對權益(不包括保留溢利)的影響	1,928	1,798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5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借款。浮息借款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但浮息現金對沖了其中部分風險。於2018年及2017年，本集團的浮息借款主要以人民幣、美元、歐元及港元(「港元」)列值。

定息借款令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利率增加將導致新增借款成本及本集團尚未清償的浮息借款的利息費用增加，因此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管理層持續監控本集團的利率狀況，並參照最新市況作出決定。本集團可能會不時訂立利率掉期協議，以減低就浮息借款承擔的利率風險，但董事認為於2018年及2017年毋須訂立有關協議。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浮息借款約為人民幣1,782.16億元(2017年：人民幣1,610.14億元)。於2018年12月31日，若借款利率增加／減少1.00個百分點，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本年度除稅前利潤應減少／增加人民幣17.82億元(2017年：人民幣16.10億元)，主要是由於浮息借款的利息費用增加／減少所致。

(b) 信貸風險

現金及銀行存款、除預付款項外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衍生金融工具及合同資產的賬面價值，乃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所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於2018年12月31日的最大風險敞口及年終階段

下表顯示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量及最大信貸風險敞口，主要基於過往逾期資料(惟其他資料毋須過多的成本或努力)及於2018年12月31日的年終階段分類。所呈列的金額為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及財務擔保的信貸風險。

	未來12個月的	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			人民幣百萬元
	預期信用損失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合同資產*	-	-	-	132,679	132,67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66,690	21,700	-	87,796	276,186
抵押存款					
- 尚未逾期	6,955	-	-	-	6,9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127,413	-	-	-	127,413
向聯營及合營企業提供					
財務擔保					
- 尚未逾期	8,217	-	-	-	8,217
	309,275	21,700	-	220,475	551,450

* 對於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相關減值準備矩陣的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27及附註29中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5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信貸風險(續)

於2018年12月31日的最大風險敞口及年終階段(續)

計入其他應收款的金融資產的信貸質量在未到期時被視為「正常」，並且沒有資料表明該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否則，金融資產的信貸質量被認為屬「可疑」。

於2018年12月31日，分類為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第三階段的金融資產為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5.85億元的其他應收款項。因彼等悉數減值，賬面價值為零。

於2017年12月31日的最大風險敞口

本集團幾乎所有的銀行存款均存於中國的主要金融機構及具備良好信貸評級的海外銀行。管理層認為此等金融機構信譽良好，而該等資產不存在重大信貸風險。本集團採取政策限制其於任何金融機構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中國國家級、省級及地方政府代理機構，以及其他國有企業，該等客戶佔本集團於本年度總營業收入的重要比重。本集團亦制訂政策以確保向具備合適信貸記錄的客戶提供服務，而本集團亦會定期評估客戶的信貸狀況。對於信譽不足的海外公司而言，本集團一般會要求提供擔保或信用證。

此外，來自國內及海外公司的貿易應收賬款本身的信貸風險亦會確認減值虧損。貿易應收賬款損失的最大風險相當於其總賬面值。逾期或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面值在附註27(a)中單獨披露。

涉及對沖外匯風險的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均與具備較高信貸評級的對手方進行，而除了風險管理外，本集團並不會將衍生金融工具用於其他用途。於報告日期，最大的信貸風險相當於該等分類為金融資產的衍生工具的賬面值。鑒於其良好的信貸評級，管理層並不預期任何對手方不能償還其債務。

(c)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包括本集團無法全面履行其財務責任的風險。

列示剩餘合約到期情況的本集團借款到期分析載於附註33。

管理層對流動性風險管理審慎，包括備有充裕現金，並透過充裕的承諾信貸額度提供資金。由於本集團業務屬資本密集性質，故本集團透過維持足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信貸額度以應付其流動資金需要，確保資金的靈活性。本集團通過經營業務產生的資金、銀行及其他借款來應付營運資金需求。

下表分析根據由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分類的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下表所披露金額為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5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2018年	一年內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百萬元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借款(不包括融資租賃負債)	90,504	44,924	71,994	179,862	387,284
融資租賃負債	287	191	320	—	79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不包括法定及非金融負債)	295,558	10,966	5,829	527	312,880
淨額結算衍生金融工具	2	—	—	—	2
	386,351	56,081	78,143	180,389	700,964
2017年	一年內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百萬元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借款(不包括融資租賃負債)	91,443	42,274	47,357	156,414	337,488
融資租賃負債	409	299	389	125	1,2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不包括法定及非金融負債)	258,096	7,547	3,408	103	269,154
淨額結算衍生金融工具	3	—	—	—	3
總額結算衍生金融工具流出	17	—	—	—	17
總額結算衍生金融工具流入	(10)	—	—	—	(10)
	349,958	50,120	51,154	156,642	607,874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本集團用以對沖外幣風險的遠期外匯合同。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5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d)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能夠繼續營運，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為其他權益持有人牟取利益以及保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低資本成本。

為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向股東發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本集團根據負債率監控資本。該比率是以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以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而總資本是以合併財務狀況表列「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本集團旨在維持合理的負債比率。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借款總額(附註33)	294,627	261,202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30)	(127,413)	(129,197)
債務淨額	167,214	132,005
總權益	239,682	205,594
總資本	406,896	337,599
負債比率	41.1%	39.1%

於2018年12月31日的負債比率較2017年上升2%。

52.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9年3月29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向股東派發每股人民幣0.23077元的末期股息，總額約人民幣37.33億元，惟須獲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於報告期末後擬派的末期股息尚未確認為報告期末的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5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所示：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3	161
無形資產	231	103
於子公司的投資	113,690	112,056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2,668	1,124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6,741	7,491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60	210
可供出售投資	-	17,257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	14,453	-
合同資產	2,509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5,444	12,217
應收子公司貸款	455	455
應收子公司款項	544	1,582
非流動資產總額	147,338	152,656
流動資產		
存貨	436	421
合同資產	11,620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1,486	14,103
應收子公司貸款	25,741	17,904
應收子公司款項	21,322	16,144
應收合同客戶款項	-	4,915
限制性銀行存款	106	1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8,558	60,180
流動資產總額	129,269	113,77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3,139	6,581
合同負債	5,290	-
應付子公司款項	100,076	90,904
應付合同客戶款項	-	2,807
應付稅項	20	2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2,980	32,005
流動負債總額	141,505	132,322
淨流動(負債)/資產	(12,236)	(18,54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5,102	134,112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5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5,102	134,112
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398	831
應付子公司款項	3,252	3,14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7,759	18,925
遞延稅項負債	2,862	3,488
退休福利債務	54	55
撥備	81	386
非流動負債總額	24,406	26,831
淨資產	110,696	107,281
權益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股本	16,175	16,175
股本溢價	19,656	19,656
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	24,426	19,431
儲備(附註)	50,439	52,019
總權益	110,696	107,281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5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概述如下：

	資本公積 人民幣百萬元	法定盈餘公積金 人民幣百萬元	重新計量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投資重估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安全生產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7年1月1日的結餘	21,170	4,216	57	7,566	20	-	14,960	47,989
本年度利潤	-	-	-	-	-	-	3,354	3,354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 稅項	-	-	-	4,006	-	-	-	4,006
退休福利債務產生的精算利得，扣除 稅項	-	-	1	-	-	-	-	1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綜合 收益	3	-	6	-	-	-	-	9
折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8)	-	(8)
應佔聯營企業其他儲備	3	-	-	44	-	-	784	831
宣派2016年末期股息	-	-	-	-	-	-	(3,145)	(3,145)
分派予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持有人	-	-	-	-	-	-	(1,018)	(1,018)
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	-	504	-	-	-	-	(504)	-
撥入安全生產儲備	-	-	-	-	(20)	-	20	-
於2017年12月31日	21,176	4,720	64	11,616	-	(8)	14,451	52,019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調整， 扣除稅項	-	-	-	-	-	-	(70)	(70)
於2018年1月1日	21,176	4,720	64	11,616	-	(8)	14,381	51,949
本年度利潤	-	-	-	-	-	-	5,262	5,262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的變動，扣除 稅項	-	-	-	(1,828)	-	-	-	(1,828)
退休福利債務產生的精算利得，扣除 稅項	-	-	(3)	-	-	-	-	(3)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綜合 收益	5	-	-	(8)	-	-	-	(3)
折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7)	-	(7)
宣派2017年末期股息	-	-	-	-	-	-	(3,913)	(3,913)
分派予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持有人	-	-	-	-	-	-	(1,018)	(1,018)
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	-	(526)	-	-	-	-	526	-
於2018年12月31日	21,181	4,194	61	9,780	-	(15)	15,238	50,439

54.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2019年3月29日批准刊發此等財務報表。

詞匯及技術術語表

釋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19年召開的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A股」	指	本公司面值為每股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本中的內資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於2006年10月8日獲批准，並經之後修訂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BOT」	指	建設、經營及移交
「本公司」、「公司」或「中國交建」	指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於2006年10月8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其全部子公司
「中交疏浚」	指	中交疏浚(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中交財務公司」	指	中交財務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中交建融」	指	中交建融租賃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中交投資」	指	中交投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中交西南投資」	指	中交西南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中交集團」	指	中國交通建設集團有限公司，現持有本公司約59.91%權益的國有獨資公司，其於2005年12月8日在中國註冊成立
「CCCC集團」	指	中交集團及／或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
「中交集團香港」	指	中交集團(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中交集團的全資子公司
「中交國際」	指	中交國際(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一公局」	指	中交第一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港灣」	指	中國港灣工程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三航局」	指	中交第三航務工程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EPC」	指	Engineer-Procure-Construct，設計－採購－施工總承包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詞匯及技術術語表

「五商中交」	指	中交集團提出「五商中交」戰略，是立足中交集團既有業務、市場、資源的優化再造。即將中交集團打造成全球知名的工程承包商、城市綜合體開發運營商、特色房地產商、基礎設施綜合投資商、海洋重型裝備與港口機械製造及系統集成總承包商。中國交建作為中交集團的重要控股子公司，是該戰略的重要執行者
「振華重工股權轉讓」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振華工程有限公司、振華海灣工程有限公司於2017年7月18日向中交集團及中交集團香港轉讓所持振華重工合計29.99%股權的事項，相關過戶登記手續已於2017年12月27日完成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全部子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標準守則」	指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PPP」	指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模式，是指政府為增強公共產品和服務供給能力、提高供給效率，通過特許經營、購買服務、股權合作等方式，與社會資本建立的利益共享、風險分擔及長期合作關係
「中國」或「中國大陸」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元」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元
「國務院國資委」	指	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振華重工」	指	上海振華重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1992年2月14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中交集團的非全資子公司
「%」	指	百分比

註：任何數據及表格所載的數據之差異，是由於四捨五入所致。

公司信息

一. 公司信息

公司法定中文名稱：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中文簡稱：中國交建
公司法定英文名稱：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公司法定英文簡稱：CCCC
公司法定代表人：劉起濤

二. 聯繫人和聯繫方式

公司董事會秘書：周長江
聯繫地址：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德勝門外大街85號
電話：8610-82016562
傳真：8610-82016524
電子信箱：ir@ccccltd.cn

三. 基本情況簡介

公司註冊地址：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德勝門外大街85號
郵政編碼：100088

公司辦公地址：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德勝門外大街85號
郵政編碼：100088

公司網址：<http://www.ccccltd.cn>
電子信箱：ir@ccccltd.cn

四. 信息披露及備置地地點

信息披露報紙名稱(A股)：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
登載A股年度報告的中國證監會指定網站的網址：www.sse.com.cn
登載H股年度報告的香港聯交所指定網站的網址：www.hkexnews.hk

公司A股年度報告備置地地點：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德勝門外大街85號19樓
公司H股年度報告備置地地點：
中國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辦公大樓28樓2805室

公司信息

五. 公司股票簡況

A股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

A股股票簡稱：中國交建

A股股票代碼：601800

H股股票上市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H股股票簡稱：中國交通建設

H股股票代碼：01800

六. 公司其他有關資料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安永大樓16層

簽字會計師姓名：張毅強、張寧寧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中信大廈22樓

簽字會計師姓名：嚴志雄

報告期內履行持續督導職責的保薦機構名稱：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亮馬橋路48號中信証券大廈

簽字的保薦代表人姓名：劉豔、葉建中

持續督導的期間：2018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

香港法律顧問名稱：

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一座14樓

境內法律顧問名稱：

北京德恒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19號富凱大廈B座12層

H股授權代表：

宋海良、周長江

H股過戶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中國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
會展廣場辦公大樓28樓2805室

www.ccccltd.cn